

散文集（2）

目 录

写大字和唱京戏·····	3
令人困惑的问题·····	6
我的初中生活片段·····	9
我的第一母校·····	13
“瘟头瘟脑”和“其乐无穷”·····	17
铁夫人和裙子问题·····	23
喝茶之类·····	26
尼茜小姐·····	30
琐记“受洋罪”·····	39
语言顾问·····	48
大胡子“小郭”·····	55
庐山三人行·····	63
跟心脏病打交道·····	72
地震的事·····	75
春节的故事·····	76
学写散文·····	77
话说我与之路的友情·····	81
周锐和他的童话·····	83
入学第一年	
——北大日记摘抄·····	88
话说作文·····	113
电脑里的日记·····	115

我和黄教导主任·····	116
孙迎写童话记（其一）·····	123
孙迎写童话记（其二）·····	127
“老了”以后·····	129
我的座右铭·····	134

写大字和唱京戏

我五岁或者六岁那一年，父亲逼我练大字。从研墨、执笔到点画、结构，一整套的训练。在那之前，父亲给我搜罗来不少当时极不易弄到的幼儿读物。识几个字，我就能自己阅读，所以对他教我认“字块儿”，我还能接受。至于握着毛笔坐下来写字，而且一写就必须几大张，实在让我觉得痛苦。写不好须重写，再不好要打屁股，还有罚“不许吃饭”。我姥姥来我家住，见我受责罚犹自挥泪奋笔，便悲从中来，独自躲进厨房里呜呜地哭，口中还念念有词，说：“那么小的娃娃……”

母亲还健在的时候，有一次我偶然忆起旧事说：“那时候我爸打我，非要我写得‘横平竖直’不可。”一向温和的母亲却突然亢声说：“瞎扯，你爸什么时候打你啦？”父亲已去世，母亲要维护他在我心目中形象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但反应如此强烈就使我不安了。是不是我心中真的有积怨？母亲对自己的反常似乎也有些悔意，叹了口气说：

“还不是为你好？”

说句公道话，父亲对我的任性，确乎采取了比较宽容的态度。我在家很少温习功课，一味阅读课外书，其中大部分是演义小说，乃至神怪、武侠之类。父亲摇头，却并不干涉，而我同学们的家长，是严禁他们读这种“闲书”的。不过，我至今不明白他为什么要逼迫我练习大字。他不是书法家，无须我继承父业。由于读的是洋学校，他平日使用钢笔，毛笔只有在写“等因奉此”之类文字时才动用。是不是父亲毛笔字写得不好，吃过什么苦头，想让儿子替他争口气？但保存下来的一部他的

遗稿，那字写得潇洒又遒劲，很显书法功力的。

不管怎么说吧，“为我好”造成我对毛笔的恐惧感。入小学后，拿到新教材让我满心喜悦，但一看见柳公权字帖，我就浑身不自在。前年在歙县开笔会，大家兴高采烈地选购砚台，我却看也不愿看那东西一眼。以我受过的教育来说，我原该写一手好毛笔字，偏情况相反。我解释说：“写字也如绘画，要有些天份的。”潜台词却是：“我五、六岁的时候受了惊吓！”

我父亲喜欢外国古典音乐，嫌收音机不够，还买了留声机。他又喜欢京戏，在铁路局俱乐部的业余京剧团担任琴师，还客串“花旦”。平日他放京剧唱片，星期六晚上常邀了戏迷朋友来家里唱。也是五、六岁那年，有一天我忽然高兴，喊了一嗓子。父亲从没听我唱过，一下子很惊奇，叫声：“有味儿，下一句！”我又接着唱一句。好象伯乐发现了千里马，父亲匆匆取来京胡，对好弦儿，拉起过门。我等过门拉完，适时接上去：

听说去了四十遥，
又见月影上树梢……

大概由于自出生就有音乐的无形熏陶，我唱得音阶准确，加上娃娃腔，很吸引人的。这样一来，我们就有了个家庭清唱组。每逢客人来，总有我的一段《萧何月下追韩信》或是《甘露寺》。父亲多半以为这只是一种游戏，从不强求我学唱新段子，也不逼我当众表演。我也就一直自由自在地保持着对京剧的浓厚兴趣，以至于后来学会京胡，也当上了业余京剧团的“琴师”。

我儿子“五音不全”，唱歌跑调儿跑得十分可乐。当然没有什么人的嗓子会缺少哪个“音”，不过是耳朵缺乏辨别音阶的能力。我买个收录机给儿子，告诉他：“随你听什么！”他开始听流行歌曲。他音乐考试不及格，乐理也让他大吃苦头。我从不硬揪住他给他讲解，只有他为应付乐理考试跑来请教，我才认

真讲给他听。喜欢听流行歌曲尽管听，几年下来，情况大为改观，近来听他唱“卡拉 OK”，我发现音阶已经相当准确。最近他主动提出要学二胡，我立刻去买支琴弓，将一把旧二胡配好。虽说迟了些，但他积极性很高，而且凭他的辨音能力，也确实有条件学没有“品”的弦乐器了。

我尊重孩子们的兴趣爱好。女儿说要买吉它，我立刻给她钱，不管她的兴趣会维持几天。学了一段，她提出买个“红棉”牌的。我想演奏技巧提高了，发觉原有的乐器音色不好是符合规律的，所以尽管当时手头拮据，我还是让她买了。

我从不强求两个孩子学什么。建议是提的，还设法儿讲得有说服力。例如我建议读小学的女儿自学英语，给她买来广播教材。到了广播时间，我提醒她一句，她不想听就算。这样断断续续，她产生了兴趣。到美国去之后，女儿来信说，爸爸我真感谢你呀！我劝两个孩子写日记。他们不写，我也不问“今天写日记了没有？”我天天写，让他们看到。我还把记载他们娃娃时代趣事的日记念给他们听。见他们听得津津有味，我就说：“现在你们觉得‘没意思’的事，长大以后，就变得很好玩儿啦！”我还把我珍贵保存的他们小学三、四年级时老师让他们写的日记交还给他们。那是当初他们扔掉，由我捡回保存的。果然，他们已变得珍视那薄薄的小册子了。姐弟两个终于都写起日记来。

有时候，刊物要求我把自己写的童话改编成小连环画稿。我问儿子：“喂，你来干怎么样？”儿子反问：“给稿费吗？”我说：“当然。不过，作品是我的，按照著作权法，你要付给我原作费。”儿子努力地改编，还整整齐齐地抄在稿纸上。我情知每次我都须重新修改，还要费时间指点他，还要再誊清，但还是要求他按这程序做。

一天，儿子告诉我，他要写小说。我说：“好，写吧，我这儿有稿纸！”他至今没来拿稿纸，我也不追问。我害怕把他的写

小说变成写大字，弄得他倒了胃口。况且，儿孙自有儿孙路，他干嘛非得跟在我的屁股后头不可呢！

令人困惑的问题

最近有位叫小田美智子的日本朋友到北京来。她满街跑书店，终于困惑地说：

“还是买不到……”

她交给我一篇用中文写的文章，叫《观看中国儿童文学》，读上一段，我们就知道她买不到什么了：

我到书店去看儿童图书的柜台，最多的是小学生的工具书，例如《作

文全集》、《英语初级》、《成语词典》等。其次是翻译成中文的“世界童话”，

例如《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等，还有《西游记》、《三国演义》、《水

浒传》等中国古典文学的概要书。“谜语”、“寓言”、“谚语”等语言游戏

一类的书也很多。

但是，中国儿童文学的图画书和创作童话都很难找到。唯一的发现是

《中国 1949—1989 获奖童话全集》……像这样，孩子们怎么可能欣赏到童话世界呢？

她这里写得比较平和，跟我讲起，语言就激烈得多。小田

女士的心情可以理解。她原本在日本一家电视台主持儿童节目，离职之后一边带孩子、主持家务，一边上大学攻读汉语，准备献身中国儿童文学作品的翻译事业。她讲的“图画书”指的是日本叫作“绘本”的图文并茂的创作作品，“创作童话”也包括儿童小说。她大概是想选些作品译给日本小朋友的，但是跑了长春、天津的许多书店，接着是在北京，都没找到她想要的书。

这情况也正是我们熟悉的，当代中国作家创作的儿童文学作品很难找到。就好像我们这一批专为孩子创作小说、诗歌、童话的人都是懒蛋，谁也不干正事。我向小田解释说：

“中国作家还是为孩子写了许多书的！”

她问：“那怎么买不到？”

我说：“那是因为……因为……”

我面对外国朋友这样的问题已经不是第一次。四年前，日本的“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会”为介绍当代中国儿童文学，准备举办一个小型书展。研究会负责人之一的河野孝之先生专程跑到中国来。他先到了据说是儿童文学书籍最多的上海，并没采购到几本，接着又来北京，情形也一样。他背着个很大的空口袋跑到我家，我一瞧见他就乐了：活像个二道贩子！他抱怨书太少，我说：“不少嘛！”就打开一个个书柜。那里头光是我自己写的童话就有近 30 种，还有朋友和出版社赠送给我的大批作品。我把书往外搬，一边说：

“看！看！”

当时就有“我们并不是白吃干饭的”那种情绪。他上去一本本翻阅，惊喜地说：

“没见过哎！为什么书店里没有？”

我选了一些赠送给他，但是没办法回答他的问题。

我自己也搞不清。是出版社不愿意多印？当然不是！是书店不想赚钱？当然不是！是家长不肯出钱？当然也不是！固然有少数家长不愿意孩子读跟升学没直接关系的书，但是，既然

书店里这些书都卖光了，就无法说明他们不买。

我本人也买不到书。别人写的买不到，自己写的也买不到。前年北京作协搞一次“图书下乡”的活动，出钱要我们买些书签名赠送给农村小朋友。我情知买不到，还是存着侥幸心理去找，结果蹬着自行车搜寻了北京大大小小的新华书店，竟连一种也没买到！

这不奇怪。台湾的朋友约我写了本叫《小猪唏哩呼噜》的书，第一次印刷是五千册，今年这本书在我们一家出版社出版了，第一次印刷仅仅两千册，居然比他们还少一倍多！按人口的比例，大陆印三十万册才算旗鼓相当。我说，再不敢讲什么“为三亿小读者服务”的大话了，老老实实在地改成“为两千小读者服务吧！”

除去印数少，还有一个原因是不愿意重印。“熊瞎子掰苞米”，费了好大力气，掰到最后，腋窝下只夹着一个。许多年来，我们喜欢用“今年出版新书多少多少种”来显示成绩，和海外的出版社老爱夸耀“我们某书印刷多少次，累计册数达多少多少册”很不相同。近年来我们好像也开始重视了，但改变不大，至少少儿图书是如此。难怪小田美智子在她的文章里说：

我又发现，几年前出版的书都见不到了。摆出来的只有去年和今年

刚刚出版的书，真是可惜！

我们司空见惯，外国人反而比较敏感：我们大大方方地边摘边丢，让外国人替我们可惜。每年都成长出一大批新读者，已经出版过的好作品，对他们来说都是新书。从组稿到审稿、安排画插图、校对、排版……费了多大力气！重印既省时又省钱，何乐而不为？文化积累是文化发展的基础，“熊瞎子掰苞米”是十分荒唐的。就作者个人来说，写出一本好书不容易，耗费

一生心血，比较成功的也不过是一两本。偏偏这一两本也被丢得无影无踪，够让人泄气的就是了！

我的感觉是出版社和读者之间隔着一道高墙。出版社里堆积着书卖不出去，读者却又买不到。这光景实在让人没法儿理解。我的系列童话《怪老头儿》北京的书店没见到，据说上海也是。我就不相信这么大的两座城市就没一个孩子想买。果然，一次我在“儿童少年活动中心”同一群孩子讨论创作问题。他们看到了这本书就纷纷问我哪里买得到，有的还抓住不放，叫嚷着要我把手里的两本“卖”给他们。我说对不起，这书是我准备献给这里图书馆的，我请他们就摆在阅览室，你们随时可以看。他们还是不肯罢休，最后是我把出版社的地址和责编的姓名告诉他们才了事。

正是这本书，只印了两万册就在出版社里积压起来。面对着哇哇叫的小读者，我能不感到困惑么？

我的初中生活片段

你们想不想知道一点儿 50 年前一个初中生的生活？

好，我讲一点儿。

1948 年我住在吉林，一座傍依松花江的美丽小城。我父亲刚刚去世，母亲秉承我父亲的遗志，在生活极端困苦的情况下，把我送进了省一中读初二。这个学校就是现在响当当的重点中学，全省孩子趋之若鹜的吉林省实验中学。

因为家远，我是住宿生。每个月我要背 30 斤高粱米到学校，那是我的伙食费，另缴一笔菜金。宿舍是三栋细长的破旧平房，南北各一栋，中间的那栋特别长，我就住在那里边。里边有两排木板钉的大通铺，中间列着两排小课桌，把过道儿弄得更狭

窄、更拥挤。可是那两排小课桌非有不可——这个细长的大“沙丁鱼罐头盒”还兼作我们的饭厅和自习室，坐在床铺上吃饭的时候，饭菜要摆在课桌上，晚自习还要在昏暗的灯光下挤在那儿写作业。

寝室里最热闹的是开饭时间。两个值日生抬来装高粱米饭的大木桶，还有一个坐在里头洗澡也不嫌小的大盆，装满菜。那菜非常“公式化”，总是萝卜条子豆腐汤，或者大白菜豆腐汤，不见一个油星儿。大家早吵吵嚷嚷地排好队，手里拿着五花八门的餐具，用筷子或勺子“当当”地敲着，以表示自己兴奋的心情。值日生分菜的时候都很公正，极少由于是自己的哥们儿就多捞一些“干货”。

肉是每星期才见到一次。但不见则已，一见就让你吃个够儿：清一色的“猪肉炖粉条子”，每人两大铁勺！那时社会不大安定。为防坏人夜间混入宿舍，每天晚上舍监老师都拟定一个“口令”，通知给我们自己选出的舍长裴德崇。就寝时躺在床上，同学们就一个个咬着耳朵传喻“口令”。舍监老师江郎才尽，后来创作出的口令千篇一律。所以，每逢口令是“吃肉”的时候，大家就兴奋异常。通常，我起夜时晕晕忽忽，懒怠在碰上谁的时候问他。这一夜就不同，哪怕我正在撒尿，明知跑进厕所来的是我们同学，我仍要大喝一声：“口令！”而对方回答了“吃”字之后，也会大喝一声：“回令！”我回他的那声“肉”毫不吝惜力气，像我所说的那样，都只为表达一顿美餐之前的兴奋心情。

不过，第二天的光景就有些凄惨了：许多同学因为承受不了太多的脂肪而腹泄，走马灯似的频频往厕所跑。我也常常是其中的一个。

还真有梁上君子光顾。一天夜里，女生宿舍突然杀猪一般嗥叫起来。上百头“猪”一起嗥叫，你想那声势有多么浩大！所以，尽管没一个“勇与歹徒搏斗”的，歹徒还是吓得魂飞魄散，一溜烟逃掉了。我们跳起来去支援，连歹徒的影子也没瞧

见。

我们男生则是沙丁鱼。两道通铺，每道挤了 50 多人，晚上上厕所回来，往往再也躺不下。那帮小子睡得死狗一样，怎么也弄不醒，必须搬米口袋似的，一个个搬，直到给自己搬出一个能勉强容身空隙。

冬天分外拥挤，因为大棉被又占去许多空间。脱下的衣服没地方放，都压在自己身上。那时穷得很，几乎没人穿衬衣衬裤，多数同学连裤衩也没有，钻被窝的时候大家都脱得赤条条。被窝里热，外面冷，衣服上的虱子就不安分，纷纷向被窝里爬。它们倒也不择主人，不怕水土不服。这一下子，疥疮就流行起来。

得了这种传染性皮肤病，必须向舍长裴德崇报告。因为人多，我总听见有人说：“报告舍长：我长疥啦！”终于有一天，我也对裴德崇说：

“报告舍长：我长疥啦！”

裴德崇早有了经验，让我伸出一只手，看看我的手指缝，斩钉截铁地说：

“搬到南栋去！”

南边儿那一长栋房子隔出一间来，专为长疥疮的同学住。这样不仅避免传染，也便于治疗。每天晚自习后，我们把炉子捅旺，都剥得一丝不挂站在地上，先是在自己长疥疮的部位涂上硫磺软膏，接着就把火炉团团围住烧烤，指望灼热帮助硫磺发挥威力，把藏在皮肤内的疥虫杀死。我刚去，觉得好笑，管这种治疗方式叫“开光腚大会”。

一天晚上正开光腚大会，一个叫奚惠人的同学说：

“来点儿文娱活动吧！咱们选孙幼军当主席好不好？”

大家一齐喊：“好！”

众望所归，盛情难却，我就当了“主席”。当时窗外冷到零下二十多度。脱得精光，就算贴近火炉，后脊梁仍旧凉嗖嗖的，

让人发抖。我说：

“咱们扭秧歌吧！”

我们就围着火炉起劲地扭秧歌，一圈儿、一圈儿地转。没有锣鼓，为了动作整齐划一，我嘴里大声唱着秧歌调儿。

大家正扭得起劲儿，电灯“啪”一下子亮了。舍监盛魁才老师横眉立目地大叫：

“你们干什么？”

大家都惊呆了。舍监又问：“是谁带的头？”

没人讲话。我怯怯地说：“是我……”

舍监说：“还是二年 5 班的班长，对吧？班干部带头干这个？你穿上衣服，到我这儿来一趟！”

事情很糟。舍监老师把这说成是“组织裸体舞会”，问我不知道“跳裸体舞是资产阶级生活方式”。我说“不知道”，他很生气。我只好改口说，我知道。他高兴了，说“知道了为什么还这样干？明知故犯！你写一份检查交上来！”

他还把这事告到我们班主任李老师那儿。

李老师很严肃地找我谈话，说着说着，突然“噗嗤”一声笑出来。虽然他立即又板起面孔，我还是从中得到很大安慰。

故事还多着呢，有机会，下回再说吧！

寄语小读者

刚刚考入初中的时候，觉得那将是漫长的三年岁月；回首往事，却只是一眨眼的功夫。许多大大小小的憾事，都追悔莫及。例如，为什么朋友过生日的时候我想着送礼物，却没在父亲生日的时候给他一点儿快乐？从来没有过送父亲一件小小礼物的事，又轻易放过了他一生中最后一个生日！

善待你的父母和老师，跟同学们友爱相处，免得留下永远的遗憾。该做的事赶快做，对你来说，一切都还来得及。

我的第一母校

大概每个人都能说出两三个自己的母校来。我小时候随家庭逃亡到关内，在颠沛流离的生活中，竟读过九所小学。再加上三个中学、两座大学，我的母校就有十四个之多了。在这些学校读书的时间，短则三、五个月，最长的也不过两年多。一连读了五年的，只有北京大学。

我心向往多年的，也正是北京大学。十一岁那年，我住在府右街西红门胡同我堂兄家。堂兄继文刚刚考入北京大学医学院，他有时从学校食堂带回黑面的极小巧的馒头给我吃。小馒头松软，有一股小麦的香气，比我天天吃的杂和面窝头要好吃得多。我对堂兄说：

“我长大也要上北京大学！”

十一岁萌发去北大读书念头的孩子肯定有，但为了吃馒头下决心去北大，恐怕我是独一份儿了。

真正觉得这是个可爱的高等学府而生出单相思，是在进入松花江畔一所高中以后。我常独自一个坐在寂无人声的教室里想入非非，一边在一页白纸上勾勾划划。写满白纸的字，数不清，但全是“北京大学”这四个字。那光景确实和偷偷爱上一个女孩子没什么两样。

1954 年高中毕业，我被保送去俄语学院的留苏预备部。那

一年高考是第一次文、理分科。我以一种非常矛盾的心情丢掉正准备文科，去搞数理化，好应付考试。一年之后，由于中苏关系问题，留苏学生数目锐减。留下来的大部分分配到国内各大学，少数的，留在俄语学院再深造一年后出国。我属于后者。这使分配到国内大学的同学们羡慕，却没料到我会跑去要求留在国内。要好的同学劝我“不要乱弹琴”，他们不知道我心里那段旧恋情。

我终于实现了多年的梦想，到了北京大学中文系。

一入学就发现，我们的老师几乎全是国内外知名的教授。教我们文学史的是游国恩老师，“古代汉语”是王力和魏建功老师，“现代汉语”是周祖谟老师、文艺理论是杨晦老师，“普通语言学”是高名凯老师……我觉得真幸运。

只有教我们一门新设的课程“人民口头创作”的老师，是位年轻的女助教，叫朱家玉。她有几分腼腆，开始上课的时候游国恩先生和王瑶先生也来听她的课，使得她很紧张。但是朱老师的课讲得很好，她比教授们又多出一份认真、努力。是她归纳了我零零碎碎的感性知识，给了我一个民间文学的完整概念。课堂上，她讲到各地民歌时，笑咪咪地请来自不同地区的同学用自己的方言朗读，使得那些民歌都变活了。我们入学后的第一个新年，挨门挨户地到老师家拜年。高名凯教授端着糖果碟子走到每个同学的面前请大家吃。出门后走在路上，吴重阳用舌头顶出半块糖来向我炫耀。我的早在嘴里化光了，叫起来：“我失算了！下回一定挑块大的！”同学们都笑。到了朱家玉老师的集体宿舍，朱老师也端出一盘糖果，那帮家伙顿时哄笑起来，有一个还说：“孙幼军这回不要再失算！”朱老师弄清原委也笑，她精心从盘子里挑选了一块又高级又大的，笑咪咪地塞到我手里。我有几分难为情，那帮小子却笑得一塌糊涂。这次的拜年，从我们在门口齐声呐喊“祝朱老师新年快乐！”直到离开，始终热热闹闹。我在日记里说：“毕竟都是年轻人，所

以师生之间交谈的气氛很活跃，远不似在老先生那里。”有同学让我唱歌，为报答朱老师的“大糖”，我就捏着嗓子，唱了一段东北小调。我看到朱老师笑咪咪地为我鼓掌。

时间悄无声息地流过，我们都成了一群老头子。我们的那些恩师，大部分在留下著作和我们这些学业有成的弟子之后，相继告别人间。大自然的规律，没有办法。让我心中始终存在一个解不开疙瘩的，是我们的朱家玉老师。她在“反右斗争”期间，从青岛驶回的轮船上“失踪”了。她还那么年轻，在一个65岁老头子的眼里，不过是个女孩子。假如活着，她应该还在母校执教，让我有机会纠集一帮老头子到她门前去喊：“祝朱老师新年快乐！”然后讨一颗“大糖”吃。

除了学业，我的第一母校还为我们建立了广泛的社会联系。我有相当长一段时间到东校门外的一家煤厂做“扫盲”工作，和工人们成了好朋友。他们都有沉重的家庭负担，却集资给我买了个漂亮的手电筒，说老师这么辛苦，我们老想表示一点儿心意，有这个，夜里来的时候省着磕磕绊绊。他们什么话都跟我说，几位农村来的工人讲了不少大队干部如何欺负他们的事，是我这个只凭报纸了解农村的青年学生，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还有，他们谁都不相信“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我还到一所中学兼任过初中语文课，这给我一个体验老师生活，接触孩子的机会。排练了节目到煤矿去作慰问演出以便接触工人，这类活动也是很多的。我的日记里记载着王力、林庚等几位老师和我们一起下矿井的事。

母校的社团活动很发达，很有特色，我从中获益不少。每逢新生入学，各社团就招兵买马，进行一次大的宣传活动。大、小饭厅间的广场上热闹非凡，形同天桥的游艺场。体操表演、诗歌朗诵、乐队演奏、京剧清唱……应有尽有。我几乎样样想参加，可惜活动在同一时间，这是不可能的。我就采取了“定期轮换”的招数，先后投奔了好几个社。我曾参加“文学社”，

同邀请来的几批作家座谈，曾参加“京剧社”，在《四进士》里担任一名“公差”，同时每天练习京胡，梦想能成为该社的琴师，也曾参加“钢琴社”，腋下夹着练习曲谱，按分配给我的时间跑去练琴。系里、班级里也有社团活动，我参加过系里有温小钰、谢冕、张炯等同学参加的话剧集体创作，还当过系文工队“曲艺组”的组长，写了好几个相声和刘锦云、王毅一起在全校演出。我写小说在同学们自办的文学刊物《红楼》上发表，我还写散文、童话，翻译外国文学作品。除了一篇“译作”在儿童刊物《小朋友》上刊载，我的“文学活动”并没什么结果。但它无疑为我后来的创作做了比较全面的准备。

退休了，人变得很古怪。虽然忙碌的程度不亚于在职的时候，却极少想将来，一味沉浸在往昔的岁月里。眼前闪现得最多的是一个同窗的音容笑貌。在人生最美好的时期，朝夕相处了五年，这该是自然而然的吧。晚自习后，我常常同跟我一样梦想成为作家的杜学钊和刘鸿石漫步到校外，望着空中又大又亮的星星，听着稻田里一片蛙鸣，一路上交换我们对文学创作的看法，兴致勃勃谈着自己的理想。那一年外交学院到外地招生，我原本不想去，忽然听说地点中包括成都，我一下子来了积极性，跑到那里去找杜学钊。见了面，我们俩都高兴得像孩子。遭受了许多屈辱的鸿石却下落不明，我打听了好几年，也不知他在哪里。昨天我给还留在“大本营”里的张少康（他是我们55—3班的学习班长，如今已经是博士研究生导师了）打电话，他告诉我一个意外的消息：一直和我同住一间宿舍的杨远虎去世了。“小老虎”小我三岁，身体不错。我那时心脏病就很重，要死，原该我先死的。我心里一团惆怅，重尝了听说小钰和王毅作古时的滋味。昨晚几乎一夜，电视机开着，我却满脑子是我们四个“自愿结合”住到一间寝室之后许多难忘的事。

在毕业后四十年的风风雨雨里，我往往在经历一件事之后

记起某个同学的话，不由得想：“他是对的！我那时候为什么跟他吵？”经历得多了，我就产生一种感觉：他们也是我的老师。

我对少康说：“咱们聚一聚吧！”

我真想在剩下不多的时间里，把每个人都找到。

“瘟头瘟脑”和“其乐无穷”

中国作协搞了几次“换笔”的活动，我都没去。不是没动念头，一个是老了，怕玩儿不转；一个是想，反正我一天也写不了几个字。

是儿子挺亲热地来找我，说爸，咱们合资买个电脑吧，我有正用，您得帮帮忙！儿子是个冷面男子汉，平常想跟他聊聊天儿都难，这么亲热，让我有点儿受宠若惊，明知他的“正用”是什么，还是点了头。看看他投的资刚够买个显示器的，当即揣上钱，跟他一起蹬车去了中关村。

回来的时候，他一个人骑两辆车；我可是坐在小汽车里，守着“金长城”和“惠普”打印机，这就算齐了。

儿子白天上班，我退休了，有充分的时间试试。电脑里装的软件是 WINDOWS 3.2 和 WORD 6.0，我读吴越先生写的《电脑打字无师自通》，见作者很推崇“自然码”输入法，就去买了，装进去。

电脑这东西有灵性，比方说，能跟我对话，能在我出错儿的时候提醒我，比“对不起，没有这个电话！”还周到得多。再比方，我常用某个词，“噢，您总爱用这个词儿啊？”他就把这个词给我提到前头。我不知不觉间把他当成个活物，当成朋友。

不过，这是个喜欢恶作剧的朋友。说不准什么时候，他就

撸挑子不干，捎带着把我写好的几万字扫得精光，弄得我直想哭——我当然可以重写，可当时的那点儿“灵气儿”是怎么也找不回来了！

一开始碰到的是我“自造”的四千多个成语无影无踪。我跑到软件公司去诉苦，请教解决的办法。一个小伙子说：“怎么可能？您瞧着！”他敲出“SYJ”三个字母，造好我的名字，突然一伸手把电源插头拔下来，吓了我一跳。可是等他接上电源，找到地方，“孙幼军”还在那儿，他又一连气儿给我打出三个来。我安慰自己说，反正那四千个成语是为练指法打出来的，成语没了，练指法的成果还在。小伙子的招数到了我这儿就不灵，我另想办法就是。

我想出个好办法：“基本词库”的词什么时候也不丢，我可以把造好的词汇转到那里头去！据《用户手册》说，那样还“节省内存”。等到又积累了四五千条，我严格按照《用户手册》讲的程序转存，电脑告诉我：“正在运作，请稍候！”我满心高兴，以为成功了。谁知一“候”再“候”，总没有下文。我没耐心坐在那儿傻等，干脆做别的去。结果从早晨等到晚上，那家伙还让我“稍候”。休说“奔腾”，就是爬格子，这一整天我也把那些词汇爬出来了！我只好关机，不料这么一来，不但没存成，反倒二次把四千多条词语丢个精光！

于是我造了一条“瘟头瘟脑”——他真把我搞得瘟头瘟脑，每逢要检查自造词汇是不是又丢光了，我就敲“WTW”，要是提示行不出现“瘟头瘟脑”四个字，我立刻就变得瘟头瘟脑。

我这位朋友，恶作剧的事多啦！我想调出上回没写完的东西，他居然对我说：“孙幼军正在使用这个文件”。我改调另外的篇章，他还是这句话。我气极了，冲着他喊：“本大人就是孙幼军！你开什么玩笑？”他根本不理睬。最可恶的是写得好好的，突然莫名其妙地死机。激活了再打，还是死机！我只好叹口气对他说：“我惹不起你，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今天可一点

儿错误没犯，您干嘛又发脾气？”

我知道自己的弱点，如，不懂英文。这是时代造成的，不怪我。我用俄文和日文译出过七本文学作品，可见在外语学习上付出过努力。现在又开始学英语，但太迟了，怎么也记不住。我不惜重金，买了原版的中文 WINDOWS 和 WORD，指望电脑出毛病时用“覆盖”的办法解决。可是 DOS 那里全是英文，我输入 WINDOWS 时出现英文提示，我一个词一个词地查字典，仍然弄不懂是什么意思。我尝试了十次之多，一次也没成功，还每回都搞得进也进不去，退也退不出，苦恼之极！

多次自己鼓捣，总是越鼓捣越糟。在寸步难行的情况下，我只好放弃多年奉行的“自己动手”的原则，瘟头瘟脑地去求人。在困难中给我最大帮助的是作家，也是在实践中自学成才、已有了十本电脑著作的吴越先生。我冒昧地闯去，进门后的第一句话就是：“我是您的读者，碰到点儿麻烦向您请教……”我万没料到，吴越先生竟蹬着自行车，亲自跑到我家帮我修理。他说恰好他有事到我家附近，顺便来的。我猜想他是看出我很难为情，故意这样讲。果然，一个月后我的电脑再次恶作剧，我打电话问他该怎么对付，他说：“我马上来！”我连忙说：“要不要！您电话指导，我来操作，也练一练！”他把方法告诉我，接着说：“你试试，要是还不行，立刻打电话来！”我自己动手，鼓捣了半天，还是不灵。我心想，吴先生还长我一岁，一个电话就把老头儿召来，也太不像话了！我决定打个迪去接他。想想，又觉不妥。凭我的印象，他多半不肯，他家门口少不了一场麻烦。要是老头儿犯倔，蹬上自行车就走怎么办？我一个人坐着小汽车在后头跟着？就算上了出租车，回来仍少不了麻烦。如果他坚持坐公共汽车回家，从我家到无轨电车站，再从西安门电车站到他家，够老头儿走一气的，还不如骑车呢！想来想去，我在打电话和打迪之间采取个折中方案：骑车去把他“接”来。就这，他还埋怨，说客气什么？多耽误功夫！电脑修好，

一看表，都一点一刻了。我拉他到街上吃午饭，他说什么也不肯。我不管吴先生怎么驱赶，蹬车跟着他，把他送到家门口，一路上不断用废话填他的肚子，免得他觉得饿。

我的一些童话总有出版社选用，要剪书，或者拿到外面影印，十分麻烦。我见吴越先生用扫描仪把过去写的书“扫”进电脑，受到启发，也去买了一台。唉，这下子又捅了漏子！不但扫描仪没装好，电脑又发脾气，罢工了。结果闹得硬盘里的东西一扫而光。我骂自己无事生非，决心以后老老实实、规规矩矩，不作任何非分之想。我把“自然码”装进 DOS，但无论如何也挂不到 WINDOWS 上！我打了十几个电话求教，没人知道原因。想请教吴先生，怕他又亲自跑来。忽然想到著名的软件专家，“自然码”的创造者周志农先生，就冒失地打个电话请教他。听电话里的那位先生非常耐心，我罗嗦起来，连扫描仪的问题也说了。我又得到一个意外的惊喜：周先生说，我可以把电脑送去，他帮我装好，只带主机就行，别的他那里都有。他还将他家的地址仔仔细细讲给我，使得我闭上眼睛都能看到那地方。放下电话，我激动地对老伴儿说，这些搞科技的人真热心，真可爱！

第二天早上，我准备打电话和周志农先生约定具体时间，忽然又犹豫起来。我太讨人嫌了吧？两次拿出主机修理，去的都是对我的电脑负有义务的地方。周先生有什么义务？我怎么能去浪费他那么宝贵的时间？吴越先生同样没有义务，时间同样宝贵，但他毕竟已经成为我熟悉的朋友了。

于是乎，又有了吴越先生第三次蹬着车，跑到我家帮忙的事。我感谢吴越先生，感谢周志农先生，也感谢在我瘟头瘟脑时好几位向我伸出援助之手的朋友！他们不仅帮我摆脱困境，还使得我下决心一直走下去，绝不回头！

我不回头，也因为我这个喜欢恶作剧的朋友给了我许多快乐，帮了我大忙。

由于多年写讲稿、写作品，还有字数超过这两种东西十倍也不止的信和日记，我右手的指关节长期发炎，疼得要命。加之文学创作搞了多年，觉得已写得山穷水尽，产生一种厌倦情绪。都退休几年了，又有心脏病，干嘛死乞白赖的，自己跟自己过不去？所以最近一、两年，我几乎不写东西了。电脑一到家，情况陡然一变。我完全是用一种游戏的心情在那空白的“文档 1”上打出字来的。手指不再是握笔时那种僵直的状态，让我一下子想起来在北大读书时参加“钢琴社”，坐在琴室里弹练习曲的光景。我一高兴，就打出“试试电脑”四个字，把我买电脑的经过，坐在显示器前的感受记下来。这一千个字，我打了有三个钟头，可是因为好玩儿，我觉得只打了一小会儿。打完，我又试试打印机。打印机很好用，印出来的那一页，纸那样雪白、字那样漆黑，又是那样清晰，这简直比书还漂亮嘛！我乐不可支，马上造了“其乐无穷”四个字的简码词，表达我的心情。

从这一天起，我就老想往空白的屏幕上打字，打满一页后立刻印出来，乐此不疲。老伴儿管我这个电脑盲叫“电脑迷”，还说：“整天就知道玩儿电脑！”我辩解说：“什么叫‘玩儿’啊，那是工作！”可是我自己心里明白。我有一个写了五万字的半截子长篇，放了四年懒怠动。电脑激起我的积极性，我用一个月就把它“写”完了。到上海开会，我把 14 万字印得极漂亮的稿子交给我的责编，为他们排版方便，还给了他一个拷贝下来的软盘。我的责编觉得奇怪：有软盘足够了，干嘛还不惜血本，印出一套来呀？他不知道我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成就感。以后多方便：只交一个仅值 3 元的软盘，省下几十块钱的纸张和影印费，还少花几十块钱的邮费！

不夸张地说，是我这个喜欢恶作剧的朋友，把我拉回文学创作的路上来的。

电脑节省时间，免去抄稿子的辛苦，这个我知道。我不知

道，也想不通的是，电脑写出的东西比手写出来的质量高。上海师大的梅子涵教授曾写信给我说，用电脑吧，它能让您写出比原来更美的童话！我对他的那个大惊叹号置之一笑，以为不过是作家的夸张不实之词。但是我几次把写好又修改完毕的东西打到屏幕上，都产生一种“怎么写得这么次！”的感觉，都要进行较大幅度的修改。开始我以为是“写出的东西放一放，会发现一些问题”的道理，可有时写了半截儿，电脑闹罢工，用手写完成后半截，把后半截打到电脑上，还是瞧着不顺眼。我忽然想起一个反复出现，却被我忽略的事实：作品在刊物上发表出来，总要一边看，一边拿支笔勾勾划划，还指责自己，真笨，这句话这么说不是更好么！仔细想想，恐怕问题就出在手迹同铅印的区别上。我写东西习惯用活页纸，边写边改，等到写完，卷面已经相当凌乱，然后还要在这上面继续修改，有时改得我自己都认不出，不知哪里接哪里，弄得脑子好像也乱了套。电脑的情形就不同，小四号字在屏幕上很大，凭你怎么修改，它们也是清清楚楚，相应地，你的脑子也变清楚了，很容易发现问题！

由于不愿握笔，日记也很久不写了。一天想起件事要记，去找日记本很麻烦，随手记在电脑里。不料从此电脑里就有了个“RJ.DOC”栏目，每逢关机前，写上三言两语，不知不觉间，竟也有三万多字了，怕丢，拷贝到软盘上。

没想到电脑还挽救了我的日记。

铁夫人和裙子问题

——“洋教头”手记之七

常常是这样：在某国大使馆分配给你一个学生之后，往往会有第二个、第三个……接踵而来。我在 D 国教了有趣的一秘 B 先生，便又有了官衔更高的 K 夫人。

K 夫人是文化参赞。一般说来，官衔高些的比低些的容易教；夫人、小姐比先生们容易教。这是因为，高官或女性自重身份，不会用一些刁钻的问题难为老师。我说过，我最怕的是学生课堂上题外话太多，令我时时担心会犯危及老婆、孩子的“政治错误”。

上述的两条好处，K 夫人兼而有之。不过，D 国大使馆的中文秘书们私下里称 K 女士为“铁夫人”，不免让我生出些疑虑。她到底怎么个“铁”法儿？

铁夫人个子不高，体态丰满，身板儿挺得溜直，再加上表情严肃，看上去确有那么一股子“铁”劲儿。但是她天兰色的眼睛里满是温和的笑意，对老师很有礼貌。会面的那堂课之后，第二次她就“旷课”了。为这，她郑重向我道歉，说，你们的外交部临时召见我们大使，大使让我陪同前往。我请中文秘书打电话到教研室去，可是老师已经出发了。让老师空跑一趟，实在太对不起啦！真是对不起！

没过几天，铁夫人请我吃了一顿西餐。我总觉得，那里头含着点儿道歉的味道。

有一次我去上课，一走进使馆，就看见她站在走廊里冲着

一位中文秘书小姐发脾气。面对着声色俱厉的参赞大人，中秘小姐小姐脸上挂着歉意的笑，一边频频点头，一边喏喏连声。我心里暗自好笑：怪不得她们说她“铁”呢！

铁夫人很直率。跟中国学生打交道，我喜欢他们直率，不喜欢客气；跟这些洋弟子打交道，我倒宁愿他们不那么直率。有一回，铁夫人很直率地问我：

“中国的女孩子身材都很好，她们为什么不穿裙子？”

要是像现在这么“油儿”，我肯定会跟她打哈哈，回答说：

“就是嘛！你去问问她们，回头告诉我！”

那时候我还年轻。我想，老师就是要“解惑”的，她是“文化”参赞，服饰也属文化范畴，是她关心的问题。她没问我“为什么你们书店里连一本当代作家写的书也没有？”或者“为什么你们的图书馆不开门？”“为什么你们只有八个样板戏？”那就算很不错的了。

在我心里，答案清清楚楚：是因为阿Q太多了！阿Q认为：“一个女人在外面走，一定想引诱男人”。那么，一个女人裸露出小腿在外面走呢？大街上还是一片“蓝色的海洋”，没有一个女人，更不用说男人，胆敢穿出一件花衬衣来。爱美的天性没法儿扼杀，但女性只敢把花衣服深藏在蓝褂子里头，来个“心里美”。

但是，我敢这么回答铁夫人吗？我只好说：

“跟你们国家不一样，中国的女性都是职业妇女，穿长裤工作方便。”

铁夫人来了“铁”劲儿。她反驳我说：

“她们逛王府井大街，那也是‘工作’吗？还有，那些年轻的、还没有走出校门的女孩子呢？”

我不能示弱，立刻说：

“中国的女孩子天生就不同。她们从来就不喜欢那些花儿、粉儿的。革命的年代更是这样。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在诗里

说：‘中华女儿多奇志，不爱红妆爱武装’——知道这首诗吧？”

不要说现在，就在当时，女同胞如果听到我楞充她们代言人所发的这一番弘论，也得气歪了鼻子。

如果你说，中华女儿大多数还是爱“红妆”的，爱“武装”的不多，这在现在大概没什么问题；那年月说，就要小心你的“狗头”了。特别是跟外国人说，要罪加一等的。说“阿 Q”吧，势必涉及到服饰问题上的封建意识，那么，红卫兵在王府井大街剪牛仔裤、扒高跟鞋，难道是封建意识吗？“狗头”还是不牢靠。当然，也不必反过来引用伟大领袖的话，但正因为心里想到的是“女孩子爱漂亮衣服，只是不敢穿”，脑海里便顿时迸出那两句诗，随口说出，为增加说服力，也为战胜自己。

可笑的还有，那几天我本人也正为服饰的问题受苦。我每天上课去，须横贯东西长安街，来回都恰好顶着毒太阳。忽然有一天，我两眼前出现大黑点子，看天空，有个黑洞；看人，一律没有脑袋。我有些慌，去找医生。医生仔细检查一番，说，没事儿，强光刺激的，你戴副太阳镜试一段时间，看看如何。我戴上了，可骑车要弯着身子，阳光仍直射到眼睛上。我又戴上一顶小檐儿草帽，把太阳镜顶的空隙遮严。这回好了，过不了多久，天空的漏洞没了，人也都长出脑袋来。不料，外交学院教务处一位干部，一见我就皱起眉头，鄙夷地说：

“什么样子！”

我知道同胞的毛病，已经十分小心了，每次回家，没进校门，先把墨镜摘下来，塞进衣袋。那位干部出门也戴一顶草帽，不过帽檐儿很宽，足有 20 厘米。我猜想他是嫌我的帽檐儿窄了，就向他解释说，我也有他那样一顶，不过骑车跑远路，风老往下掀。他走开了，嘴角上抹着一丝嘲讽的笑，分明是说：小子别赖账！大使馆里才混几天，就成了个假洋鬼子？

言归正传。铁夫人继续“铁”下去，对我说，这还不单纯是个美的问题，还涉及女性的生理卫生。我则继续强词夺理，

说，那冬天呢？

其实，冬天她们也穿裙子的，除非出去滑雪。使馆里的空调开得温暖如春，走进凛冽的寒风里，又立刻钻进有暖气的小汽车里。这问题再纠缠下去，怕是要触及“百分之多少多少生活在贫困线以下”那个更要命的问题了。

还好，铁夫人的蓝眼睛里忽然透出笑意，偃旗息鼓。她到底没“铁”得过她的老师！

喝茶之类

——“洋教头”手记之八

刚开始当“洋教头”的时候，我在 R 国大使馆上课，每次都有穿白上衣的中国服务员端进茶来，一声不响地在我和学生面前各摆一杯。我接了一位法国记者学生，第一次去他家上课，他问我：

“先生要喝茶吗？”

我心里话儿：还得我说呀？爱给不给！于是回答：

“谢谢，不必了！”

他也当真就不给。结果是，讲课讲得我嗓子直冒烟儿。回到教研室，我一边端着杯子猛喝，一边发牢骚，把情况唠叨了一遍。几个老教员一听都乐了，说：

“你别说不要喝呀！人家那是诚心请你，洋鬼子都这样。下回你就说，喝！”

第二次他又问，我说：“喝！”他接着问，喝茶，喝果汁，喝咖啡，还是喝啤酒？我说，咖啡吧！那位法国先生就忙起来。咖啡端上来，他还要问：“先生要放糖吗？”咖啡那玩意儿，不

放糖能喝吗(我后来才发现,很多“老外”喝咖啡是不加糖的)?我说,“放”。他又问:“放一块儿,还是两块儿?”我说:“我自己来吧!”我在咖啡里加了两块方糖,一边心里想:每回都这么着,也够麻烦的就是了!

还行。下回去,他说:“先生喝咖啡吧?”我应一声,咖啡立刻端上来,还替我加了两块方糖,用亮晶晶的小银匙子搅拌几下。

我学会了一招儿,从此嗓子不再冒烟儿。

想想呢,这办法挺好:不喝,何必麻烦?有时候来一大帮客人,我为沏茶忙得团团转,结果是,茶一口没动。客人走了,我为洗杯子还得忙一通,一边为上好的茶叶心疼。

不过,我对同胞始终没敢使用这一招儿。中国人就是中国人。

还一件事是吃饭。不要以为洋弟子请客是什么轻松的事。学生请吃饭原则上是允许的,但那时候(那是“文革”的时候,现在没那种事了)必须先请示领导,得到批准之后才能去。12点下了课,正是吃午饭的时候。学生说:“老师,我们随便去吃一点儿吧!”开什么玩笑,不请示,就去“随便”?我只好说:“谢谢!改日吧,我还有些事要办。”办事情就不吃饭了?难以自圆其说,有时不免弄得很尴尬。还有,这种饭大多数吃得不自在,同跟中国朋友们一起吃饭完全是两回事。再就是,我是老师,人家是学生,礼尚往来,总不好老吃人家的。我请示领导说:“B先生已经请我三次了,我想请他吃一顿饺子……”我还没说完,领导就严肃地说“不可以”。过了一段,我发现果然在教员中“这种事没有先例”。领导请外国人吃饭是可以的,还不少,但那是“工作需要”,使用公款的,用私款不行。

我老觉得白吃有些丢份儿,后来学生请客,除去临别时的一次谢师宴,但凡能推的,我就推掉。据说这样子“很没有礼貌”,甚至“会影响关系”。老是白吃,就有礼貌?就不影响关

系？

跟这类似的，还有个赠送礼物的问题。

学生常常送老师一些小礼物。按规定，这些礼物要上交的。好像有个内部掌握的标准，价值 20 元下的可以再发还本人。B 先生到瑞士去滑雪，回来后带给我一包烟丝，另有 454 克重的一块瑞士巧克力，笑着说，巧克力是请您夫人吃的。我上交了，一去不返，不知请了谁的夫人。至于稍贵重些的，我倒觉没什么。

教研室里有个大柜子，礼品上交之前暂时存放在里面。留在教研室吃午饭的教员吃了饭没事干，有时就打开柜子赏玩。那天一位淘气的年轻女教员说：

“这瓶法国香水是一位夫人给我的，请大家分享吧！”

说着，就朝我们一伙人喷洒过来。大家四散奔逃，有位勇敢的冲上去夺下“武器”，进行反击，难免殃及池鱼。一时间，“师表”们嘻嘻哈哈地闹成一团。没想到晚上回到家我遇上了一场麻烦。妻子先是吸吸鼻子，“咦”了一声，接着是凑到我身边发挥鼻子的功能，再接着是敛起笑容问：

“怎么回事？”

我把事情的经过讲了。她不再说话，可是脸色仍不大好，显见不相信。我只好又解释，末了说：

“学过社会发展史吧？奴隶破坏生产工具，就是这么回事！”

不论我是否尝了那包烟丝，我下次上课时都得对 B 先生说：

“烟丝的味道真不错！”

说了，也还没消除欠人家一份儿人情的感觉。所以他后来精明地从《人民日报》发现我是一个“作家”的时候，我高兴兴地送了他一本《小布头奇遇记》。送别的东西就不行了。R 国大使馆的青年“研修生”北村在上课的时候问我：

“可以请教孙老师一个问题吗？”

这通常是外交官们发动“进攻”的前奏。我立刻绷紧了神经中“阶级斗争”那根弦儿，心想：“难道青年学生也想弄清老百姓喜不喜欢江青……”

不料他的问题竟是：“老师知道北京什么地方能钓鱼吗？”

这他可问对了人了！我心情一轻松，立刻如数家珍，把钓鱼的地方一一告诉给他，反正他是老外，没人会干涉他“搞资产阶级的玩意儿”。中国人可不行。前两年北大的校园里有位老先生钓鱼，红卫兵不由分说，上去就把他的鱼竿儿“砸个稀巴烂”，我亲眼看见的。老头儿心疼鱼竿儿，坐在地上哭，哭得我都差点儿掉下眼泪来。这几年好些了，但“臭老九”干这个还得掂量掂量。

北村上课的一部分教学内容是“通过交谈提高口语表达能力”，他就兴冲冲地跟我谈起钓鱼来。我也对这轻松的话题感兴趣，因为完全不必打“无可奉告”的官腔。谈到后来，这年轻人抱怨，跑了许多商店买不到鱼钩。我的一句话已经到了嘴边，又咽了回去。除了是个不可救药的钓鱼迷，我还是个鱼钩收藏家。中国的、外国的各种型号鱼钩总有数千之多。送他几个鱼钩，该不成问题。

但是，我必须先“请示”一下。

对我请示的答复，是斩钉截铁的“不可以”。钓鱼时碰到陌路人借鱼钩，我都赠送的。一次有个农村娃娃向我讨，我给了他两个，没料到不大功夫又来了一大群。我哈哈笑着，把带去的备用鱼钩分个精光。北村是我的学生，我竟连一个也不能给他，也真让人心里怅怅的。他知道我有鱼钩，肯定会想，我们老师可真小气啊！

调离大使馆的时候，北村不计前嫌，把两套还很新的美国抛竿赠送给我。那两副鱼竿长期摆在教研室的柜子里，每次看到，我心里都翻涌起鱼钩的事。

我提到过的“老郭”也送给我好几件礼物。除了一个刻有

漂亮花纹（好像是一头狮子或者狮子狗）的皮夹子，别的是什么，都不记得了。那个皮夹子也交上去，发还给我的唯一一件礼物是个两端装有彩色缎带的小烟灰碟，铜质的。记得我接受礼物的当时，把那东西吊在胸前，“老郭”怔一下，接着哈哈大笑，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那东西确实很像一枚大勋章。接下来，他跑到沙发边，跑到书架前，给我表演如何把那小烟灰碟轻而易举地固定在扶手和架子上。前几天我找东西，无意在一个铁盒子里发现那绿迹斑斑的玩意儿。拿在手里，一下子想起那位爱《红楼梦》爱得发狂的异国老人。他像一只笨熊般跑来跑去向我示范“迷你烟灰碟”用法的情景，重新展现在眼前，又一次打动我的心。

遗憾的是，他那里没有一件哪怕是很小很小的纪念品能让他想起我，一个教了他四年《红楼梦》的老师。

1999年1月8日

尼茜小姐

——“洋教头”手记之九

我最不喜欢的是R国大使馆，偏偏我在那里的课时最多，必须每天走进那道高高的灰白色院墙里去。里边，几乎所有的人都带着经济大国国民的优越感，让我想到西方国家奉送他们的雅号：“经济动物”。实际上，在我工作中，确实也有不少这方面的麻烦，比方说，他们对于学费的斤斤计较。我们当时授课标准每小时仅三元，很低很低。按规定，请假一周，授课费用照收不误。但收费之后，常有找我算帐的。那时所收费用跟

我们教员一点儿关系没有——我仍同在外交学院教书一样，只拿自己的每月“五百六十大毛”。可我不能那么说，而是一本正经地向他们解释：

“按照规定，只有连续请假两个星期，才免收费用。外交人员请假很多，如果同时有几位都请一周假，我们由于来不及找临时授课任务，吃饭就成问题啦！”

他们没有话讲，脸色很不好看，自言自语说：“抠马路内——！”意思是，真够受的呀！有些先生、女士，包括大使馆主管汉语学习的却自有办法：张三请假，李四来“代课”——代为听课；李四也忙，还有王二麻子呢！教员见面互相打招呼，说“课上完了吧？”对方回答：“噢，还有××先生一节揩油课。”“揩油课”指的就是这种课。

此外，他们还多了“政治动物”的一面。一些人一方面老想从教员嘴里套出点儿什么，一方面又对老师存有戒心，好像认定你是公安局派来的。我刚到这个使馆时，一次，一个外交官告诉我上课地点，我走进去，竟是档案室的样子，而且空无一人。我又退出去仔细看，房号绝对正确。我坐了一会儿，没有人来，环视四周，一个装着档案的抽屉还拉开半截儿，搞什么名堂！我抬腿就走不是；坐在那里也不是，生了一肚子气。还一次，一个“二秘”上课，跟我学《人民日报》上一篇社论。有些词句他弄不懂，一个个向我“请教”，可是他既没复印一份给我，也不肯让我看他的报，只是用他含糊不清的汉语发音让我的脑袋一寸寸变大。我们上课是面对面坐在一张桌子上，他始终把那张双手扯着的报纸立在我们中间，只露着脑门儿和一双眼睛。到下课时他叠起那张报纸，我才看见社论上用红笔划了一些记号，原来，他惟恐我会看出点儿什么。诸如此类，多得很。

最让人受不了的是彬彬有礼外貌掩饰下的轻蔑。这种轻蔑在不经意的情况下会显露出来，例如一等书记官D先生卖弄他

的“幽默”说：“我们（他指 R 国那一帮外交官）在一起闲谈的时候讲：R 国人和中国人长得一样，走在大街上很难分辨得出。想找出 R 国的人怎么办？就站到横道前——红灯亮了停下来的，都是 R 国人。”这是明显的讥刺，而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对中国人的轻蔑是无声的，你看不到、听不见，却觉察得出来。我在任何大使馆都找不到这种东西。当然，有时会遇到敌视，但与这种彬彬有礼的轻蔑比较，我宁可选择敌视。你刀来我可以剑往，无形的轻蔑却只能默默地、难堪地忍受着。

我教过一位比利时的随员，那是个把自己的名字译作“郭茂吉”并且印到名片上的 26 岁的大胡子。第一次去上课的时候，他迈着两条长腿，一阵旋风似地把我领进他的办公室，请我坐下后，他一屁股坐到办公桌上，跷起二郎腿。相互做过自我介绍，我们交谈起来。这年轻人越谈越高兴，居然歪下身子，用胳膊肘支在桌面上，跷起的两腿还悠然摆动着。我心中不悦：这也太过分了吧？走的时候，我碰上一场突然袭来的雷阵雨，站在檐下一愣的功夫，大胡子已经抓着雨衣跑下楼来，说老师不要走了！我说不行，紧接着还一堂课呢！他一定要我穿上他的雨衣，还随我跑到雨中，掏出雪白的手帕，把我的车座子擦得干干净净。

R 国的外交官上课倒是坐得笔直，而且来去都鞠九十度的大躬，可是，别说碰上下雨，就是碰上下刀子，他也不会理睬你。我有好几次在王府井大街遇见我在 R 国使馆的学生，那不仅是熟人，而且是学生，所以在目光相触的一刹那，我本能的反应是绽出笑容，准备打招呼。但对方却闪电般移开目光，装作陌路人，硬生生把尴尬留给我。那确实是刹那间“本能的反应”，因此我很难避免第二次犯错误。

幸而逐渐出现几个例外，使我觉得 R 国大使馆也不尽是“经济”和“政治”。

这一天，老资格的一等书记官田中在我上课前找到我，恭

恭恭敬敬地说，井上那节课不上了，到时候，他会安排一个新学生给我。田中先生暂时兼管“馆员”的“中国语”学习。在 R 大使馆，同样是“一等书记官”，他们的身份、待遇却不完全一样。从别的“一等”，包括比他年长的，都对他唯唯喏喏、毕恭毕敬的神情看，田中肯定是个级别较高的。安排他来兼管，反映出他们对学习“中国语”还是很重视的。

田中先生亲自把我的新学生带来了。那竟是个面容姣好，袅袅婷婷的女孩子。田中只介绍说，她叫尼茜，是大使馆的新馆员，以后请孙先生多多关照，说时并没有讲他照例要讲的官衔儿。我猜想，那位尼茜小姐也就是个“随员”吧。

田中走了，她还有几分拘谨地站在那儿。我说怎么站着？请坐吧！她才朝我微微一躬身，笑着坐下来。她向我作了自我介绍：六岁入小学，高中毕业以后没考上大学，当了一年“浪人”（该是我们说的“社会青年”），第二年考入大阪外国语大学中国语科，四年后送入外务省服务一年，但是工作同她的专业不挂钩，所以没有进一步提高汉语水平的机会。后来外务省送她到台湾，在台北师范大学又学了一年中文。由于政府同蒋政权当时纠纷不断，对她的学习也有干扰，实际上只学了不到十个月。接着她转去香港大学附设的中文班，又学了五个月。

她还告诉我她的名字用 R 语怎么读，以及她今年 25 岁等等。

为了让教员了解自己的汉语水平，学生第一堂课介绍一下自己学历者有之。但从来没有这样详尽的，也没这么坦率的。那些外交官大多数隐瞒自己曾在台湾学过中文的事，我只能从他们使用的一些异于大陆的特殊语汇猜想出来。至于讲自己的年龄，就连那些开放的西方女性也不大有的。

她不像外交官，倒像个大学生。从此，R 国大使馆的一片沙漠里，增添了一滴绿叶。

不久之后，她入了北京大学的中文班。由于路途遥远，她住在学校。但是我的汉语课她不肯放弃，每星期两次坐出租车

赶来听我的课。那年月“打迪”是一种奢侈，往返又花费那么多时间，令我感动。还有，不要说在王府井擦肩而过，一次她在汽车里见到我也让司机停下来，高兴地朝我喊：“孙老师，你好！”

尼茜小姐很快显露出顽皮。她说：“老师，我是个坏学生，特别不用功。逼我，我才会稍微好一点儿。老师以后严格要求我，好么？”我乐了，说：“根据我的经验，讲自己‘不用功’的都是好学生。”

学生的学习内容，所用教材，大多是他们自己定的。尼茜说，她想学习“北京方言”。学北京方言干什么？我怀疑她是想说“学习汉语口语”，没有表达准确。很少有学生能简炼地把这层意思表达出来。通常，他们会说，我听你们外交官的话听得懂，听老师说话也懂，就是到商店里听不懂售货员的话，到公共汽车上听不懂售票员的话，也听不懂大街上的人说的话。我问，你是不是指外地人？他会说，“噢，外地人说话当然很难懂！可是北京人说话我也不懂”，我这才完全弄清他们的意思。“小刘婚礼的事情你帮着安排一下”他能懂，一听“小刘婚礼的事儿你张罗张罗”他就傻眼了。——就说“傻眼”这个词儿吧，他也不懂。老师们，还有外交部的官员讲的话虽然也该叫“口语”，里边却用了不少书面语词汇，由于担心外国人听不懂，“张罗张罗”、“傻眼”之类词语很自然地临时换掉，书面语词汇用得格外多些。

但是，尼茜说，她是要学口语，不过想把重点放在北京方言的口语上，老师觉得这样可以吗？我说，“试试吧！”我这个哈尔滨人倒是在北京呆了二十多年了，43到45年，还当过两年的“北平”人，住在小胡同儿里，学会了不少“光着脚巴丫儿，脑袋瓜儿还插朵花儿”之类的土话。可是用什么当教材呢？她说，“老师有没有金受申编写的《北京话语汇》？××先生有一本，可是我到书店去，找不着。”下课之后我去找了，也没找

到，建议她选本小说当教材。当时书店里唯一比较接近北京口语的书是浩然的《艳阳天》和《金光大道》。我说了。尼茜说，她正读《高玉宝》，有些问题想问老师，所以也给老师准备一本；北京话我们可以在“谈话课”里解决——请老师用北京土话说，我说的话，老师用北京土话来纠正。

尼茜筹划得很周到，我们就这样定下来。

《高玉宝》里有不少“日本鬼子”。教研室开会时，我们R语组组长刘老师讲过，如果课文里遇到类似的东西，允许学员避开，“我们不强加于人”。可是尼茜小姐自选的段落里就有。她说，这是指侵华日军嘛！她念到“日本鬼子来了”的时候声音特别响亮，明摆着表示“我跟他们没关系！”使得我付出十分努力才保持住严肃的面孔。不过，她比至今还在否认日本侵略罪行那帮家伙，水平高多了。

虽然是汉语教师，我们到底是中国人，对口语和书面语词汇的细微区别不大留意。相形之下，尼茜小姐就敏感得多。她问我，“姥姥”、“姥爷”这些词儿，为什么你们的文学作品里都写成“外婆”、“外公”，比曹雪芹的时代还厉害？

我回答说，因为中国的作家喜欢用书面语。尼茜小姐说，书面语应该是“外祖母”、“外祖父”吧？我说，你讲得对。“外婆”、“外公”也是口语词汇，南方用的，但是这两个南方口语词，对我来说，确实只在书面上才看得到。“姥姥”、“姥爷”不单是“北京口语”，北方广大地区都用，我的家乡也是。我从小就叫“姥姥”、“姥爷”，直叫到他们跑到另外一个世界去。按照普通话“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规定，它们更规范。奇怪的是北方的一批作家同我一样，一辈子也没叫过一声，“外婆”、“外公”，可是写作品偏要这么写。我猜想，他们是从南方的大作家的书里学来的，他们觉得那么叫很美。还有一个有趣的例子是语气词“哩”。北方作家大量使用这个语气词，到处是“还早哩！”之类的玩意儿。可是他们说话，一辈子也不会有一个“Lǐ”这

个语气词。南方一些方言区，区别不了“L”和“N”这两个音，把“牛奶”说成“流来”，或者反过来把“拦路”说成“难怒”，“哩”是这些方言区的作家发明的。北方的作家没这个问题，为什么硬要用？显然是从作品里学来的，我只能说，这是偏爱书面语的结果。尼茜赞成我的观点，还抱怨说，她买了好几种中国编的汉语词典，但是查口语词汇，很少能找得到，她只去好查他们自己国家一个大学编的《中 R 大辞典》。我跟她开玩笑说，赶明儿我给你编一本儿《汉语口语大词典》！她虽然把两颗雪白的小虎牙一龇，却又正色说，真的，老师，您编一本儿吧，您不知道我们有多难！

课程进行得很顺利。在我的学生里，汉语水平超过尼茜小姐的不是没有，但真正能较深入地探讨些汉语问题的，只尼茜一个。

尼茜不但给我买《高玉宝》，还抱来一大摞根据《北京话词汇》编写、由 R 国出版的《北京话词语例释》，有十本之多。我翻了一下，似乎也没什么我没见过的词语，R 国的书又特别贵，就婉谢。但她坚持给我，说这里买不到，多余的给别的老师用也好嘛，我也就没好意思让她再搬回去。

有一回，尼茜要赶回北大上课，跑到我“教室”（那不过是摆着一张桌子、两把椅子的一间使馆的小办公室）来，说老师，池田先生今天休息，我的课可以提前一小时吗？我说，你弄错了，池田的课是第三节，这节课是井上先生的。尼茜一听，吓得马上要跑。我看看表说：“你不要跑，井上每次都提前两分钟来，从不迟到。现在都过了五分钟了，多半有急事不来了，你就坐下来吧！”尼茜虽然坐下来，却像椅垫儿里暗藏了许多针，让她辗转不安。她不时用眼睛瞟瞟窗外，每个远远走来的人都让她神情紧张。R 国大使馆很特别，下级见了上级，总是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我提到过的 D 国大使馆的一秘 B 先生，大使先生站到他面前跟他讲话，他就翘着个二郎腿，大模大样地坐

在那儿。这情景在 R 国大使馆是绝对看不到的。尼茜不过是个随员，说不定还只是实习生，连个招呼也没打，居然擅自来抢占一等书记官的课时，确实也不好交代。我提醒她：“请注意听讲！”

尼茜心不在焉，下意识地回了一声“嗨（はい）！”我忍不住哈哈大笑，对她说：“没事儿！井上真来了，我就说我以为他不来了，就打电话把你找来上课。是我、找、来、的，你放心吧！”她也笑了，这才安下心来。

还在“五七干校”的时候，我们就有两个“天天读”。这第二个“天天读”是读外语。不读白不读，我选了个 R 语，从字母开始自学。没想到竟有派到使馆教书的一天，而且主要教 R 国人。到 R 大使馆以后，我想先纠正一下自学的不够标准的发音，再学些会话，可以应付教学，还可以为将来翻译些文学作品作准备。可惜，这里的人太“经济”，即使我想占用一两分钟弄清“ん”这个音究竟应该念“EN”还是念“ENG”，也会遇到“到底是我花钱请你教汉语，还是你花钱请我教 R 语”的问题。例外的也有，却不见尼茜这样认真的。她零零星星地给我正音，直到我不知不觉念遍所有的字母，才发现她其实是有计划安排的。在我讲到汉语句子时，她还顺便告诉我类似的 R 文惯用语。后来我整理这些东西，觉得体系上相当完整。并没费多少时间，一切都在不露形迹中进行，我的收获却不小。尼茜实在有当老师的天才。

R 大使馆举行盛大的“邦交正常化一周年”庆祝酒会的两三天前，尼茜上课失掉往日的从容。她连课本也没带，忧心忡忡地告诉我：“要举行酒会——也会请孙老师参加的，让我陪大使夫人接待宾客。我从来没留意过那些外交场合的应酬话。大使夫人是个非常严肃的人，很挑剔，脾气也不好，大概是生病的缘故吧，万一出点儿纰漏怎么办？我紧张得连觉都睡不着……老师教给我一些常用的应酬用语好吗？”

见她活像个闯了祸、马上要挨老师板子的小学生，我笑了。我说，别紧张，没事儿，以你的汉语水平，干这营生是小菜一碟儿！（我跟任何学生都不这么说话，这完全是我这位女弟子的特殊要求）接下来我抓紧时间，在一叠摆在我们面前的 16 开白纸上（那是我们的“黑板”）写起来，写一句，讲一句。到下课时候，“应酬会话急就篇”已密密麻麻，有两页半之多了。我又做她的工作，让她放松。她拿着“新课文”离开时已经笑得很灿烂，说老师，今天晚上我一定睡得着觉了！

我拿到一本大使馆散发的 NHK 日语会话。收音机里收听到的东京广播，声音一阵阵模糊不清，那时候又没有外语学习的录音带好买，我只好、也只能请尼茜小姐给我录音。尼茜痛痛快快地答应了。耽误她宝贵的光阴，我很过意不去，我说：“不急，什么时候录完都没关系！”那本会话很实用，我巴不得立刻就开始背诵，可是担心念错アクセント（类似重音），以后不易纠正，就耐心等待着。她终于把我交给她的那盘空白录影带录满了。回到家一放，才明白这是件多么麻烦的事。正值盛夏，惟恐天下不乱的蝉们突然间一齐鼓噪起来。接下来的一段，尼茜圆浑动听的声音非常清晰了，但隐隐约约，还有蝉鸣。我猜想她是跑去关严窗户，洗掉前面的，又从头录起。她住在北大 27 斋楼上一间宿舍里，当年我们年级的女生就住那座小楼。没空调，关上窗户该有多热！我好像看见她坐在那儿，一边读一边用她那方小手帕擦额头。绝大部分是在深夜万籁俱寂中录下的，清晰得如同她坐在面前给我朗读。其实有什么“万籁俱寂”？我知道，南墙外那条通衢，越是夜深人静，突然驶来的大卡车的轰鸣越是惊心动魄。有这样好的效果，不知她录了洗、洗了录，折腾过多少遍。

尼茜小姐停止学习的时候，走马换将，把新近来使馆的青年官员铃木推荐给我。她有些羞涩地说，铃木是她的男朋友，很希望跟孙老师学习。铃木来上课了，胖胖的，眼睛很小，但

人非常精明，汉语好得几乎跟中国人一样。

再见到尼茜是在两年多以后了，她刚刚从国内回来。那天我去得早了些，坐在大厅里翻阅一本画报。一位女性走到我身边，轻声说：“老师！”我抬起头，面前恭恭敬敬站着的竟是尼茜。她不再袅袅婷婷，变得体态丰腴，但笑起来依旧灿烂，两颗小虎牙也仍然雪白。她告诉我，她已经有了个小女儿。我问她，女儿像你，还是像铃木？她笑起来，说，太小啦，还看不出来像谁呢！她说，一定请孙老师到家里去看看我女儿。

尼茜小姐给我录制的“R 语会话”还保存着。前几天我把那盘录音带放进“音响”，没想到她的声音还是那么清晰，那么圆浑好听。25 年过去，她的小女儿也该像她给我当学生时那么大了！

1999 年 1 月 29 日

琐记“受洋罪”

——“洋教头”手记之十

我到外国大使馆教书，令 W 学院的一些汉语教员很羡慕。了解我经济境况的一个好朋友欣慰地说：

“这下子老孙不会受穷啦！”

我告诉他：“你说的那是老皇历。”

“文革”以前，受聘在大使馆教书的人拿外国人给的高工资，生活确实很富裕的。我去那里之后，曾听到过老教员津津有味地回忆“那会儿”的好光景，没吃到过葡萄的教员则渲染酸味儿说，一位老先生为多捞一些钱，在转椅的四周摆了一圈儿桌子，上面陈列了几十种课本，陀螺一般坐在中间备课，结

果活活地累死了。我很怀疑那位老先生本来就有高血压心脏病，到了该寿终正寝的时候，而且，纵然备几十种课，也大可不必摆那许多张桌子，显见这里有夸张不实之处。反正轮到我当“洋教头”，不过每日给五毛钱的“市内出差补助”，并没什么“好光景”，我也就没兴致去考证“那会儿”的真实情况。

值得 W 学院教员羡慕的是当“洋教头”有置装费。第一次给 150 元，以后每年 60 元（据我的日记，后来降到 40 元）。150 元几乎是我三个月的工资，让我一时喜不自胜。

不过，我很快就发现那是我“受洋罪”的开始。因为有置装费，服务局对教员的服饰要求很高（或许应该反过来说——因为对服饰要求很高，他们才给你置装费）。教研室头头儿第一天同我谈话，就曾指着我的脑袋说：

“比方说这顶帽子，就不宜戴进使馆。”

那是一顶呢子质料、四周镶着人造毛的帽子，我敢说，它比我棉衣、棉裤加在一起还值钱些。他讲的是“比方说”，我的棉衣、棉裤自然更不在话下。那年月的“臭老九”多数穿得形同乞丐，何况我这个在“五七干校”跌打滚爬了三年多，刚刚回来的。要进行一番彻头彻尾的改造，150 元根本不够。

当时我同妻子的每月工资总共才 102 元。女儿读小学；不到一岁的儿子托放在附近一户居民的家里，开销比较大。每逢月末，妻子总要红着脸向手头稍宽裕些的同事借钱。但是，妻子安慰我说：

“再添点儿嘛！”

我明白这句听起来十分轻松的话的背后隐藏着什么。

我没有手表。但对摆在眼前的工作来说，它比一切鞋帽都来得重要。妻子怂恿我买，我便一趟又一趟地蹬着自行车跑大街，指望买到一块物美价廉的。妻子有时也陪我一起跑，磨着鞋底子，绞着脑汁。我在 1973 年 3 月 7 日写道：

要去给外国人上课，衣着固然重要，没有表却根本没法儿去。这确实确实是工作需要。

这话原不必说。看来当时在内心深处是觉得手表对我近乎奢侈品，必须给自己撑腰打气的。下面接着讲：

原想买“上海”牌十七钻全钢防震的国产表，跑了多日也“没货”。天

津的“东风”牌也是一百二十元一只，误差最低是（每日）四十五秒，质量

越发没保证。商店里大批的瑞士手表，最便宜的要二百六十元，稍好的休说

买，就是看一看价码儿也要吓出一身汗来。旧货店里的表，略好些的，也二、

三百元，与买新表不相上下，破旧的则从二十元到五十元不等，都是老旧不

堪，买了用不得，徒然惹气。

星期一被“如来佛”赶出来，在甘家口商场将一双新买的过大的皮鞋退

了，一转身，在“委托部”看到一只看上去还相当新，标价一百五十元的法

国制“艾克森”手表，十七钻全钢防震的。经历了几个小时穷人买东西那种

痛苦的犹豫，终于买下了。

上帝对我们还算仁慈。在售货员两次宣布“可不能退啊！”的情况下，

这块表居然以每昼夜仅快十五秒的“嚒嚒”声安慰了我和景彦的心。

就在这页日记里，还夹着个注明“1973 年 3 月”的纸条儿，记载着：

黑皮鞋	19. 00	
棉的确凉深灰裤	14. 00	
混纺凡尔丁中山装	(一套)	18. 00
白衬衣	8. 00	
格衬衣	6. 60	
人造革提包	3. 40	
手绢（两条）	0. 82	
尼龙袜（一双）	3. 15	
鸭舌帽	2. 60	
皮凉鞋	7. 30	
蓝呢两用衫	22. 00	
毡鞋垫	0. 29	
大衣扣	0. 13	
手表	150. 00	
计	255. 29	

没人知道这张轻若鸿毛的薄纸条儿的份量。超支的部分压在我、更主要是压在妻子的肩上。一年半之后，妻子患乳腺癌住进医院。三年“五七干校”肉体的疲惫和精神的抑郁很可能是致病的原因，但回城后那两年困苦生活的压力该也在其中，这张小条子怕是摆脱不掉干系。

说点儿轻松的吧！

我同另外三位同时上任的教员到 R 国大使馆“会谈”的时候，大家的“行头”都还没置办齐全。出发之前，领导用挑剔的眼光打量我们一下说：

“这样子不行！”

局里专门备有会见外宾用的服装，当即拿来了。那几套深色的中山装质地都不错，而且崭新、笔挺。我表现了一点儿谦让，结果是剩下来的两套，一套过于瘦小，穿上了，活猴子一般；试穿另一套，又太肥大，裤脚非挽起一截儿不可。我宁可像头熊也不乐意当活猴子，就把裤腰拼命往上扯，皮带扎在胸口，觉得这比挽起裤脚要好看些。当领导一一介绍我们给大使馆R国那位负责官员时，我只觉得自己像个纸扎的傀儡，心里暗骂：“真他妈受洋罪！”幸好主人立刻安排我们在沙发上就座，解决了裤子太长的问题。不想那件上衣又出毛病，一坐，鼓出个大肚子。悄悄按下去之后，一不小心它又鼓起来。

天热之后的衣服要简单得多。不过，像往年那样一个短裤、一件汗衫就过夏还是不行。要穿一条西装长裤，一件衬衣，还有皮鞋，至少是皮凉鞋。北京这地方很特别，在家换上一件白衬衫，骑车到大使馆之后，领子就变黑了。我只好在专装教材的提包里装进一件备用衬衣，到达大使馆之后先溜进洗手间换上。

雨天就更麻烦。从西郊横贯北京城到达东郊的使馆区，再好的雨衣也遮不住斜飞的雨点子，总是淋成只落汤鸡。面临的已经不仅是“这样子不行”的问题了——大使馆的空调弄得气温很低，一进去，蒙着雨水和热汗的皮肤马上生出一片一片小疙瘩，真正像一只鸡了。我日记里记着一次上课去的情况：

昨天下了一整天雨，今日继续下。我在秦皇岛买的那件雨衣已经过性了，

胶变得黏黏的，粘成一团，穿上十分难看，但仍凑合着。怕裤子湿透，用塑料

薄膜“套裤”套上。上午的课结束，到教研室稍事休息。下午去给田中夫人上

课时，雨下得更大。我到外国人公寓后，在楼下先把透明薄膜从腿上扯下，

连同雨衣一起，塞在自行车货架上，袜子已经湿透了，脱下来，拧出不少水，

又穿上。掏出手绢，把头发和脸胡乱擦了几下，然后上楼。偏偏田中夫人又立

新规矩，谦卑地笑着要我脱下鞋来，换上她摆在门口的一双布拖鞋。我说，我

的袜子湿了，会弄湿你的新鞋（我一时忘了“拖鞋”R语怎么说），她说没关

系没关系，那意思是非换不可。

是所谓“受洋罪”者也。

没有日记，脱下袜子拧水然后再穿上的细节就没有了，因为早忘得光光的。“秦皇岛买的雨衣”也已记不得，想了半天才忆起，是我读大学时一个暑假回哈尔滨，火车经过秦皇岛，我突然动了寻找童年旧梦的念头，急匆匆下了火车。站台外是瓢泼大雨，先淋着到商店买了件雨衣。算了算，那件雨衣也有20岁了，难怪“变得黏黏的”。

许多学生不上课并不请假，日晒雨淋地跑到使馆结果扑空的事经常发生。我提出过：希望有事能先向我打个招呼，学生就很不好意思地道歉。我不乐意让他们不好意思，采取了对请假的学生予以表扬的办法，说，很感谢你，免得我奔跑两个小时啦！后来听到别的教员发“白跑一趟”的牢骚，我就介绍了自己的经验，还概括说：“要以正面教育为主！”逗得他们哈哈大笑。

但是，外交官常常临时有事，我家又没电话——有电话是十几年以后的事了，只好继续“白跑”。

我1974年8月1号的日记写着：

上午照例由家里骑车去服务局，再去祁家园罗布曼处，然后奔赴三里屯的

比利时和日本大使馆，再返回服务局，全程四十余里，屁股很疼。最近骑车，

因车座子硬而夏天的裤子又薄，已将屁股磨得起了血泡。景彦专门拿出钱来，

让我买个海绵车座垫子，我不想增加这笔开支。

读到这一段，觉得那时的孙幼军比现在可爱得多。我为妻子儿女节省的更大一笔开支是自行车。在《两轮上的半个世纪》里，我对把我屁股磨出血泡的这辆自行车有一段描写：

在北京的“自行车铁流”里，我的“红双喜”已显得太落后。它的“加

重”成了我沉重的负担。这辆所谓“加重车”，并非用了什么特殊钢材，只

不过将车架的铁管子加厚，车圈、辐条都加粗。此外，车前叉的两侧各装有

一条粗铁杠，即所谓“保险叉子”。为减轻负担，我将两根“保险叉子”拆

卸掉，但骑上去仍十分沉重。当然，破旧也是它沉重的重要原因。它年老多

病，已经没力气像当年那样奔跑了。一天，我一位朋友借我的车去一趟大街，

回来的时候呲牙咧嘴地对我说：

“这叫‘自行车’呀？整个儿一辆小坦克！”

从此，他再没来借。我暗自好笑，又觉得这名字比“红双喜”形象得多，

就开始叫它“小坦克”了。

接下来，我写道：

很有几次，我到商店里，用羡慕的眼光看着那一排排崭新的轻便车。我

蹲下去，拨动闪光的辐条，听它们发出弹钢琴般悦耳的声音。我又站起来，

提起车掂一掂，真轻啊！我想象着它载着我在马路上飞快奔驰的情景。

那时买那样的一辆自行车须花费我四个月的工资，想也不敢想的。所以日记里没记载自行车梦，只有忙冬装的事：

今天星期天，竟日与景彦一起准备冬装。天气已凉，照例的一场忙碌。

比往年又多了小儿子的越冬衣服问题，景彦自然益发焦头烂额。我已从事

“外事教学”了，也不宜往年那般随便，这才跟着瞎折腾，把老绵羊皮猴

儿的面子拆下来洗了，补上两个丢掉的扣子。景彦说：“面儿太旧了，赶

明儿给你换个新面儿。”我说：“蛮好的！”她又说：“也太沉。”的确，穿了

多年，我仍旧不习惯那份量，上趟街就压得肩膀酸疼。我说：“可是很挡风！”

我的财政部长说：“赶明儿给你做一件丝棉的棉猴儿！”

今天没有轻便自行车，没有“丝棉的棉猴儿”，什么都没有，

可是我们有“赶明儿”。那时候她还没患那可怕的病。患病之后，就连“赶明儿”也变得渺茫起来。不过，妻子没有食言，她拖着病体东选面料，西寻丝棉，终于在服装店给我做了一件又轻又暖，还相当漂亮的丝棉棉猴儿。

我也出了毛病，肝区疼痛得很厉害，骑在自行车上往往不自觉地用手按着。我想是十多年前的肝炎又犯了，没想到医生倒把眼光集中到我的心脏上，胸前背后地听啊，敲敲打打呀，作心电图啊，足一通折腾。检查完了他又盘问半天，还跟另外的两位大夫嘀嘀咕咕，然后面色严峻地坐下来，对我说：

“情况不太好，你住院吧！”

说着，就要给我开住院的单子。我急忙说：

“现在还不行。我爱人患乳腺癌，手术后身体一直不好，我住院她怎么办？还有两个孩子呢！”

医生摇头，沉吟了一下说：

“那你就自己负责任吧！你心脏有严重的房室传导阻滞，现在的心搏每分钟只有 36 次！——有人送你回去吧？”

我说：“我是自己骑车来的。”

医生大吃一惊，眼珠子瞪得溜圆：

“什么，你还骑车？”

也不便改口，我只好说，确实是骑车。医生生气了，说我“胡闹”，并且警告说：

“你的心脏随时可能停跳。作为医生，本不该对患者讲这样的话，但是你的态度很不严肃，我是被迫的！你至少应该对你的爱人和孩子负责任吧？”

我心里很感动。这样负责的医生，不是每次都碰得上的。但是类似的话，我早在十年前就听到过了。阜外医院名声之响亮，也并不在这家大医院之下。当时他们就曾警告我不可以在没人陪同的情况下上街，去厕所大便时不可以插上门，等等。我那时就认为未免夸张，事隔多年更觉荒唐，所以应他的要求

叙述病史时，难免有些嘻皮笑脸，就是他说的“态度很不严肃”。

如果说我一点儿思想顾虑没有，那也是假充硬汉子。正如肝区疼痛，心脏不舒服也是我时时感觉到的。可那时候让我怎么办？况且这病既不能动手术，又无药可医。我只能硬着头皮，继续蹬着我的“小坦克”受洋罪，期盼着妻子和我都能有“赶明儿”。

1999年4月24日

语言顾问

——“洋教头”手记之十一

一开始，我并没发现我这个汉语老师还要兼做外国大使馆的语言顾问。发现之后，不免生出几分困惑：该做什么？要当顾问，可不是一小时三块钱就打发得了的，虽然这钱实际上并不付给我。再就是，如果他们这段文字是对付中国人的，我是不是为虎作伥？

不过，我没办法躲避。通常情况下，这里看不见什么“外国大使馆”，不过是我的学生课堂上提出几个汉语词汇或者一句话，让我为他们“解惑”，而这是一个汉语老师义不容辞的。即便我知道他是在为大使馆起草个什么反华文件，我能故意选择一个不妥贴的词？

A 先生是 R 国驻华使馆领事部的一个年轻官员，我在日记里提到他总是用“那小子”。不是由于他年轻，也不是由于他的身份仅是个随员，他实在是太吊二浪当了，我在日记里就给了

他这四个字的评语。他是 R 国大使馆里唯一一个衣冠不整的人，有一天，他竟然拖着一双皮鞋来上课，衣服扣子也不扣好。还有一回他在剩下三分钟的时候跑来上课，一本正经地说：

“老师，很对不起，我迟到了！”

我看看表说：“不是迟到，是还剩三分钟就旷课。”

他嬉皮笑脸，一点儿都不在乎。

他的学习内容有两大项，一项是《人民日报》上的通讯之类比较接近口语的文字，另一项是和我一道听电影《闪闪的红星》的录音，听着听着就停机，问我刚才那句话是什么意思。我看出他的目的是提高口语的听力和表达能力，觉得采用课堂上找个话题聊天儿的方式会更有效，我可以修正他谈话中过多的书面词汇，自己也尽量使用口语的表达方式。《闪闪的红星》毕竟离他现实环境里的语言远了些。可是我向他提出这建议之后，他仍是原来的一套，我也就不再提起。

他又很快地增加了第三项内容，叫作“练习作文”，这名目也是他确定的。“练习”了两次，我才发现是让我充当语言顾问。他的“作文”其实是领事部工作中写给中国人的信件。A 先生信件中的语言的确颇多可以商榷处，我有长期教“写作课”的训练，自然很快帮他修改好，还捎带着把为什么这样修改一一讲解清楚。A 先生大为高兴，此后但凡上“练习作文”课，总比听《闪闪的红星》录音时态度要恭敬得多，居然连服饰也变得整齐，让我后悔过早给他下“吊二浪当”的结论。

一次他“练习”的是封回复给我们一位同胞的信笺。此信内容大致是：

李庆春先生台鉴：

久闻阁下大名，不胜景仰之至！

来函已拜读。函中有“贵馆寄来的几份文件已收到。就中国语法而

言，文件中尚有些不妥之处”云云。当然，我们都不是中国人，也

没有像您那样，专门接受过中国的高等教育，中文水平并不高。可

惜，大函尽管语言通顺、文字流畅，由于笔迹潦草，我们仍无法看

懂。我们一致认为：写信还是以让人看懂为好。请您下次来信，把

字写清楚一些吧！

此外，望您对于我们这些汉语水平不高的人能够经常来信予以

指导。顺祝

春安！

R

国驻华大使馆

领事部

我读这封信时，心中暗暗好笑。看来我们这位同胞批评 R 大使馆信件汉语上有毛病，在领事部犯了众怒，几个人一致决定予以声讨。他们反唇相讥，说你尽管语言通顺，字可写得怎么样！A 先生平日拿来“练习”的作文常常词不达意，不知所云，这次水平就高得多，估计出自他们中间的大手笔，也说不定还经过集体讨论，以免再出纰漏，为防备万一，又嘱 A 请“顾问”给把把关。

我还是帮学生修改了两处“作文”里有毛病的地方，一边心中佩服那位同胞的坦直——既然是求人家帮助寻找自己的生

母，一个 R 国老太太，何苦还去捅马蜂窝，就不怕他们因此怠工？他接到一封语言上无可挑剔的信也好，免得一错再错。

A 先生毕竟年轻，有可爱之处，他把文件都直接拿给我，不隐藏他的目的。B 先生就大不相同。这位先生是大使馆里比较权威的“汉语通”，是“一等书记官”，尽管同我年龄相仿，却是个老练的外交官，绝无我身上的书呆子气。

他让我当顾问，一贯跟我“绕”，捉迷藏似的。例如，有一次上课，他问我：

“要是表达和‘强调’相反的意思，应该用个什么词？”

我一时还真说不出来。按照下定义的规则，不可说“不强调”的，必须讲出一个相应的反义词。“强调”的反义词是什么？我脑子里闪过好几个词，却没一个合适的。并不是所有的词都有反义词的。我跟他商量：

“是不是一定要找出一个双音节的动词？用词组或者短语，可以吗？”

他说：“可以可以！”

我说：“假如你指的是说话的时候强调某一点，或者某个问题，相反的意思可以用‘轻描淡写’来表达。不过，‘轻描淡写’含一点儿贬义。”

B 先生把“轻描淡写”记下来，想了想说：

“最好不含贬义。”

我说：“也可以讲‘一笔带过’或者‘点到为止’……”

他也都记在纸上，思索了一会儿，脸上的表情（他很喜欢用脸上的表情代替说话）仍旧是不太满意。

我只好苦搜枯肠，去寻觅另外一些词语，好解决学生的困难。我在日记里发牢骚，说这号儿学生简直是浩然小说《艳阳天》里的人物“弯弯绕”，当时还载入我给他提供的上述几个词汇，其余的没有一一列入，已记不得了。总而言之，我挖空心

思，给他想出不下七、八种说法。

我让他弄得昏头昏脑，他却锲而不舍，志在必得。弄到后来，他大概觉得，再一味绕下去，解决不了问题，于是下了决心，作出很友善的样子说：

“直说了吧！事情是这样的：贵国政府前天进行了核爆炸试验，R 国政府准备抗议——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孙先生知道，R 国是世界上唯一遭受原子爆炸的国家，因此，R 国政府对一切核武器，一切核武器的试验都持反对态度，对所有国家的核试验都进行抗议，包括对美国、苏联、英国、法国……不抗议不好啊，譬如，抗议了法国，不抗议中国，法国政府就会对日本政府说：为什么你们只抗议我们，却不抗议中国？所以，R 国政府也只能这样。贵国政府有自己方面的理由，发展核武器是为了自卫，并且承诺不首先使用核武器……”

说是“直说”，还是绕了一大阵子，免得触怒我，这才进入正题：

“考虑到 R 中两国间的友好关系，并且能使这种友好关系长期发展下去，R 国政府不愿使这次抗议引起争执，产生影响两国友好关系的后果，所以想同时表明 R 国政府不十分强调这件事——这意思，汉语里应该怎么表达？”

一旦具体说明，这里的意思就清楚了，再不那么难。其实他要说的是“不过分渲染”或者“低调处理”。他何必跟我白白绕了半个多钟头呢！

抓我当语言顾问的还有 C 先生，这位也有点儿爱绕。他比 B 先生资格还老，处理问题要油滑些，懂得一味兜圈子事倍功半，不如作出信任老师的姿态。一次上课，他说他要把一份文件译成英文，但是其中有些词他把握不准，请老师帮助解释一下。他倒是没遮遮掩掩，直接把文件拿给我，指着一段话说：

“我不大明白‘确保’这个词的用法，老师能给我讲一下

么？”

那一段话是：

中国政府希望 R 国政府惠予大力协助，确保展品安全及展览会顺利进行。

我说：“对文件中用词的解释权归发文单位，我的解释是不算数儿的。不过，我可以说说我的理解。‘确保’就是‘切实地保证’，这里的意思还是清楚的。”

交谈几句之后我才明白，他虽要求讲解“确保”一词的含义，却不是什么“译成英文”的问题，而是认为这个词他们无法接受。他说：

“这是 R 国的一个民间团体同中国一个民间团体之间达成协议，在 R 国举办一个中国民间艺术品展览，并不是两国政府间的事。R 国政府怎么‘确保’？”

我说：“这已经不是汉语词汇的问题，我就不大懂了。比方说，R 国过去在中国举办民间艺术品展览，这问题是怎么处理的。不过，我瞧着这个还是像个民间团体的交往，要不然怎么说‘希望’，不说‘应该’、‘必须’呢！”

老 C 无话可说。我的语言顾问工作也就告一段落。

“外交语言”也是汉语的一种，不好拒绝帮忙，例如 D 先生问，中文“我们希望中国政府能够前来参加，但是贵国政府可视自己情况而定，我们并不勉强”，这句话在运用词汇方面不够“外交”？等等，等等。

R 国大使馆的外交官办事认真，自尊心也强，一些人把 R 文译成中文之后，惟恐有什么失闪，在同事面前闹出笑话，往往要我给把把关。这样一来，他们大使讲话的中文译稿之类，

时而先由我过目。

汉语教员这碗饭不好吃！

教研室对我的汉语能力估计偏高，把 R 国大使馆那些“高翻”一股脑儿推到我麾下。这加重了我“汉语顾问”的工作，但是也给我提供了一批“R 语顾问”。我当时正翻译一些 R 国童话去应付稿债——每逢写不出童话就译一篇去塞责，对热心的编辑朋友说：“这篇童话肯定比我写得好，不然我何以自己不写，去翻译别人的呢！”

碰到翻译中的语言难题，我也就拉他们充当我的语言顾问。通常是在他们下课之后挽留三五分钟，虚心向他们请教。他们倒也都很热情地帮忙。

E 先生帮过我一个大忙。一位 R 国女童话作家叫“立原 えりか”，我翻译了她的作品，却被她的署名难住：中国译 R 国人的姓名历来是照搬汉字的，这回搬不过来了！“姓”照搬，“名”却用音译，写成“立原艾丽卡”，就不伦不类。但 えりか 显见是欧美女孩子的名字，没有汉字可用的。

我面前摆着三种方案：1，不伦不类的“立原艾丽卡”；2，找出 えりか 相应的汉字；3，使用假名，硬着头皮照搬为“立原 えりか”。

我征求 E 先生的意见。E 先生立刻说：

“第二个办法好！就用‘惠利香’三个汉字，R 语，‘惠利香’就念‘えりか’。”

我有几分犹豫：“作者看到我乱给她取名儿，不会不高兴吧？”

他很有把握地说：“不会。相反，她会很满意！”

我乐了，就按“顾问”说的，把作者姓名写作“立原惠利香”。

后来我在新华书店里看到立原的另一个中文译本，作者就

被直接写成“立原えりか”。我心想，你让小读者怎么念出来呢？不由得为自己有个顾问庆幸。

前年，我接到一个电话，说想约我见见面，竟是 E 先生。我去了，他在一个很阔气的餐厅里请我吃“日本料理”。他周游列国之后来到北京，忽然想起自己当年的老师。我在 R 国大使馆先后教过几十学生，还想见老师一面的，只有他。

原本是个风度翩翩的“帅哥”，近 20 年不见，他发胖了，还谢了顶。我们相视苦笑，说的话也尽是感慨人生。不过，我还是提到了他给我当“三字师”的事，说那名字果然想得好。

1999 年 8 月 22 日 10 时

大胡子“小郭”

——“洋教头”手记之十二

教研室领导又分配给我一个 R 大使馆之外的学生，说他是比利时一位文化随员，要学《红楼梦》，“正好给你！”

听说“原来他是跟老 S 学的”，我心里有点儿打鼓。学生来函要求换教员，理由通常是教员“不十分适应”他的学习内容。这是外交辞令，实际上是对教员挑剔，认为教员水平不高，至少也是嫌教员汉语发音不标准。老 S 的普通话不错，又是中文系毕业的，教他《红楼梦》应该不成问题，看来是这个脑袋难剃。

约定会面的那天，我给老郭讲完课出来，雨正不紧不慢地

下。赶到比利时大使馆，我已经淋成落汤鸡。幸好受雇于该使馆的中文秘书老尚我认识，他是 W 学院毕业的。我找到他，摸着自己湿呱呱的头发说：

“真糟糕！气象预报没说下雨。第一次见面，我这么一副样子！”

“没事儿！他又不是什么大人物。”老尚说，一边递给我毛巾，“擦擦！还半个钟头呢，您脱下来晾晾，就干了。嚯，这几天他唠唠叨叨，就盼着您这位《红楼梦》专家哪！”

哪儿出来个“《红楼梦》专家”？肯定又是他们胡吹。当时，局办领导汉语教研室，净是瞎指挥。小许是广东人，普通话说得我听着都费劲，可局办头头儿硬跟洋人说他是“北京人”，让他自己也这么讲，弄得小许苦恼不堪。他私下里对我说：

“这下子完蛋了！R 国的外交官长了毛儿比猴儿都精，会相信我是北京人？”

我说：“行，冲你这句话，他们也得拿你当北京人！”

要不然我怎么说？鼓动他到洋人那里去更正？我也一样，“专家”就“专家”吧，又不是我自己说的！

我想，穿在身上靠体温烘着，会干得更快。夏天的衣服好办，他的办公室又有空调，很干燥。果然，等到那位文化随员跑下楼来接我的时候，我已经很像样子了。

那是个细高挑儿的大胡子，年龄看上去却不大，长得很帅。他抢上来同我握手，十分高兴地把我让进他的办公室。进了屋子，他把自己带小轮儿的软椅子推给我，一屁股坐到办公桌上，翘上二郎腿，就说起来。

他说，他叫郭茂吉，根据法语读音，自己取的。今年 26 岁，巴黎大学“中国文史系”毕业。在四年的学习过程中，他前三年学习中国历史、文学，后一年进入中国文学专业，啃了不少古典文学和现代文学作品，包括《世说新语》，鲁迅、闻一多、郭沫若、老舍、郁达夫等人的书。然后，他又跟 S 先生学

了一年汉语，然后，他又到香港中文大学学习半年……

他越说越来劲儿，为了舒服些，居然仰卧下去，用一个胳膊肘儿支撑着桌面，两条长腿还悠然摆动起来。我看惯了向我鞠躬九十度大躬的 R 国外交官，还有 B 国彬彬有礼的老郭，心说，“你小子也太随便了吧？那些比我年长 20 岁的学生，包括一位东京大学的教授，在我面前也毕恭毕敬，哪有这般放肆的？”我为跟他见面，用身体烘干衣服，边烘边用手“熨烫”平整，一时觉得十分多余。

我也作了自我介绍，然后商定教材，“会面”就告结束。郭茂吉的屋子开着空调，门窗关得很严，所以到了楼下拉开门时，我才发现滂沱大雨哗哗作响，地面溅起一片烟雾。见我往外走，大胡子叫一声：

“老师等一等！”

我说：“不能等，下面还有课呢！”

回头看，他已经一步三个台阶，在楼梯的转弯处消失。

他拿来他的雨衣，坚持要我穿上，接着同我一起跑进雨里，掏出雪白的手帕替我擦自行车座子。我喊：

“快回去，全湿了！”

他笑着说：“没关系，我楼上有衣服！”

我不再后悔刚才用手“熨烫”衣服。

第二次去，我们进入了《红楼梦》的学习。因为是“单个教练”，教员一般都按学员要求的方式学。郭茂吉要求的方式很特别：讲解之前，先由我领读。我们是这样开始的——

我念：“第一回，”

他跟着我念：“第一回，”

我念：“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他跟着我念：“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我忽然回到了梦幻般的童年。刚刚入小学的时候，第一课是“天亮了”，第二课是“弟弟妹妹快起床”，第三课是“姊姊说：‘早上空气好，大家做早操’”。老师就是这样领着我们读；我就是像眼前这个大胡子一般摹仿着老师，不过远不如他这般用心。我的破书桌上，就在展开的教科书旁边，刻着两个小王八，我边念边琢磨：要是我也用铅笔刀刻上一个，能不能刻得这样好？

把整个一段领读完，我一句一句讲给他听，稍微费时的不过“须眉”、“蓬牖茅椽”之类。我在这天的日记里说：

他非常满意，但是抱歉地说：“这样，你太累啦！”就冲这一条儿，这小伙

子也是“孺子可教”的。他仍然送我下楼，直到楼门外。

“你”字很传神。一般外交官学生这里都用“老师”，至少也是“您”。汉语学到他这程度，这些词的异同他已区分得很清楚。我感到郭茂吉是把我当成他朋友的，这使我很高兴。我已有一个学《红楼梦》的“老郭”了，这回又多出个年轻的郭茂吉，自然是“小郭”。肚里这样想，一次不知不觉间就叫出来。他听了这称呼，像老郭一样快活。也难怪，这两个都是我学生中罕见的“中国热”，巴不得中国人认可，此外，他们也都渴望得到好朋友般对待。

和老郭、小郭能够做朋友，是因为他们从来不用让我头疼的政治问题来折磨我。老郭虽然有北京城墙不该拆掉的议论，到底是出于一种对文化遗产抑制不住的惋惜心情，他一心扑在《红楼梦》的翻译上，不乐意在我这里瞎耽误功夫。小郭更彻底，他压根儿对政治没兴趣。当时我们正召开十大，R国几个外交官弄得我每根神经都绷得紧紧的，几乎要断弦儿。十大召开前他们摸情况——他们其实不聪明，我一个“臭老九”，有个

屁情况？十大的主席团、中央委员名单公布了，他们又要我谈“感想”，诸如：“王洪文居然成了第三把手，孙先生不感到意外吗？”“这次出现了一批老人儿，例如谭震林、李井泉，这是否意味着九大在这方面做得过头了？”“林彪问题终于公开，孙先生早听过这方面的传达了吧？”“为什么说陈伯达是国民党特务？很多老干部过去不是都在国民党那里干过吗？”等等，等等，一连气儿就是十多个问题，烦死人！与此同时，小郭那里是一片宁静气氛，走进他房间，像到了世外桃源。他跟我讨论二胡的技法，把古琴带到他的办公室，从套子里取出来让我观赏。

他对中国的民族乐器爱好得发疯，每天下班都叮叮咚咚练到深夜。他也拉二胡。我恰好也喜欢音乐，爱摆弄乐器。中国的二胡、笛子、箫，外国的单簧管、小提琴我都一本正经地练过，在北大读书时还夹着练习曲，按指定时间到琴室练钢琴——社团活动中，我既是“京剧社”跑龙套的演员、兼顾京胡，又是“钢琴社”的成员。在“文革”大演“样板戏”的时候，我已经练成W学院“文艺宣传队”的“琴师”，可以为整出的“样板戏”伴奏了。自然，喜欢的乐器太杂，难免“样样通，样样松”。不过，课堂上小郭放下《红楼梦》，侃起他一往情深的中国传统乐器来，我一样可以讲得天花乱坠。

这使得小郭又惊又喜。显然，他常常抑制不住地揪住中国人，跟人家谈古琴、二胡，而极少碰上知音。哈，老师还懂这个，这回可逮着了！这样一来，贾宝玉和林黛玉也不好好谈恋爱了，一会儿就都离开大观园，跑去练古琴。反正他这样汉语程度的学生经常把聊天儿当作“会话课”，我也就心安理得地奉陪。

小郭和他夫人一起到苏、杭旅游，买回影印的脂本十六回《石头记》，拿给我看，还说我可以带回家，随便看多久。大使馆派他到香港采购，他事先打招呼说，香港有很多书，我要买

什么书，他都能给我带来。我在其它大使馆的学生也有几个经常跑香港，却没一个跟我讲这话的。这也反映出小郭天真的一面，他不懂得我会由于这种小事犯“严重错误”。

他在“外国人公寓”还没等到住宅，邀请我到 he 临时下榻的民族饭店去做客。我谢过他，打下个伏笔，说我的课比较多，看看能不能安排出时间来，然后向教研室领导请示。

得到批准后，我去了。

郭茂吉和他妻子在民族饭店的大门口迎候我。我看看表，离约定时间还有 10 分钟呢！小郭的妻子也是大学生模样。她肤色和丈夫明显地不同，体态纤小而苗条，面容姣好，笑起来尤其美。小郭一介绍，她就跑上来同我握手。小郭说

“跟我长得不一样吧？她是伊朗人。”

要是现在，我准得说：“您真漂亮！”那她和小郭都会高兴，气氛也会活跃起来。不过那会儿我还没学会，只是很“外交”地说：“认识您很高兴！”连“小郭经常夸奖您”这样的话也没讲。

郭茂吉跟我商量：“咱们先吃饭好么？省着上两次楼。”

我们进了一楼很豪华的大餐厅。郭茂吉问我喝什么酒，我说我不会喝酒。外国人没勉强人家喝酒那一套，给我要了橙汁，他们喝啤酒。小郭送上菜单让我点，我说：

“你随便点两个吧，简单一点儿！”

他也不罗嗦，接过菜单，要了一个炒鸭片，一个牛肉笋丝，还一个素炒青菜。再要点时，被我劝阻了。他便只加了个西红柿蛋汤。

席间越谈越热闹。开始是谈饮食。我问，你们是不是每天在这儿吃饭？小郭说，不，我们常常到大街上吃馄饨、面条什么的。这地方的份儿饭忽然涨了一倍，比外头吃更是贵多啦！她妻子说，还是比欧洲吃饭便宜多了嘛。他说，没错儿！在法国，大学生根本不敢进正经餐馆。他还说，北欧人不会吃，越

往南，吃得越讲究。法国人就同中国人一样，很喜欢烹调艺术了。英国人则很可怜，菜没法国人的味道好，吃的时候还得讲规矩，“必须这样子！”小郭说着，挺直腰板儿，把两只小臂架在桌上，机械地模拟动刀叉的样子。大胡子一时间变成位英国绅士，维妙维肖，我和那位女大学生都忍不住笑。

他妻子（小郭说了她名字，我忘了）是学考古的，还得到博士学位。我说，你们是在巴黎大学读书的时候认识的吧？郭茂吉说，不，还要早！是我们在瑞士读中学的时候。我说，噢，挺先进的！研究你们的恋爱史，看来得动用考古学了。他们俩一起笑起来，郭茂吉还向我做了个威胁的手势。

饭后的活动就直抄当天的日记吧：

然后到7楼他们的套间去听古琴录音，看他们拍摄的龙门、西安、洛阳等地

的中国古代文物幻灯片。幻灯机是自动上片的，很方便。郭茂吉拍摄的彩色照片

出乎我意料的好，他确实很有些艺术才能。相形之下，我的摄影水平就差多了。

我们坐在沙发上欣赏音乐，谈艺术。灯光柔和，女主人殷勤而大方。小郭还专为

我预备了很好的“长城牌”雪茄。我只喝茶、吸烟，感到自由自在，没一点儿拘

束。这对年轻人丝毫没有外国政客的恶习，完全是两个快乐的大学生。

《红楼梦》的课程顺利进行着。一次小郭又要和妻子、朋友们出去旅行。火车是下午一点多的。我见他急匆匆的，就说，你别因为我来了就硬着头皮上课，火车再过两个小时就开了！他说，没事儿，对我来说，目前最重要的就是汉语课！

下了课，他一直把我送到使馆大门外，说，我一回到北京，马上给你打电话。我蹬上自行车，回头看，见那大胡子正甩开两条长腿往里跑，不由得乐起来。他仍旧一高兴就坐到桌子上。送到大门外，大概他以为是中国人的礼节，必须照此办理的。但是他不知道，中国主人并不一高兴就上桌子。

一天上课，大胡子小郭告诉我一个“非常重要”的消息：他要辞职，去当“留学生”了。他说，中国政府给了他们三个名额，一个是比利时的医生，来学针灸；一个是大使的儿子；第三个就是他了！说的时候，他兴奋得十指细长的两只手搓来搓去：

“我在巴黎读书的时候就老往中国大使馆跑，问他们我能不能到中国去留学。他们总是说，现在正进行‘文化大革命’，不具备条件。”

当然了，一律“停课闹革命”，你让他到哪儿去学？

他依然老朋友般，把底都交给我：

“我想先在语言学院进修一年汉语，然后就进音乐学院，研究古琴！我爱人不想离开我单独回去，留学生是当不成，没名额呀！我试试能不能在大使馆给她谋个秘书工作，那她就能留在北京了。当两年外交官，我挣了不少钱，算一算，自费念两年书不成问题，两年以后再想别的办法……”

我教大胡子小郭仅三个月，是在1973年短短的夏季里。不到十个月，我妻子患乳癌动手术，我再没心思写罗里罗嗦的“‘洋教头’日记”。因此，我也没办法满足热心的主编世衡兄的要求，再“系列”下去了。谢谢《中国校园文学》支持我的读者们！

1999年9月16日

庐山三人行

你登过庐山么？你是走上去的么？

对第一个问题你可能得意地说“YES”，第二个问题就未必了。所以我得吹一吹。

那时候我还在“五七干校”，窝在江西一个山沟沟里。“军宣队”派三个人出去外调，居然包括我，让我心中暗自高兴。第一，看样子我也成了“左派”；第二，我有将近三年没瞧见火车什么模样，这回可以出去见见世面了。我们不但要坐火车，还要乘轮船在长江上兜兜风呢！

另外两位当然也是“左派”。不过，据说凡有人群的地方，必分“左、中、右”，我们这三个也就成了三派。虽然矮小却一身精肉的小王是“左派”；膀大腰圆的老赵是“右派”；有心脏病的我，是“中间派”。

小王虽然很年轻，还只是个共青团员，却是当然的左派，因为他是“军宣队”的，是我们的领导。老赵是共产党员，偏偏忘了自己跟我一样，是个大学毕业的教员，属“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必须接受小王的领导。他成了三人中的右派，纯粹是自找的，说文一点儿叫“咎由自取”。比方说，小王老爱对我们俩说，“你们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如何如何，老赵就很生气。生气，又不便发作，因为这话是伟大领袖毛主席说的——大学被资产阶级篡夺了领导权，培养出来的都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

肚子里的闷气太多，到底爆发出来：我们上路的第二天，老赵就在火车上给小王朗诵随身携带的《毛主席语录》，说共产党员是无产阶级先锋队的队员，还有题外话，共青团要接受共

产党的领导什么什么的。小王的小黄眼珠儿登时就变绿了，脸也发青，问他“你是什么意思？”我虽然没说什么，心里也觉得老赵太过份了：这不是公然反对“军宣队”的领导么？“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就“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嘛，我们早听得耳朵都磨出老茧，再听几回有什么了不起？再说，这话又不是他发明的。

小王看得比我还严重——简直要篡夺无产阶级的领导权！具体的话我已记不清，反正他回敬的那番话明明白白是这意思。接下来他又“臭老九”长，“臭老九”短，骂了一通。这一骂惹得我也反感起来，又站到老赵一边去了。——要不然我怎么说我是“中间派”呢！

讲这些，是由于这跟我们登庐山有很大关系。

去的路上经过九江，小王提出“到庐山看看”。老赵阴阳怪气地说：“无产阶级也喜欢游山玩水呀？”小王不知道出发之前老赵就私下里跟我说过“登登庐山可不错”，还以为他真反对，换了笑脸说：“搂草打兔子——捎带脚儿的事嘛！毛主席就常上庐山，咱们也体验一下。”老赵说：“人家毛主席是上去工作，咱们有什么事？能比吗？”弄得小王很尴尬。我说：“有话慢慢商量，不要吵嘴。”

老赵就坡下驴，淡淡一笑说：“我也没说反对。既然从这里路过……”

看看“左派”和“右派”就要联手控制大局，“中间派”忽然发出革命的最强音。我说：“我们到底是出来工作的。现在究竟外调的对象能找到几个？心里一点儿底都没有。回去的时间又规定得很严格，任务能不能完成？我看还是工作第一吧！”“右派”没有“翻天”，“中间派”倒“翻天”了。

等到完成任务后盘算一下，乘船经九江返回仍是一条最省钱的路。1972年8月22日晚八点，“东方红”9号轮抵九江港口，凭小王的“通行证”，我们住进了九江军分区招待所。此刻，

我也生出游兴了。谁知今生今世还有没有机会离这座名山这样近？不该失之交臂，就来步一步古人的后尘吧！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就兴冲冲赶到汽车站。不料，到了写着“最高指示：安民告示”的牌子前，我们三个都呆住了——开往庐山顶上四班汽车的车票全部售光，而且次日的票也只剩下末班车的，下午四点才发车！

免费的招待所倒是不妨多住两天，但一个月的期限已过，看来登庐山是彻底告吹了。老赵十分泄气，却认为这是个让小王出出洋相的机会——这一路他见小王爱打扑克爱睡觉，偷偷跟我讲了好几次“那小子最怕苦！”他故意转向我说：

“咱们‘腿着’上去！怎么样？”

我还没开口，小王就抢着说：“你得了吧，人家老孙有心脏病！”

老赵说：“那就让老孙在招待所等着，咱们俩走上去！”

小王说：“我才不吃你‘激将法’那一套呢！你自己上去，我跟老孙在招待所等你。”

趁他们俩逗嘴的时候，我看了看牌子，还请教了一位过路的老表。“票价·里程表”上写着，到庐山是36公里；老表告诉我，至少要走七、八个钟头，因为是山路。但是还有另一条路可走：由这里乘公共汽车至终点站“莲花洞”，是庐山脚下，自那里步行9公里就到山顶了。

当天肯定回得来！

“左派”和“右派”还在那里斗。这一个多月，他们间的对立情绪愈演愈烈。小王在武汉的旅馆里写信，老赵一走近，小王立刻把信纸翻过去，拿小黄眼珠儿瞪着他。老赵讪讪地走开，悄悄告诉我：“那小子正给徐政委写汇报呢！说不定怎么糟蹋咱们俩……”我乐了，说：“你管这些闲事干什么？他巴不得让你紧张。”小王这人也是，只要老赵说了句什么不得体的话，包括共青团要接受共产党的领导这种虽然正确却“别有用心”

的话，他马上掏出小本本，拿出钢笔写起来，成心让你知道“右派言论”已经“记录在案”了。他在部队学过“擒拿法”，有一次还抽冷子把老赵的一条胳膊抓住，拧住手腕子往上猛一抬，还真把老赵弄了个“喷气式”。老赵块头大，愁眉苦脸地挣脱了，立刻跟他扭到一处。我怕他们真闹翻了脸，立刻高举《毛主席语录》喊：“要文斗，不要武斗！”你看，还是个“中间派”的角色。

老赵本来是“将”小王“一军”的，这时已发展成真正的爬上庐山的欲望。我对他说：

“让小王在招待所接茬儿打他的扑克吧，他怕苦，我陪你上去！”

小王翻了翻眼睛，居然没敢说什么。他并不是见中间派倒向右派觉得孤立了才这么乖。他不在乎在两个资产阶级面前“光荣地孤立”，而是旅途中得知我是1950年的兵就开始对我有三分敬畏了。可不，我一身军装享受“排级待遇”那会儿，他还穿开裆裤呢，他准是想过，如果不是因为心脏病转业，现在的级别绝不会在他十二分敬畏的政委之下。

老赵见我讥刺小王，精神大振。他也转向我说：

“好，就咱们俩！这么着也省得背个包袱。万一有人勉强跟着，半山腰趴在地上不走，你说咱们俩是把他抬上去，还是背回招待所？”

小王的两道淡淡的眉毛竖起来：“你忘了我是个当兵的！不是对着你的嘴吹牛鼻：我走的山道比你走的大马路还多呢！咱们瞧瞧，倒是谁把谁背回来，走！”

他还真抬腿就走。我说：“慢着！革命热情还是得跟科学精神结合起来。来回一百四十多里地，今天回得来吗？”接着，我把另一条路线介绍给他们。

他们接受了我的指导。

我们乘2路公共汽车到终点站，花费了整整半个小时，可

是登山的路变得只有 9 公里了。

所谓“莲花洞”不过是公路尽头的一个小小村落，既不见“莲花”，也没有“洞”。近处的稻田、远处稀稀疏疏的树、还有一座小山，那景色同我们的“干校”没什么区别。小山的后面很可能就是那座名山，“可能”而已。虽则天气晴朗，那里却雾气腾腾，不要说山高山低，究竟白雾后头是不是果真存在着一座山，也无从判断。下车的老表却说，那就是庐山啦！

尽管那时候“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口号依旧叫得很响亮，下车的乘客里却没几个是步行登山的。既然坐在小轿车里“跃上葱茏四百旋”充满革命气魄，干嘛要吃“一步登天”的苦头？

我们虽也是不得已的，那气势却绝对地可以“吞山河”。小王和老王不管前面是不是庐山，沿着小山的陡坡大踏步走起来。我气喘吁吁地跟上，小王咬着我耳朵说：

“对，跟紧我，一步也别拉下。这家伙胖，准能把他拖垮！”

“中间派”依旧不偏不倚，我上气不接下气地对他们两个人说：

“这不是个办法！开始的时候一定要慢，等身体活动开了……”

没人听我的话。老赵只关切地讲了一句：“你可不能跟我们较劲，我们在上头等着你！”然后就直冲上去了。小王冷笑一声，几个箭步就到了他前边。

眨眼之间两个人隐没在一丛树的后面。

没了他们，我反而轻松起来，放慢脚步，沿着小路不慌不忙地走。

斜坡很快就看不见了，路变作一块一块叠起的青石，每块都有尺把高。我的心跳得“咚咚”响，压倒树林里的鸟鸣。我暗自想，还不到 1500 米嘛，没什么了不起！我三步就是一米，走过的不算，“而今迈步从头越”，一、二、一米！一、二、两米！

一、二、三米！……汗流进嘴里咸咸的，倒没什么，流进眼睛里可蛰得难受。数了一会儿，我把掖在腰间的“老表巾”（是我们这些“五七战士”给取的名儿，一种很长很长的白布巾，下田的老表每人都有一条）解下来扎在额头上，汗不再往眼睛里淌。我从县城里给“小卖部”拉货，拖着装得满满的两个大箩筐的自行车爬陡坡时，就是这么干的。现在我空着两手，并没200多斤的负担，难道比那还要难？当然不！头有点儿昏，大概是缺氧，医生说……不过医生都爱大惊小怪，表示他们对患者很关怀。拖着货上陡坡，不是有时候也头昏？我有运货的锻炼，况且今天一开始走得很慢，身体完全活动开了……别着急，慢慢地走，就算他们俩在山顶等得不耐烦折回来，也还是要走这条路……

两条腿变得越来越沉重，踩到石阶上的那只脚发软，好像没有力气把下面的那条腿扯上去。但是心脏却工作得很轻快了，再听不见它沉重的“咚咚”声。我希望两条腿也能把心脏当作榜样，咬咬牙，继续往上走。

估计我已经攀登了全程的二分之一了，竟意外地看见小王和老赵倚在高处一棵大松树的树干上。我心里暗暗抱怨：真不够意思啊！天还早着呢，就不肯在顶上多等我一会儿？我是半途而废，随你们一同下山呢，还是厚着脸皮提出让你们耐心些，容我独自完成旅程，好不至于在“五七战士”们面前留下一个永远的笑柄？

见他们一动不动，我又继续跨上十几个石阶。看清他们，我心里一动：这两位完全不像凯旋的将军，倒像两只斗败的公鸡！难道说……难道说……

我试探着问：“上面怎么样……离上面还有多远？”

好半天，小王才有气无力地回答：“鬼知道还他妈的有多远……”

老赵勉强笑笑说：“一开头儿我们跑得猛了点儿……”

我差点儿就爆发出一阵大笑，强忍住，看看表说：

“休息的功夫也不小了，咱们慢慢地走着！”

这一对儿难兄难弟好像被抽掉了筋，完全瘫痪了。老赵对我说：

“你也累了吧？坐下歇歇……”

小王还嘴硬：“好家伙，你走到这儿花这么大功夫啊？接着走！我们保证一会儿就赶上你！”

他说的是“我们”。“左派”和“右派”又联手了。

我担心一停下来也会像他们一样瘫在这儿，就说：

“好吧，‘笨鸟儿先飞’！”

我充满信心地继续走上去，并且尽可能地让那两位迟些追上我，免得自己成为他们的拖累。

又攀登了很久很久，有三个十八九岁的女孩子从石阶上蹦蹦跳跳地走下来。最前面的一个停下脚步，让开路，笑着朝我喊：“加油！”另外两个也站住，打量着我，嘻笑着喊“加油”。

三个女孩子都面容姣好，身材苗条。她们笑，显见是由于我的样子十分狼狈。我的蓝布长裤湿呱呱地贴在腿上，连跨步都受牵制；背心儿湿透自不必说，脱掉拿在手里的长袖灰衬衣也拧得出水来。离开了山腰大松树下的那两尊“卧佛”之后，开始有团团浓雾朝我袭来，接触到身体，我又觉得那其实是一阵蒙蒙细雨。这样，原本就被汗水浸透的衣裤和粘在额上的头发，越发水淋淋的了。最精彩的恐怕还是扎在脑袋上白色的“老表巾”，因为过长，有一端直垂在肩上，加上我一副玩儿命的表情，很可能使得我看上去像赶去报杀父之仇的伍子胥。我一时自己也觉好笑，就挥着拳头，嘴里念叨：

“下、定、决心！不、怕、牺牲！……”

她们哄笑起来，还起劲儿地鼓掌。打头的那个圆脸儿说：“没关系，我们昨天上来的时候也这样！”

我问：“上边都有什么呀？”

她们沉吟着，大概一时也数不清。还是圆脸儿机智，笑着说：

“无限风光在险峰！”

引得大家一齐笑起来。站在更高一层石阶的女孩子举起两个手指说：

“就剩下二里多路了，胜利就在眼前，加油吧！”

我谢过她们，从她们友善地给我让出路走上去。走了大约二里路，我看见一个背着扁担和箩筐赶路的老表。我请教他，到山顶还有多远，他说：

“六里多路吧！”

我在返回“干校”后写给妻子的信里说：“我心中好笑：丫头们骗人！不过我想，她们是怕我气馁，为鼓励我。”

我终于登上峰顶。陡峭的石壁上，一个粉饰得十分艳丽的亭子，还有灰砖砌就的整齐洁净的小路，同半山腰颓败的亭台、杂草淹没的石条形成鲜明的对照。我在亭子里坐下来，不一刻就觉得寒气沁入肌肤。昨夜在招待所肆虐的暑热似乎是个遥远的梦。湿漉漉的衬衣没有丝毫御寒的作用，我觉得还是活动一下为好，记起峭壁下青苔斑斑的石坡上有一股清泉，我又沿石阶跑下去，先自己掬着喝了个饱，然后取下背在身上早已喝空的行军水壶，装了满满一下子。坡下一片草地上开着五颜六色的野花。我跑来跑去采了一束，用根草梗扎好。

这是为我的两个战友准备的。可是，他们为什么还不来？

我怀着几分不安，沿来时的路向下走去，不想看到一幅我还从来没见过的奇景——

这一段路，石阶笔直地垂下去，仿佛是立着的一架极高的梯子。深谷里，两个小甲虫似的人正缓缓爬上来，从衣服的颜色判断，应该就是我的两位战友。他们一忽儿出现，一忽儿隐没。隐没的原因或是他们走入石壁凹陷的部分，或是云雾飘过

他们的头顶。脚下的云雾变幻莫测，时而丝丝缕缕，一掠而过；时而团团翻滚，凝聚不动。“奇景”发生在他们步步登高、已经出现在我脚下很近地方的时候。一片看上去很薄的云层，轻纱似地罩在他们头顶，可是许多闪亮的细碎珠子直朝他们洒下去。那当然是水滴，因为我清楚地看见他俩都双手捂着头，在蹦蹦跳跳——也许不是蹦蹦跳跳，只不过是沿着石阶往上跑。那一片薄纱，竟蕴含着那么丰富的水吗？这是第一个让我惊奇的地方。第二个让我惊奇的是，明晃晃的太阳此刻正照到我身上，我已经觉得暖烘烘的了！

我早策划好举行欢迎仪式的地点，见他们已走出大雨，立刻调头朝山顶跑，直跑进悬壁上那个漂亮的亭子。

出于对领导的尊敬，我选择了小王作为接受鲜花的代表，把行军水壶捧给老赵。不知小王认为我献花是嘲笑他，还是太口渴了，随手将鲜花扔在地上，从老赵手里夺下水壶。老赵却很重视这份光荣，弯腰从地上拾起鲜花，朝我一鞠躬，还一本正经地跟我握握手说：“谢谢！”

老赵跟我同岁，也退休了。偶尔在校园里碰了面，我们还会嘻嘻哈哈提起那一段往事。可惜他对奇景懵懵懂懂，茫然说，不过是途中碰上一阵雨，并没有什么“奇”的，他也不知道我当时正在上面看着他。

1999年1月17日 21时52分

跟心脏病打交道

我父亲 39 岁那年，有一天觉得不大舒服。他坐在床上跟我聊天儿，忽然两眼一翻，垂下头去，从此就再也没动。

父亲有严重的先天性心脏病，早预料到有这一天。他不担心自己，只担心没有文化的妻子和年纪尚幼小的五个孩子，特别担心我。不知是接受了哪家的理论，他总认为他的病会遗传给我这个长子。他常偷偷注视我，有时悄悄同我母亲嘀咕几句，说的正是我，我的心脏。

到我 16 岁，学校检查身体。我问医生：“我心脏有毛病么？”医生一本正经地回答：“确实有毛病，还挺严重呢！”接着，他在我的表格上写了“僧帽瓣闭锁不全”几个字。

我天性活泼好动，可那一阵子一跑一跳就喘得很厉害。接下来我发现更可怕的事：心脏居然会跳几下就一停！

读大学的时候我的情况更严重。心脏跳跳停停，还“咚咚”作响。我无须按脉搏就能清楚地数出它每分钟跳动的次数。总有同学问：“有什么心事吗，怎么老叹气？”我说：“没有啊！”后来发现自己确实爱“叹气”，但那不是心理上的，而是生理上的。我是在气喘。此外，每天到下午，小腿一按就一个坑儿，好久也不能平复。我无法参加我酷爱的运动，而小时候，我曾是体操校队，还代表吉林省参加过“东北地区冰上运动大会”，很出风头的。我非常悲观，嫉妒所有健康的人，还老是想到父亲，计算我距离 39 岁还有多久。

情况最严重是在 1960 年。也许因为挨饿，两腿浮肿得更严重。我弄不清究竟是饿的，还是心脏的状况进一步恶化了，就

到阜外医院去看——那恰好是中国最权威的心脏专科医院。

医院给我做了全面检查，包括我还从未做过的心电图、心音图。写在病历上的一串字是：“几乎完全性房室传导阻滞”。这个专业词儿我不大懂，但是医生的话我听懂了：立刻静卧休息；上厕所的时候不要把门插上；上街必须有人陪伴……

长时间的、反复的刺激会使刺激对象麻木，这也是科学。我已经悲观了很多年，悲观得麻木了。我犹豫了一下说：“上厕所不插门不太合适吧？我们学校那帮老兄，判断里面是不是蹲着人的办法，是拉开门看看……”察觉医生皱起浓眉，我赶紧闭嘴，把底下的话变成潜台词：你当我是多大干部，出门随时有警卫员？

我也没吃医生给开的药。50年代初在部队，营部那位医生给我开了洋地黄，让我大量地吃，以致后来有医生怀疑我是“洋地黄中毒”。我相信没有一种药是没有副作用的，从此不吃药。很不巧，我的妻子是个医生。她一手端着杯，一手捧着药片儿走上来，总是碰壁，终于放弃努力，只丢给我一句愤愤然的“讳疾忌医！”

不过，能治的病，我还是治疗的。在外国大使馆教书那会儿，有一次我腹泻得很厉害，猜想是肝病犯了。我觉得课堂上突然对洋弟子说：“请等等，我去方便一下！”实在不太美妙，所以路过北京医院（我那时的合同医院），我进去了。不料医生并没有“急患者之所急”，节外生枝地关注起我的心脏来。他一定要我做心电图、心音图，然后神情严峻地找来两个大夫，又是听，又是敲，把我好一通折腾。我反复声明我是来看腹泻的，他们根本不予理睬。

原先那位坐下来，拿起住院的单子对我说：

“情况不太好，你住院吧！”

我态度坚决地说：“现在还不行。我爱人患乳腺癌，手术后身体一直不好，我住院她怎么办？还有两个孩子呢！”

医生摇头，沉吟了一下：“那你就自己负责任吧！你心脏有严重的房室传导阻滞，现在的心搏每分钟只有 36 次！——有人送你回去吧？”

我说：“我是自己骑车来的。”

医生大吃一惊，眼珠子瞪得溜圆：

“什么，你还骑车？”

我心说：您还没瞧见我那辆被朋友称作“小坦克”的加重车呢！那位朋友骑过一次，就死也不肯再骑了，我却每天蹬着它跑 20 公里以上。我敷衍说：

“噢，慢慢地蹬……”

医生生气了，说我“胡闹”，并且警告说：

“绝对不可以！你的心脏随时可能停跳——作为医生，本不该对患者讲这样的话，但是你的态度很不严肃，我是被迫的！你至少应该对你的爱人和孩子负责任吧？”

我心里很感动。这样负责的医生，不是每次都碰得上的。他说“不严肃”也不是没道理，多半在他盘问我病史的时候，我不经意地用嘲笑的口气提到十多年前上街要带警卫员之类的忠告。

不是我不相信我的心脏会突然停跳——给我下结论的都是大名鼎鼎的医院，这么说的医生又不是三位五位。我只是觉得，既然它还在跳动，我就应该高高兴兴的。我家乡有句俗话：“发昏挡不了死”。挡不了，我何必要“发昏”？

很多认识我的人都说，孙幼军是个乐观的家伙！其实，我也是无奈。整天在那里悲观、担忧，还不如自杀来得痛快。既然医生都说这病不能治，我也就不必去浪费国家的医疗费，采取个积极的生活态度，该干什么干什么。

一旦不理睬它，情况反而好了。本来我在内心深处绝不相信我会看到 21 世纪的太阳，今天却被告知，新世纪距离我们只有 75 天了。假如没有一位酒后驾车的司机先生冲上人行道、而

我又恰好运行至他轨道的某个点上，我肯定能进入新世纪。

1999 年 10 月 17 日

地震的事

大陆发生震惊中外的唐山大地震时，北京也有强烈的震动。记得半夜里我被楼房摇醒，抱起四岁的儿子就往外跑，他在我怀里说：“爸爸，咱们完蛋了！”当时我只顾紧张地保护孩子，没有理会，事后想起来却觉得十分好笑，不知那么一丁点儿大的娃娃，怎么会睡梦中一下子就想到死。十二岁的女儿通达得多，妈妈领着她逃跑的时候，她并不惊慌，跑到楼外更是嘻嘻哈哈，觉得那么多人穿着小内裤就跑出来实在是“好玩儿”。

大概不同年龄的孩子对于灾难有很不一样的感受。总的说，除了有亲人罹难，他们都不大在意。当时我们都被赶出楼房，我家“房子”成了摆在操场中间一张大床。床两端的栏杆上拴了几根竹竿，弯成拱形，上边架着黑油毡，为防雨，两侧用大片的塑胶薄膜遮严。大雨不停地下，操场汪着很深的水。两个孩子觉得他们的“房子”是茫茫大海里的一只乌篷船，总探出头去，非常开心地观赏。我们两个大人则只有愁苦。我一位朋友恰好回唐山过暑假。幸亏他家是单薄的平房，虽也成为一片瓦砾，却没有伤亡，但他描绘的唐山悲惨场面使得我们夫妻昼夜难眠。

“九·二一”台湾百年不遇的大地震使我们又一次经历为朋友担忧、为不幸死伤的同胞难过的感情。和那次不同的是，除

朋友的描述，还有电视上的现实场景。我们每天都关注着事态的发展，为救出的小兄弟俩高兴，祈祷孩子们都安全，祈祷不要有太大的余震……

天灾是很难避免的，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人类还要忍受台风、洪水、大旱这类东西施虐。但是，要相信，我们会提高自己的自卫能力，逐步战胜它们。就以地震说，有个很准确的预报，到时候出去躲一躲，就不会压在一堆瓦砾底下。再有，如果设计、建造出能禁受理氏九级地震的大厦，也就不会有伤亡。这当然很难，但绝不是根本办不到的。我很希望有少年儿童朋友在大地震之后立下这样大志，成为日后准确的地震预报者和防震楼宇的设计师。

1999 年 10 月

春节的故事

1949 年春节之前，刚刚痛失丈夫的妈妈开始学纺线，好养大以我为首的五个孩子。那一年我 15 岁了，妈妈秉承爸爸的遗志，把我送进省城的一中。妹妹的运气就差得多，她 13 岁，被送进吉林省亚麻厂当童工。

残留的日记里找到关于这个春节的记载有：

妈妈含泪对我说：“过年是‘过孩子’，一定要过！”她指的“孩子”是我 11 岁到 5 岁的三个弟弟。我的第一件事是找出爸爸的遗物到街上去买。这次是块崭新的花被面，一丈二，日记

里说：“只卖了 14 万元”（即 14 元）。第二件事是拿了妈妈学纺的棉线到集市上出售，收购的小贩子评价说：“有‘头发稍儿’，累死拐线的！”意思是粗细不匀，易断。妈妈纺了五、六天，“只得三万五千元。”第三件事是妹妹的鞋露了脚趾，“买一双要十几万元”，所以妈妈连夜赶做出来，要我送到工厂。为节省五段路的车钱，我“走了六十多里，晚上右腿膝后的肌肉特别疼”但“挨累心里也高兴。”

最后一件是采购“年货”，连“大蒜八头三千元”也记录在案。“年货”包括妈妈嘱托的“冥钱”。恰好二姑来看我们，烧掉前指导我在纸袋子上写了我根本不知道要写上的话。我把那些话也全文载入日记。其中一句是：“他鬼不许冒支，有姓氏为证！”忘了当时我是不是很严肃，现在看这句，是怎么也严肃不起来了。

按：《东方少年》的王庆杰来电话要我写“1949 年的春节”，大概要让我

“忆苦思甜”吧，但又说：“那时候该已经解放了。”还只要 500 字，还催得很急。今晨翻看了旧日记，写了这些。

1999 年 12 月 3 日 9 时

学写散文

有一天，我收到出版社的一份“稿约”，里面说，如果您同意，请给我们一篇您获奖的散文，我们准备出版一本《获奖儿童散文集》。我立刻回信说，我很同意，可是真不好意思——休

说“获奖散文”，就是“未获奖散文”，我也一篇都没有！

情况就是这样。我写过不少童话，还有小说，却没有给小读者写过一篇散文。

过了不很久，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写信来，要我也为他们的“红蜻蜓少年随笔丛书”写一本。那时我正为写不出童话着急，而且已经试着写了两三篇散文。犹豫了一阵子，我回信说：“一本”可不是闹着玩儿的！我试试吧，学着写，你们千万别把我打进计划里！

没想到，“出版合同书”接着就寄来了。我成了“过河卒子”，再没有退路。我却面临着一大堆问题。

首先一个是，我究竟能不能跟小读者进行真正意义上的“思想感情交流”。写散文和写童话完全是两回事。写童话是给小朋友编故事，怎么好玩儿我就怎么编。很小的小朋友我可以编小猫咪大灰狼，一个小布娃娃怎么历险；大些的孩子我可以讲一个外星来的神奇女孩子，都很容易受到他们的欢迎。散文不能胡编，要讲我亲身经历的事，表达我自己真实的思想感情。假如我和同龄人交谈，我会找到我们共同关心的话题，哇啦哇啦地抒发一通，讲得彼此都很痛快。和年青点儿的就有些不同了，有时难免“话不投机”，大概由于存在“代沟”的问题吧！到了少年那里就更麻烦：谁要听你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子唠叨！爸爸妈妈整天唠唠叨叨，老师整天唠唠叨叨，已经够烦的了！

我就必须说得让他们爱听，这就出来第二个问题：讲些什么。和小朋友比较容易沟通的办法是讲小孩子的事。很幸运，六七十岁的老头子也有过六七岁、十三四岁的时候。虽然讲这些事也难免带上老头子的思想感情，毕竟事情本身发生在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大体上说，我那些童年回忆的文字还是较为贴近小读者，他们读得下去的。可是我也碰上问题。一个是，童年我还记得、又比较值得写的能有多少？写着写着也就没了。再一个是，出现了一种批评，说儿童散文一写就是自己

的童年，太没劲了！

还好，恰在这时候发生了对我一组散文《两轮上的半个世纪》的“腰斩”事件——有位编辑朋友说，写成年以后的那三篇孩子不易懂，只发表了我写儿时自行车故事的两篇。这使得我童年回忆的散文得以继续。

出于同样的考虑，我较多地写人、写事，尽量避免空灵的抒情和过多的议论，以免吓跑小读者。写事，其实也是写人。我是想把写人的范围再扩大些，既写出不同时期的我，也多写一些我周围形形色色的人。真实的人是有个性的，有个性的人才会吸引读者。我没办法像写小说那样塑造个性，但我可以努力把握我生活中那些真实人物的个性，作一个粗线条的勾勒。

使用什么样的语言也是个问题。说到“散文”，总让人联想到一连串绮丽的词藻，一种华美的书面语。我读书时就开始受这种训练。没有许多漂亮的书面词汇，作文就得不到高分，于是早就学着写“金黄色的麦浪”、“我在开满野花的田野里徜徉”之类。有一次这些玩意儿用得特别多，老师就给我批上了“果出亲笔，堪称佳作”八个大字，后边还有一个很大的惊叹号。虽然蒙受一点儿抄袭的怀疑，我还是十分高兴，因为自己知道那确乎是我的“亲笔”。不过，我现在已经不再是个初二的学生，不大好意思还玩儿那一套。更主要的是，我发现除了少数的“文学少年”，大多数小读者对那些东西有些敬而远之。于是我尽可能使用口语，尽量浅显些。

我想，把这些招数加在一起，或许可以减少一些我和小读者天然的隔阂。

这些招数也不都是我自己想出来的。台湾作家桂文亚的散文在小读者中受欢迎的程度使我十分惊讶。儿童文学样式中，读者的数量历来是童话、小说排在前面，因此我不明白她的散文集何以比我的童话集卖得还好。我反复阅读她的《思想猫》、《思想猫游英国》、《班长下台》等一系列散文集。在一篇谈学

习体会的文章里，我说：

作者向小朋友来了一个“秘密大公开”，其中大部分是她读小学

时候的事，举凡偷抓虾米干儿遭到踩牛粪的报应、闭眼走路陷入泥

淖、掏垃圾箱寻糖纸、被窝里用手电筒偷读、舍命同男生进行大搏

斗……重重恶作剧应有尽有。读这些篇章，连我这个老头子脑海里

都活跃起自己童年的种种“劣迹”，有些手痒了！我写《桃园的大鸡

和小鸡》，就是受到《班长下台》的启发。

实际上因此产生的远远不止这篇。后来写起湖北要的那个集子，又有《两个讨厌小子》、《草帽事件》等好几篇。我甚至也在文中使用了“秘密大公开”这样的字眼儿，可见桂文亚散文对我影响之大。我说的力争不要“空灵”，多写人和事，以及语言上尽量使用平实的口语，也是汲取她成功经验的结果。

桂文亚还直接鼓励我写散文。有趣的是，当我写出一两篇她认为不错的散文时，她还高兴得给我“发奖品”，我珍贵地保存着她给我的那两个新笔记本，那上面写着：“孙幼军大头狗散文写成绩优异奖”字样。

湖北的那本《怪老头儿随想录》终于出版。当时敢答应“试一试”，也有桂文亚的影响在内。她成功的散文一本本摆在那里，说明只要努力，是可以写好的！

话说我与之路的友情

我比之路大十四岁，可谁也没想到过“忘年交”这个词儿。二十多年前初识时，年龄可能更显得悬殊。按他的回忆，别人一介绍，我“唰”地站起来，“倒像下级见到上级”。我也觉得他是个热情、豪爽的北方汉子，一下子就喜欢上他。

奇怪的是，我这人很任性，越是熟悉的朋友，我越随便，为此，伤了一些老朋友。但是，我怎么拗骡子，之路也不在乎。反过来，之路的嘴巴也不饶人，反唇相讥，咄咄逼人，我也只觉好笑，从不往心里去。友谊有时候有点儿像爱情，说不清，道不明，反正棒子也打不散就是了。

还有，我跟之路是君子之交。这里没有自我标榜的意思，只是说关系很“淡”。譬如说，从来没有礼节性的拜访，也想不起在对方过生日的时候，打个电话祝贺，甚至新年也这样。完全没什么“如胶似漆”、“形影不离”。但是，每当碰到难题，像构思时钻进了死胡同，心里有什么不痛快，只消拿起电话讲一句，对方无论多忙，马上会出现在面前，然后是难题得到解决，或是把你的苦水装了满满一塑胶袋子，背走了。

去年有一天他打电话说要来，我收拾好桌上杂乱的材料，关上电脑等他。聊了一通，我带他到附近一家小餐馆吃晚饭，问他吃什么。他说，要一碗炸酱面就可以了，接着，脸上出现一丝平日罕见的腼腆，说，“今天是我生日”。我恍然大悟，一定是他那位日理万机的漂亮太太又出差了，他耐不住生日的寂寞。我心里很感动，也很快活——我是他朋友里的第一选择。他不让我要酒，我也不勉强他，就举茶同他碰杯，祝他生日快

乐。那顿饭很不像样子，但看得出，他确实很快乐。

我去之路家，他请我吃的饭要阔气得多。不过，我更喜欢他在“工作间”给我准备的家常饭。他扎上小围裙，手里拿着大勺子，家庭主妇般在灶前转来转去，一忽儿问我剩的红豆粥要不要喝？一忽儿问我馒头是馏一馏还是切成片用油炸？自然，一忽儿又转身，卖力气地在砧板上切起香肠来。我则燃上一支香烟坐在一旁当大爷，滔滔不绝地“讲种棉花”（之路挖苦我说话啰嗦：“讲衬衫的制作，从种棉花开始！”）。始终只有我们两个人，自在得很！

之路的创作成就同我们相识时已不可同日而语。近年来更是佳作层出不穷，而且篇篇出手不凡，博得大小读者和评论界普遍赞扬。大概由于风格近似吧，我喜欢他的作品，他也喜欢我的，有趣的是，只在背后讲（有时候，有人告诉我，之路在发言的时候很欣赏你某篇童话；我也有时候在他没出席会议上夸奖他的某篇小说），而我们到一起却几乎没有好话，总是挑毛病的时候居多。互相交换自己创作构思的时候，彼此也老爱说：“这么着不行！”我在《之路和他的傻鸭子》一文里说：

“之路给我讲他构思的时候，并没有说他要让欧巴儿死掉，如果他说了，我一定会坚决反对。”这个“坚决反对”就反映了我们在交换构思时那种直言不讳的情况。

当面不讲好话，该也是我上面说的“淡”的一种吧！

知道我们彼此了解，就有热心人让我们写些文字介绍对方。俄国著名的寓言作家克雷洛夫有篇寓言叫《公鸡和布谷鸟》，描述两位叫得都很难听的先生互相吹捧，赞扬对方唱的婉转动听、感人肺腑。之路刚刚应约写过介绍我的文章，我便避开他的小说，“王顾左右而言它”，免得成为克雷洛夫笔下的公鸡，把之路也拖累成布谷鸟。

2000年3月22日

周锐和他的童话

周锐是我朋友。他叫我“孙老师”，我也并没一句惯常听到的客套话：“哪里哪里，称呼我名字吧！”因为我当了三十多年的教员，教研室里比我年长的同事也这么叫我，我听着如同叫“张铁匠”、“李木匠”，耳朵早麻木不仁了。我写信，赠他书，总是称他“周锐兄”，他也从来没觉得有什么不自然，讲出“岂敢岂敢”的话来。至于他在发议论的时候说“前辈”，不过是一种调侃，否则不会有“吃豆腐”之类。我讲“我是一头公牛”，原本就是朋友间的一种调侃。

我想，即使我们都不写童话，如果机缘凑巧，也会成为朋友的。比如长江轮的甲板上，我听见一个傻大个儿哼京戏，就可能凑上去说：“行：有两口儿！”对话就此开始。结果多半是，他约我再去上海时带上京胡，两人“凑合一段儿”。前次“三峡笔会”，他确曾要我带上京胡的，还说他替我背着。我也真准备带上了，不料动身前从琴盒里取出，发现琴弓上的马尾全被虫子蛀断，这才作罢。

周锐跟我还有许多共同的爱好，如音乐，加古典诗词，如曲艺，特别是其中的相声、评书，再如，武侠小说。他融会贯通地把这些也运用到童话创作中去，这就使得他的童话从题材的选择到语言风格都呈现出丰富多彩的面貌。他写的低幼童话在把握幼儿心理上，在使用语言上都表现出他写这个年龄层次作品的才华，而他大量写给少年的作品，更是洒脱、自如，有些具相声一般的对话，有些带着古典小说的韵味儿，中间还时而夹有对仗工整的联句和讲求格律的旧体诗词。

说“才华”，说“是一块写童话的材料”，好像很轻松，其

实不容易的。首先要热爱生活，对生活中许多事物存在孩子一般的好奇。还有，对多种文艺样式怀有浓厚的兴趣，至少，不要抱着偏见。有的童话作家，一提起通俗文艺就摇头，对武侠小说更是深恶痛绝。假如周锐也是这么一副样子，他就不会去感受京剧艺术里的民族气派，不会去研究评书吸引听众的手法，不会去品味相声里的幽默，不会从武侠小说里领悟想像力，也就不会有今天这样一个周锐。我亲眼见过他笨手笨脚地学跳舞，从只会踩人家的鞋子到练得应付裕如。要是没有一点儿对舞蹈的爱好和体验，就不可能有那篇相当精彩的《舞蹈型地震》。

想像力是周锐才华中最突出的东西。凭借着这个，现实生活中那些人们司空见惯的事物，会一下子变成童话。大大小小的垃圾堆我见过，你也见过，除了“真够脏的！”谁也说不出别的。周锐却由此想像出千百年之后的人类发掘它的时候那种情景。一下子，一篇童话完成了大半。他选择的“道具”，是一块蜂窝煤化石。关于蜂窝煤，我们又能说什么？像蜜蜂的巢穴而已。偏周锐想到了“古代战

车的轮子”、某个“部族佩戴的耳环”、“古代用于数学教学的教具”、“古人制作糕点的模具”、“进攻型武器的发射管”、有共鸣孔可以挂起来敲击的古乐器，乃至可以孔孔相对的“亲人团聚的凭证”。不知道别人，反正我想不出这么多名堂来！就是依靠这种丰富的想像力，《未来考古记》终于完成了。它有很强的可读性而且具有较深的思想内涵，耐人寻味。现实生活中不乏那种把本来很简单的问题弄得十分复杂的人，如童话里几位各行各业的学者专家。他们的结论十分荒唐，偏又都能振振有词，说得头头是道。

想像如同一匹不受约束的野马，时时在周锐的脑海里驰骋。他所居楼房邻里间的互相干扰和纷争靠这匹野马带上了天宫，演出了九重天的热闹戏文（《九重天》）；公共交通工具中的拥挤靠这匹野马拖出橡皮汽车以至于“挤车服”和“体力发电机”

（《挤呀挤》）；电话串线这种生活小事也由于这匹野马的四蹄翻飞而烟尘滚滚，形成一场令人叫绝的社会喜剧（《电话大串线》）。

周锐的童话还显露出他幽默的天赋。我这里指的还不是他所讲“放噱头”的手法，而是他作品中笔触所至，漫不经心地流出的那种机智、诙谐。破坏分子和他的同伙联系，电话却打到警察那里去了，这是周锐要讲的。但那对话中许多用词也令人发笑：“喂，蜘蛛，我是跳蛋。我们的代号为‘鸡飞蛋打’的爆炸计划你清楚了吗？”“全清楚了。不清楚的是怎样才能找到你。”“记住：今晚八点在火葬场门口见面”……在《表情广播操》里他讲H市参加大赛成绩历来不错，随便一举例子就是“鼻孔插笔写字大赛，猜包子馅大赛，吃醋大赛，在噪音下睡觉大赛”，跟真的似的。在《等待天偷星》里，他说：“咱们这儿的小偷素质太差，偷了别人的东西很少想到要还。”为了证明“天上干这行的境界就那么高”，他写道：“没听见有这么句话：‘有偷有还，再偷不难？’”一本正经，不动声色，却总令人忍俊不禁。这是一种高层次的笑的艺术。周锐的幽默也体现在他作品的整体构思上，成为形成他童话独特风格的重要因素。

周锐写童话，不大理会那套童话定义之类的东西。这一点很重要。因为童话在中国，历来是必须遵守的条条特别多，听了那一套，举步维艰，更不用说写出创新的东西来。十年前我在中国作协召集的一次儿童文学座谈会上做了个题为《童话，要少些框框》的发言。我说：“形式上也如此。一忽儿说这篇童话讲得太玄了，一忽儿又说那篇童话写得太实了。”接下来，我说：“太实了，你就叫它‘小说’么。说不行，里头还有幻想。那就叫它‘童话小说’，要么干脆什么也不叫。”（见《作家通讯》1982年第二期）周锐又继续受这份儿罪，终于说出来：“我想，写出个东西，不管别人说它像什么，不像什么，重要的是它像个‘东西’。”（《管它像什么》）“像个东西”，说得极好。想通了，事情就好办，就会有更长足的发展。中国的童话创作由于种种

历史上的原因，还没出现一个真正繁荣的局面。大家议论一番，很有好处，但不宜急着下结论。理论家都还沉得住气，偏偏是作家自己讲出一大堆条条来，而且话说得斩钉截铁，十分权威。举个小例子，光是在主人公的名字和面包、巧克力上就有许多指责。非得叫张三、李四？非得吃灶糖、啃窝头？没有多少道理。从总体上看，周锐的童话是民族气派的，民族味儿十足的语言，民族的审美情趣，以及传统艺术手法的运用。他的童话可以消除只有写成民间故事才叫“民族化”的误解。

写出抒情味儿很重的《骈马》之后，周锐发议论说，这是他在“反串”。其实他大可不必这样认为。这篇童话写得很动人，看不出是赵燕侠在扮演黄天霸。由于机缘，我看了赵燕侠许多演出，在她去江西我们的“五七干校”探亲时，我还有幸给她当了一个晚上的“琴师”，我想我是说得有根据的。周锐有些童话，在热热闹闹的故事背后，蕴含着“情”，而不单是哲理。例如那篇《生日点播》。“三胞胎”同时考上大学，为了报答父母养育之恩，他们分别为爸爸的生日向电台点播了歌曲。但三个人讲的生日完全不同，电台不知道该在哪一天播出。作品最后“抖包袱”：采访爸爸的结果，三个生日竟没一个是对的，而迪斯科、波尔卡之类的三个节目，也没一个是爸爸喜欢的。他爱听黄梅戏。但是那个爸爸仍然为孩子们给他点播节目感到“快乐无比”，还在电话里忘情地唱起黄梅戏来。他满足地说：“要知道，他们是当孩子的呀，我们是当父母的呀。”我最初读到这篇东西，就有些激动，这次为写序重读，读到这里，鼻子又酸酸的。我想，孩子们也会受感动的。也许他们会由此记清自己爸爸妈妈的生日，至少，不会在为他们点播节目时，只想自己开开心。《兔子的名片》初看像是要讽刺名片上加了许多吓人头衔的社会现象，但随即就感到兔子的不得已，对他生出同情。而到最后，小读者不能不替走入绝境的兔子担心，还有什么名片能使他摆脱危险呢？他们也就自然会对不要名片的大象生出

感激之情。周锐在写作心得《让读者上当》中只讲了他想给读者一个出乎意料的结局，而不曾意识到作品的客观效果同样也会出乎作家的意料。无论是《兔子的名片》还是《学唱歌》，都体现了一种宽容的精神，而宽容的精神总是能打动人心的。周锐感情丰富，还有过写抒情诗的实践，我以为不必受“抒情派”之类说法的影响，但有合适的题材，尽管写就是，我相信他会同样写得很好。

我经常听到“孩子喜欢读的不一定是好童话”，却从来没听谁说过“孩子不喜欢读的一定不是好童话”。就儿童文学来讲，我看两句话都是对的。但为什么人们总是偏爱前面的一句？不甚了了。周锐说：“我写童话向来把可读性放在第一位，没有它，再高的思想性、艺术性也难以走向读者。”（《放嚎头》）我看周锐是个明白人。不然，作家、画家、编辑、出版人员、发行人员，忙了半天，图什么呢？图个不喜欢读？正因为向来有这样的追求，周锐才能像郑渊浩那样，拥有广大的读者群。为了可读性，周锐下了许多笨功夫，有时候，用他自己的话说，是“自出难题”。为了可读性，他“向童年探寻”，实际上不仅如此，他更注意从孩子那里获取创作灵感。他描写孩子中间的“集体吹牛活动”说：“有时能吹得十分精彩。因为几个人的想像力同时运用起来，可以互相激发、启迪，互相补充、扩展。”他为孩子们的“吹牛”没有变成童话感到十分惋惜。

周锐独出心裁地在这个集子里分段插入他创作的心得体会，有助于我们对他的作品以及这位童话作家本人做“全方位”的了解。其中有些，我在同他交往的过程中听他讲过，也有许多我不知道。读他的创作漫谈也如读他的童话，感到有兴趣，有味道，有些地方对我很有启发。

周锐的孩子气，他的想像能力，他的幽默感，可以说是天份。这些对于童话创作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他确实是一块写童话的材料。周锐在童话创作里找到了他自己，但更珍贵的

还在于，自己动手，不断地琢磨这块材料。他总在勤奋地学习新东西，总想突破自己。

周锐创作的势头正猛。孩子们完全可以指望他。

入学第一年

——北大日记摘抄

1955年9月28日

我没敢动用俄语学院发给我的一元八角交通费，扛着行李从魏公村到了北京大学。那一元八角可是我的全部财产！心脏跳得很不正常，血压也升上来。健康复查时，医生让我先回去，过几天再找他。还不行，我大概就得卷铺盖滚蛋了。

昨晚接到妈妈的信。信里说：“妈妈知道你生活里有困难，军：十月我就能开到煤钱的。现随信给你两元，过十月一日妈一定有办法。工会证明是不能打来了，因为他们说平均够四十分就不能给打……”四十分在东北也不过八、九元，北京大学单伙食费一项就十二元五角。除了吃饭就不穿衣服？不买书籍？不洗脸也不刷牙？没有证明，我就不能申请助学金。

我到底忍不住，哭了，使劲用棉被捂住头，怕邻床的同学听见。

不是因为不能读大学，只是觉得妈妈太可怜！信封里的两块钱是妈妈每顿饭只吃一分钱咸菜省出来的。那么重的体力劳动，这怎么受得了？

小饭厅里摆满了双层床，有一百多张，中文系新生就住在那里头。我邻床上有个图书馆转业的同学，两个星期前，夜里

翻身的时候从上铺掉下去，脑震荡，拉到医院后不久就死了。他自己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我也住在上铺。要是也像那个同学一样，该多么幸福！可是那个同学掉下去以后，上铺的栏杆都加高了。

9月30日

节日忽然到了门口！校园里搭起彩牌楼。学生会关于庆祝国庆的海报和通知贴满了大饭厅外面的墙壁。“十·一”晚上，学校将非常热闹。除部分同学到天安门度过节日之夜，大部分要留在校园游乐。各个社团要演出丰富多彩的节目，还有化装舞会，据说舞会上将出现俄罗斯童话《一朵小红花》中的主人公：老头子和他的三个女儿。中国的刘海和金蟾将出席舞会，西班牙的唐·吉诃德先生也会骑着他的瘦马，手持长矛和盾牌来和大家联欢……到午夜两点半，学校还准备了一顿“鲜美的肉粥”来款待同学们。看样子是要闹一个通宵。

1955年10月27日

吴重阳从班总干事那儿回来，对我说：“你过来，我发表公助金批准的结果！”我正歪在床上念“子曰学而时习之”，急忙跟他走到窗前。他打开一张纸，对我说：“你申请的全部批准了——一十二块五的伙食费，每月还有三块生活费。”

我真快乐！

体育活动时和吴重阳、陈丹晨、于民一同打羽毛球，玩得非常高兴。

10月29日

说实话，从入小学到现在，我还从来没这么用过功——早晨一听到起床的叫子声马上爬起来（本来应该听铃声，可我们孤零零、冷清的十三斋远离校园繁华地带，根本听不到），打开

水龙头往脸上撩两把，一秒钟也不延迟，急匆匆背上书包拿着碗筷到大饭厅去，一边等理科同学吃饭，一边背单字。轮到咱们这“第二批”，狼吞虎咽一番，直赴课堂，或者到文史楼的阅览室去看书。上午四堂课结束，再填一次肚子，回宿舍睡半个小时，听到准备上课的信号，又爬起来去上课或自习，直到五点二十分体育活动时为止。吃过晚饭马上又背了书包去课堂，没课就奔文史楼自学。回到十三斋和同学们一道吵吵嚷嚷，热闹一通，便躺下去，等着第二天早晨的起床信号……

时间对我从没这么宝贵过。八门课程：马列主义基础、现代汉语、古代汉语、语言学引论、人民口头创作、形式逻辑、俄文和体育，没什么偏爱，一视同仁。班上同学都玩儿命，我不能比他们差。俄文，我自选了原文的屠格涅夫小说集当“教材”。

经过系里考试，我的俄文免修了。第一次到系办公室去，那位白白胖胖的中年工作人员竟称我“孙先生”，把我吓一跳。“先生”归“先生”，要免修可必须考试。他是位老北京，说话跟嘴里含着个糖球儿似的。

12月31日

“她们要把‘静女士’扮成个真女士。”李士凯笑着告诉我，“女同学嫌咱们班女生力量太薄弱，硬要这么干。经过反复的说服教育，孙静已经同意了！”

我笑起来。我们是到海淀区合作社去买东西。天不很冷，马路上，捷克造的SKODA公共汽车跑来跑去。1955年除夕了，日子真快啊！

李士凯买了一副手套。我本想买棉裤，钱不够。

1956年1月1日

历史跨进了一九五六年！

除夕的夜晚我们过得特别开心。会餐以后，我们班的联欢会搞出许多花样。一个精彩的节目是用“全国方言”朗读一封《月球来信》，笑得我们前仰后合。再一个是“外国代表团访问三班”。其中最妙的是钱文辉装扮成的“日本学者小田三郎”，他讲的日语是真正的日本话，却绝对没一个日本人听得懂。“翻译”

偏一本正经地介绍说，小田先生是“纯粹的日本种”。他那举止和表情实在太像日本人了，像得简直就是个日本人！大家笑得喘不过气来，有的都滚到了地板上。向光灿也是“外国代表团”的重要成员，据说是歌唱家“小罗伯逊”。这大胖子用黑油涂得面如锅底。大概化妆师给他涂的时候他紧闭着双眼和嘴巴，所以傻乎乎、颤悠悠唱起来时，两眼和嘴巴四周各有一圈儿白，让人看了笑破肚皮。

别的同学也大部分化了装。吴重阳穿了件小花袄，头上扎个冲天辫儿，脸上涂得花里胡哨，是“傻丫头”。我戴了一顶海军军官制帽，脸上画了小黑胡子，自己也不知是什么名堂。他们就乱叫，有的说“哥萨克骑兵”，有的喊“伏尔加河上的水手”。

当十二点的钟声敲响时，大饭厅的舞会停下，人们欢呼起来……

原本和吴重阳商量好去“文化宫”（类似去年在俄院的“大观园”），可是我们和班里同学一起，十点钟涌进大饭厅的“化装舞会”里就没出来，一直闹腾到近午夜三点。

今天早饭后，班上分成小组去老师家拜年。我们小组是去魏建功教授、高名凯教授和朱家玉助教家。

从魏建功先生家出来，走向高名凯先生家时，大家七嘴八舌、吵吵嚷嚷地措辞。我说：“这么讲：‘高先生，给您拜年啦！祝愿您在新的一年里，写出一本不是天书的《普通语言学》来！’”

大家都笑。

我们这么一大群人登门拜年，使得高先生非常高兴，一定要我们到客厅里去坐。

“好极了！”老师看了我们用国际音标和汉字对照着写的贺年信之后，快活地说，“好极了！这说明你们对这门课，还是颇感兴趣的！”

我们就作出虔诚的表情，以示确乎如此。老师端了糖果盘子，走到每个人面前。我们各取了一块。

告辞时，高先生将我们送到门口。我们又说说笑笑往朱家玉老师家走。吴重阳用舌头顶出仅融化了一半的糖向我炫耀。我问：“怎么还有？”他得意地说：“你挑大的呀！”我叫道：“失算啦！下回一定注意！”大家都哈哈大笑起来。

朱家玉老师是各科助教中唯一能给我们上课的，别的仅仅是练习课时来辅导一下。一开始，游国恩先生、王瑶先生都来听她的课，使她非常紧张。“人民口头创作”这门课，北大中文系也是第一次开。她教课比教授们认真得多。

她住在单身教工宿舍楼的楼上，房间里另两个也是年轻的女助教。这里称老师“先生”，我们看见一位女助教走出门来，就问她“朱先生”是不是住在这儿。她立刻转身大叫：“朱家玉，朱家玉，你的高徒来看你啦！”有个同学低声说：“一，二！”我们就一齐喊：

“朱老师新、年、快、乐！”

朱家玉老师笑咪咪地把我们让到屋子里。毕竟都是年轻人，师生间交谈的气氛比在教授那里活跃得多。朱老师也拿来一盘糖果。大家一见，哄笑起来，有个坏小子还说：

“孙幼军这回不要再失算！”

朱老师有些莫名其妙，听了解释，她也笑起来，就跟课堂上有时笑起来那样，像个天真的孩子。她从盘子里挑了一块又大又高级的给我，说：

“这回应该吃一块大的！”

我有些难为情，转身低声威胁说：“走着瞧！”他们笑得更厉害。

我们都快活得像孩子。大家让我表演节目，我就拔高嗓门儿，唱了两个东北小调。吴重阳说了一段山东快书《小大姐翻身》。

1月2日

晚上在办公楼礼堂看张君秋的京剧《彩楼配》。张君秋是“四小名旦”之一，唱得好，扮相也好，用景华的评语说：“比真女的还漂亮。”只是我的座位太差了，眼睛又不济，基本上是听声音。

不过还是觉得很幸福。有很久没看京剧了，更不用说看名角的京剧。

1月5日

新年后的第一件事是准备考试。现在的是上最后一周，即第十八周的课。

同学们忙起来了。用功的程度，即使在准备出国的留苏预备部，也绝少看见。

发下来“记分册”，一个布封面的、天蓝色的硬本本。

“争取优秀的成绩”，大家都为这个努力着。

“搞好复习，争取在我平日学习基础上的最好成绩！”这是我的决心。

跑步——走！

1月21日

准备考试期间，即使休息时，宿舍里也有人复习。特别是那些用功的同学，像孙静、黄衍伯、李世凯。我不乐意练京胡

影响他们。李景华别看是留学生辅导员，住在留学生宿舍，比我还了解十三斋的“地理情况”。他给我出主意说：

“你到你们宿舍的洗澡间去练嘛！”

我们的洗澡间只有冷水，大冬天儿的，没人洗澡。这主意真不错！

从今天起，我每天练胡琴就在浴室了。

1月22日

星期天，可一点星期天的味道也没有。大家都一头钻进阅览室不出来。

阅览室这些日子真是“生意兴隆”。远在开门前半个多钟头，门口就排了长长的行列。同学们吃饭狼吞虎咽，有的干脆拿上两个馒头就走。为得到一个坐位，我也宁肯来个半饱。我凑这热闹，原因有二：其一是，我不像那些阔人，自己连一本参考书都没有，必须到借书台上去借。其二是，我还不习惯在吵吵嚷嚷的宿舍里读书。

新的学习班长张少康鼓励我考好，争取另外三门也得5分。张少康瘦长的个子，瘦长的脸，戴着一副眼镜。他没我们那么调皮，像个老大姐。（不知为什么，我没想出他像老大哥）

1月24日

管我们炉子的工友同志，每天在我们起床前三、五分钟来捅旺炉子。学校是好意，怕影响我们睡眠。岂不知三、五分钟怎么能让屋子里暖起来？只冻得我们穿衣服时一齐发抖，牙齿捉对儿厮打。

1月25日

今天考《人民口头创作》得了5分。朱家玉老师总结我的回答说：“答得很好！”

她又笑咪咪地补充说：“把我讲的都说出来了，而且有发挥……”

她该没把我课堂上和拜年的时候给她唱东北民歌，也打进分数里吧？

1月26日

复习仍在进行，紧张极了。刘鸿石晕了过去，嘴贴在火炉上，都烫破了。他还是个挺棒的小伙子呢！

在文史楼的走廊里，我听见一个同学问另外一个说：

“你们什么时候彻底解放？”

另一个回答说：“后天下午三点！”

只有我们理解“解放”的意思。

1956年2月3日

上午复习，休息时间遛达到未名湖。湖面上许多人在溜冰。我看见了黄衍伯、石有为和张少康。他们跌跌撞撞，却十分开心。张少康说：

“让溜冰大师指导指导！”

我说：“你们敢情考完了，我可没那份儿闲心！”

2月5日

昨晚考完最后一门，浑身轻松！考的是李世繁先生的《形式逻辑》，成绩是5分。三门5分，一门4分，不太好。但是，还有以后呢！

上午开本学期最后一次班会。班会主席黄衍伯说，这次“会”就是“吃吃、喝喝、玩玩”。会上还请来班主任。

全班同学聚集在大寝室里，闹闹嚷嚷地捐钱。黄衍伯站起来说：

“同学们，每人一毛就行了！不过，调干同学嘛，恐怕得

多出点儿。整个一学期也没揩你们油，现在到时候了！还有，四门课都考5分的得多出，是请客的意思。大伙儿没意见吧？”

大家乱哄哄地笑着闹着喊“同意”。黄衍伯本人是调干，又是四门都考了5分的，也能服人。

“现在我们推选两个人去买东西。条件是精明强干。再一条更重要：不能是嘴馋的，否则，带回来的东西就不多了……”

下面的话在哄笑声中淹没了。我在角落里喊：

“最好一个男同学，一个女同学。这么着，谁也不好意思吃！”

大伙儿笑得更厉害，不知谁喊：

“我选孙幼军！”

一下子大家又是拍手又是跺脚，叫声笑声几乎把房顶掀开来。

“请君入瓮”！我只好自食其果。女同学选的是马真，她倒没责怪我，只是捂着嘴笑。

食品买来，大家一边吃一边做游戏。

一种游戏叫“比”。全班分成甲、乙两队。主席宣布完比赛的规则，双方各选派一名代表进行比赛。他最先宣布的是比“多”，却不讲什么多。刚考完试，我们甲队悄悄商量，料想多半是比“分数多”，就让四门全是五分的马真去参赛。乙队不知出于什么考虑，推选了李景华。两位选手往前边一站，主席黄衍伯先笑起来。他拿出事先写好的条子念道：“比‘胡子多’！”于是爆发一场大笑——女生有什么胡子？李景华那家伙就不同了，恰好是个大胡子！

“比”了几项，又开始第二种游戏：“猜”。

先猜电影的名字。双方各派出一名代表，到对方听取一个影片名（当然是咬耳朵说的），然后站到自己队伍前面，用动作表现那部电影，让自己人猜。我方代表是我，对方代表是陈庆延。

经过一番伤脑筋的表演，双方都猜到了对方出的电影名。

接下来是猜中国古典作家的名字。办法一样，对方的“选手”换成钱文辉。我们那队人又犯傻，竟出了个“吴承恩”。结果钱文辉回到自己队面前，单手举到自己额头上搭个凉篷，他们立刻兴高彩烈地哇哇叫：

“吴承恩，吴承恩！我们猜着啦！”

他们出的作家名字要难得多：柳宗元！我先是打算做个抓蛇的动作，但弄不清那玩意儿到底怎么抓。一眼看见汪宗元正瞪着圆溜溜的眼睛看着我，我灵机一动，一指窗外的柳树，又指指汪宗元。我们的人也一齐叫起来：

“柳宗元！柳宗元！”

第三次是猜班上同学。对方代表是钱文辉，我方代表还是我。两队都挑没什么明显特征的。我们秘密商定的是李汉秋；对方则是陈铁民。

我们又失算了！李汉秋的眼镜最近坏了一条腿儿，用线套在耳朵上，被我们忽略了。钱文辉弯了两手的拇指和食指，在自己脸上作出眼镜的样子，然后在耳朵上划个圈儿，大家立刻知道是谁了！他们幸灾乐祸地叫：

“孙幼军这下子惨了！”

我坐下来，一声不响，然后模仿了一下陈铁民寂寞的笑容。我们那队喊起来：

“啊——是陈铁民！陈铁民！”

好些人笑，说：“学得真像！”杨远虎说：

“孙幼军应该上戏剧学院！”

2月10日

研究班上寒假搞些什么活动时，有人提议到天坛去玩。黄衍伯调查一下，有近20人想去。等班上组织时情况就惨了：只有几个人报名。我本来没想去，可报名的同学嚷嚷说：

“孙幼军去吧，不去不热闹！”

我就决定去了。

天极冷，刮着很大的风。去的一共五个：黄衍伯、马真、章纪孝、刘彦成和我，另外还有一位新闻专业的同学——章纪孝的朋友。十多年没来了，我居然还能凭着记忆指手划脚地做些解说。

玩了整整一上午。中午在天桥附近找了一家公私合营的小饭铺。掌柜的透着和气，免费给我们蒸热了学校伙房为我们准备的馒头和干炸丸子，一碗肉面才一角二分。吃过午饭分头活动，刘彦成去看部队的朋友，章纪孝和他朋友去景山，黄衍伯、马真和我到袁有芬家去。我们一同逛了东安市场。

2月23日

医生让我停止锻炼和体育课。

张少康、黄衍伯都很关心我的健康。我担心每周15个小时的社会工作会搞垮身体。黄衍伯说建议于民让李士凯把我的教员工作换一下，到班会做些事。

2月25日

早上洗脸的时候，我们的“小罗伯逊”高唱“北风那个吹，雪花那个飘”。去吃早饭时推开门，呀，下雪了，地上已积了厚厚的一层。怪不得向胖儿歌兴大发呢！

刘鸿石决定替我担当教师工作了。

晚上在大饭厅看即将出国的音乐家们的演出。大饭厅里挤了不下四千人。董爱玲、李先、苏凤娟等一些女声独唱尤其博得好评。还有钢琴、提琴、法国号等乐器独奏。在北京大学当学生实在幸运得很，梅兰芳、张君秋在京戏也看了，著名歌唱家的歌也听了。

3月9日

黄衍伯昨天和我商量怎样搞庆祝三八妇女节的晚会。我提了一些意见——我觉得去年在俄语学院的办法很好。昨天晚上照办了。

我和小白合买了一包糖果作为礼物。我们一个个小组轮流到女生宿舍去，她们也买了一些吃的招待我们，很热闹。

3月15日

杨东、李景华、杨远虎不做留学生辅导员了，这几天就有时间同他们接触。

和杨东一起到阅览室去过几次。我发现他学习的劲头十足，知识面很广。中国古典文学的作家、作品他都很熟，读古书几乎不费什么力气，而且他那么喜欢那些东西，贪婪地吸收着。

3月20日

马列主义基础讨论会上，毛祥庆的发言又得到老师的赞扬。

我的“一家子”（按：指孙乃源）这几天去治鼻子，回来总是肿了眼皮，愁眉苦脸的。他知道有人羡慕他吗？

3月24日

世凯写了一首诗，内容是动员我们班的女同学穿花衣服。第一段说，班里的女同学长得实在漂亮，可惜呀，衣服只配给老太婆穿。他写这首，是为在下周班上组织的诗歌朗诵会上读的。他起初把诗交给班上、是由在全校也朗诵较好的陈庆延替他朗诵，陈庆延今天宣布不干了。他来找我，我也婉言谢绝，一个是我准备朗诵一则寓言，再一个是他的诗火药味儿太浓。我们劝说他自己读，他说他不是北京人，发音不好。其实这个朗诵会就为了开展普通话活动。很多普通话还不如他的，都踊跃报名参加。

3月28日

现在，我担任了文娱委员驻十三斋的“代办”。昨天文娱委员袁有芬找我研究春假的活动问题。大概因为她说不知道西山的桃花什么时候开，昨夜我梦见漫山遍野都是盛开的鲜花。

天还冷着呢！

3月31日

晚上的电影是黄梅戏《天仙配》。

又参加了舞会。舞会名曰“花衣服舞会”。东语系的女同学都穿了花衣服来跳。我棉袄露出了棉花，也是“花衣服”。

小白的舞，跳得相当老练。

1956年4月1日

中文系和东语系今天联合举行运动会。早晨起床往窗外看，嚯，正下着大雪！

这都什么时候了？

运动会照常举行。体育委员李汉秋动员大家都去，说呐喊助威也好。小白对于民说：“我在睡觉，不去啦！——严格地说，睡觉和锻炼一样，都对身体有很大好处。”

我去“呐喊助威”，棉袄都湿透了。雪一直很大，落在身上就化。

看了一会儿运动会，和小白一起去礼堂听团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金湘同志讲大学生业余创作问题。

会场上遇见了同班的杨天石。他还在当留学生辅导员。他是我们班的大诗人之一，听说不久前还写了长篇童话诗送到《人民文学》编辑部。

目前，班上已经出现好多诗人、小说家，如吴重阳、黄衍伯、葛润林、李士凯、杨天石、李景华。但是，如果让同学们

列举，恐怕再举十个，也举不到我名下。

4月4日 星期三

今天下午有社团活动。文学社请来青年作家白桦、刘绍棠、刘真、崔八娃、高玉宝、陆柱国、和谷岩等。我和小白去参加他们社的活动。（活动情况。略）

4月5日

春假开始了。

四点钟，外面还很黑，黄衍伯就把行军金山的同学都弄起来了。他们打行李，笑，把别人也吵醒了。接着，去西山的同学也都起来（班上绝大多数同学是去西山的）。留在家的男同学只有我和孙乃源、曹鼎。后来袁有芬来找我们，我们三个去了颐和园。曹鼎说九点有同学来找他，没去。

4月8日

和小白散步回来，天已经黑了。宿舍里，去八达岭的和进城玩的同学都回来了。曹鼎他们几个正打扑克，吵得一塌糊涂。马真也来了，和他们一起打、一起吵。他们不停地互相嘲笑，说对方技术太差劲。

4月11日

在大一，一般还不成立什么科研小组。班上最近搞了一个“课外讨论会”，关于文学的典型性问题，由学习班长张少康负责。这将是我们班科学研究小组的雏型。小组将讨论比课堂讲解更深入一些的问题，老师也来参加。

参加讨论的同学是找去的。杨东、小白、李汉秋、黄衍伯等都参加了。人是不少，却都是学习上杰出的。这次讨论会没找我，对我是个警告：同志，你不行啊！你的学习太差，是个

落伍者！

这鞭子打得我很疼，但也使我振奋起来。

4月15日

李汉秋是代替刘鸿石做体育委员工作的新干部。他沉默寡言，可也有挺精彩的议论。他说：“吃饭和睡觉、游戏一样，是一种享受。你得慢慢地进行才对。”在这种理论指导下，他吃饭从来是班上最慢的。

1956年5月6日

昨晚听了冯雪峰同志的报告。会上同我们见面的作家还有曹禺、俞平伯、冯至、曹靖华、谢冰心等。冰心和曹禺也讲了话。在北京大学学习真幸福，孩子时就读他们作品的大作家，很容易就见了面。

会后组织漫谈。我看人太多，便去看晚会安排的印度电影《旅行者》。

5月16日 星期日

本来说20号搬家，不料是今天。20号是星期四，怎么会搬家呢？也不想就信了！

搬家有多热闹就别提了。我对章纪孝说，如果来一个对北大的空中摄影，简直就是“一窝蚂蚁搬蛋”。这是一次全校的大变动。

我们搬到了去年十月才建成的一座楼里去，那楼叫“29斋”。六个人一个房间，自然比13斋的29个人一个房间高级多了。只可惜我们416号在厕所的斜对门。与大小便池为邻，那股扑鼻的芳香自不必说。最严重的是在四层，对我的心脏是个大大的负担——昨晚好久没睡着，就是在盘算如何减少每天上楼的次数。

不过，小房间里乔迁之喜的气氛比大、小便池的气息更浓得多。我们这次分配房间是按自愿结合的原则。我们屋子的六个人，除一位朝鲜族青年是分配来的，其余五个全是自由结合，有小白（吴重阳）、小老虎（杨远虎）、李景华、章纪孝和我。

章纪孝照顾我的身体，帮了我不少忙。

东西搬进来，我们几个细心地打扫，把门窗都用肥皂水刷了，把景华的不合适的沉重的双层床调换了一下，感动得景华像老太婆一样喋喋不休地道谢——他这人最容易被同学的友谊感动，小白我们几个还为此嘲笑了他几句。

虽然搞得精疲力尽，还是非常快活。我们几个人一直到晚上，都在高兴地说说笑笑。下午袁有芬到我们房间来参观，到处挑剔，惹得我们几个人群起而攻之。李尊美来了，夸我们房间好，我们就对她给予表扬。

吃过晚饭和小白、杨远虎、章纪孝、袁有芬一同到海淀去。小白把搬家收拾出一些旧书拿去卖了，袁有芬和李尊美的一些旧报也卖了。袁有芬把钱给李尊美留出一半，另一半（8角6分）和小白卖书的钱（7角8分）加在一起，买了二斤又甜又酸的梨，和一斤通红可爱的海棠，又买了近一斤的水果糖和一包茶叶。

回到29斋416之后，我们沏好茶，用高锰酸钾水洗了水果，大家围坐在一起，庆贺“乔迁之喜”。

1956年6月4日

古代汉语课今天全体语文专业同学参加了考查，全年的课程这是第一门结束了的。考查完以后，心里很轻松。

6月5日

同学们今天都到颐和园游泳了。回来以后，大家热烈地议论着游泳的事。

《译文》杂志社在“六·一”要出一个儿童文学专刊，叫《我们的礼物》，差不多一个月之前就开始了宣传。我想至少“六·一”这天这本书会出来的。结果是“六·一”、“六·二”、“六·三”……我每天三两次地往书店、书亭跑，但一直没到。

今晚课前的半小时休息时间里，我又跑了一趟书亭，看到来了，立刻买了一本。口袋里仅存的四角钱化掉了，这还是借了三个人的呢！

6月6日

体育活动之前，章纪孝回寝食换鞋，笑嘻嘻地对我说：

“孙幼军，我今天给你带来快乐！”

“莫斯科来信了，对吧？”

“不告诉你！”他说，“等我回来给你看。”

他就去锻炼了。

我到海淀去修表——今天下午下课后走出文史楼，一个一边走一边无聊地挥舞拳头的人，把我的表蒙子打碎了，连声“对不起”也没说，就大摇大摆地走了。我只好向小白借了钱，到海淀去修。

回来时，同学们已经都去吃饭了。只有章纪孝还呆在宿舍里。

“你可回来了，等你这么久！”虽是抱怨，他却显得特别高兴。

“为什么等？”我问他，猛地想起他先前的话，又笑着说：“噢，要让我看‘快乐’……好，把‘快乐’拿出来！”

“在离你最近的地方！”他顽皮地说。

我拉开我的那个抽屉。

“不，还要近！”

我坐在床上，离我最近的是我的被子。我把被子翻开来，怔住了。

藏在我被子里的是一本崭新的《我们的礼物》。

他读懂了我眼睛的话：“你买了！”

我笑了：“嗯，昨天晚上……”

“唉！”他轻轻叹息一声，像丢失了最心爱的东西，“前几天我见你天天往书亭跑，好像后来失掉耐心了，正好今天我去，发现了，就买了，还当是能送给你一个快乐……”

我跑上去抓住他的手，抱住他肩膀：“你带给了我快乐！真的，我感到特别快乐！我得到了最宝贵的东西，没有这个，我们谁都不会有快乐的……”

我十分激动，确实觉得说不出地快乐。可是他仍旧有些怅怅的。

6月7日

校园里有许多高大的桑树。桑葚已经熟透了，那些几天前还是青色的小果实变红、变紫，最后变黑。一阵微风吹过，熟透的小东西一个个落到地上，一大片。许多摔破了，紫红色的浆溅出来，把泥土都染成红色。

昨天中午耀良子和曹鼎跑去了。他们一个张了把雨伞在树下接着，一个爬上树顶摇晃。回来的时候，两个人的嘴唇都染紫了，舌头也黑了，还咧开大嘴笑呢！我有点儿馋了，午睡开始的时候悄悄对小白说：“咱们俩也去那个（我作了个摇树的手势），怎么样？”看样子小白早惦记上了，心领神会，小眼睛一眯缝，立刻从床上蹦起来。

四周静悄悄，连桑葚落在地面的声音都听得见。我们俩爬上树，猴子一般坐在树杈上，一边儿摘一边儿往嘴里送。这么大的人了，又温习一次童年的功课。

我们也真像孩子一样欢乐。吃足了，又摘了一兜子，带给那帮贪睡的小子。

6月9日

下午小白约我和于民一起到西郊公园去看动物。

1956年7月19日

昨天晚上和杨远虎、陈玄荣聊了好久。我们谈学习经验，谈过去的生活，谈得真快活啊！我们全是知心朋友般彼此对待。我们都从谈话中得到鼓励。陈玄荣说他打算努力学好俄文，实际上他已经这样做了。暑期中他也每天背生字，到小树林里高声朗读。他对我说：

“如果我有你那样程度，我就放掉一两门功课，整天读俄文。”

我问他：“读一大通，目的是什么呢？”

“嗯……目的呀？”

“翻译？”

“对啦！”

“理论方面的？文学作品？”

“文学作品。”

他认为我不该搞那些文艺理论和语言学之类的翻译，而应该搞些小说等的阅读，为以后搞文学作品的翻译做准备。

我直接的收获是不放松假期，好好阅读。

7月19日

向光灿找我和他一同到成府去取他洗的照片。怕我不乐意跟他去，他说：

“就当饭后散步啦！”

他一路走得飞快。我问：“咱们这是散步，还是跑百公尺？”

他哈哈大笑，把步子放慢。向胖儿的的笑很具感染力，能让忧郁的人也释怀。那是一种放开喉咙的傻笑。他唱歌也同样，唱情歌都不例外。胆子多大的姑娘也得让他一嗓子就吓跑。他

被同学们称“向胖儿”，只因为有一张胖脸，其实身体虽高大，并不胖。论胖，他不但比不了李世凯、陈庆延，就连李汉秋也比不上。

7月27日

我现在还多多少少做些工作。张越、李尊美他们称我为“生活兼文化干事”。文化干事的事也还不算麻烦，况且现在主张发展个性，集体活动也不大组织。生活干事却有点儿麻烦，不论个性怎么发展，饭总要吃，于是搜罗对伙食的意见三番五次地搞，交伙食费、办理班上同学下月入伙等等也要忙一气。我还不大会理财，钱老是弄丢，唉，也真是难为乃源这个脾气急躁的小伙子了，不是替他当几天生活干事真还不知道什么滋味。清洁卫生也要搞。我本来就不习惯屋子里乱七八糟，又脏又乱连看书都看不下去。可是一到假期，那帮懒蛋比平日更散漫上六倍。绰号“小肥猪”的陈庆延对室内的卫生从不理睬，我们房间收拾屋子的只有我和杨远虎。小肥猪也真就习惯猪式的生活，好像成心证明任何凌乱、肮脏的环境都可以生活得快快乐乐、舒舒服服。向胖儿、阿猴他们房间也乱得可以。我跑去冲他们大喊大叫了一通，才算稍有起色。

7月31日

早晨还没醒，朦胧中有人伏到我身上，抱住我。

“又是陈玄荣那个鬼！”我迷迷糊糊地想，睁开眼，不由得喊一声：

“亲爱的，是你！”

喊着，我抱紧他。原来，是葛润林从遥远的南方跑回来了。昨晚我在大饭厅看昆曲《十五贯》，熄灯后很久才回来。今天他起床，头没梳脸也没洗便跑来表示亲热。我问他：

“为什么这么早就回来啦？”

他说：“早什么呀，假期都过去一半了！”

葛润林非常用功，他想早回来读点书。据他说，他那儿连小说也没处借。

他回来，使我感到很高兴。他朴实、真挚、很可爱。

1956年8月2日

昨天散步时，路上碰到刘季林了。他几天前来电话告诉我，说他期考前就得到医师批准，认为他肺结核已痊愈，可以离开才斋，搬回来和班上同学一起住了。

8月4日

吃早饭时又遇见刘季林。他像先前那样，又开始动员我学钢琴了。

“学钢琴吧！”他说，“五线谱不会没关系，容易学！我学到现在不到一年，已经能弹许多曲子了。”

“我比不了你呀！”我笑着说，“你有音乐天赋，我可是个完完全全的笨蛋。”

“你得了吧！报名参加吧，好吗？”

“我上学期不是在你的鼓动下去报名了吗？人家说，得学过两年，还要会五线谱……”

“没那事儿！其实批准的那些，有很多是一天也没练过的。上学期是因为文娱委员没给你报上去。”

他把我说服了。我顶着雨和他到哲学楼 101 去练琴。

他弹《少女的祈祷》给我听。那真像一个少女在祈祷，我感觉出她狂热的虔诚。可是功夫不大，就有个夹着琴谱的高年级学生跑进来，向我们出示琴证，说到了他规定的练琴时间，意思是你们可以滚蛋了。

刘季林说给我找练习曲教材，我和他一起到他们宿舍去。有肺结核真好，住的相当舒服，每人一间屋子。

“这就是我迟迟不愿搬到你们那儿去的原因……”他说。

外边，雨一直没有停。他拉二胡给我听。他的二胡拉得太好了，听着，简直是一种艺术享受！

有个大本子上用铅笔写着“儿童钢琴曲集”。我看着里面密密麻麻的小蝌蚪说：

“你真下工夫，费这么大力气抄这东西！”

他有些难为情地解释说：

“这是我写的……”

“哎呀，太不简单了！原来还是个作曲家！”

我真佩服他。不到一年，他钢琴居然练得那么好。这给我很大的鼓舞。

8月5日

像昨天一样，整日跟着刘季林到处跑，找钢琴。我在北大校园里又发现一个新天地。

1956年9月3日

昨夜睡得很晚，清晨却早早地醒了，天还没亮。醒来的第一个念头是：

“快去洗脸……吃过早饭就到阅览室去。”

向科学进军的第一天，有一股说不出的兴奋劲儿。说起来惭愧，同学们早就参加到这支浩浩荡荡的队伍中去了，我才“第一天”。不过，我很自信。“第一天”具有一种鼓舞力量。

9月4日

到阅览室去自习，路上看见一群人围坐在草坪上。走过时恰好听见一个小伙子说：“我是调干生，××厂的车工……”下面的话大概很幽默，人们哄笑起来。

这是一班新生在做自我介绍。去年初到班上，我也享受过

认识新朋友的快乐。可惜迟到一个星期，没有当作一个新生受欢迎。

9月10日

班上这学期比上学期钻研的劲头儿还要大。

新近成立了三个科研小组。少康见我犹豫不决，动员我参加，把名字写上了。小白说：

“文艺理论学得太少，这个小组又结合不上当前的课程，空发议论实在没趣。还不如参加文学史研究小组！”

既然有志于文艺批评的都如此，我也就参加了文学史小组。景华也是。

文学史小组开个会，到会的还有褚斌杰先生。小组有杨东（他是我们的组长）、黄衍伯、张少康、向光灿、张耀梁等，计12人。会上决定由褚先生拟定一些论文题目，大家各选一题或三两人合选一题进行研究，在期中，最迟在期末，“搞出一些东西来”。大家劲头都很足，特别是杨东、黄衍伯、张少康、李世凯，跃跃欲试。

附记

虽然是命题作文，“约稿信”却十分宽容，让我能偷懒，摘抄几段旧日记来应付。

经历 45 年的风风雨雨，留下这么点儿鸡毛蒜皮的东西其实也不容易。我问过不少老同学日记的事，几乎没有例外地回答：“‘文革’里烧了”。

其实我也烧过。“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时，有大字报说我写过一本黑书，还扬言要“一查到底”。红卫兵会不会来抄家？我有些慌乱，回房间从床底下拉出破木箱，随便抽出本日记，一翻，正看见一句“不就是跟毛主席合个影嘛，没完没了地显摆什么！”那是腹诽由于我留苏未成而变了嘴脸的婢娘的，绝对没别的意思。可到了红卫兵手里，单凭这一句，我就彻底完蛋了！我慌慌张张拿起钢笔，一个一个把那些字涂掉，直到确信那些字完全看不出。

类似的东西还有没有？我又哪里有时间仔细查阅！最省事的办法是付之一炬。可是，整整一箱子，够做熟两顿饭的，众目睽睽，让我到哪里去烧？

我始终没敢“玩火”。

不料日记还是难逃一劫。1969 年我们全家，包括我五岁的女儿，要到江西一个血吸虫重点区“走五七道路”。军宣队宣布说，除去《毛选》四卷和一本“红宝书”，什么书籍也不准带下去：“你们当是去干什么？这是备战！”学院在空旷处用砖砌个大炉灶，专供教职员工焚烧不宜论斤出售的资料。这回可以堂而皇之地去烧日记了。我在一篇叫《烈火余生记》的小文里写了这过程：

那里白天浓烟滚滚，夜晚火光冲天。人们纷纷前去，把文件资料、各种红

卫兵小报、书信照片等投进去，用棍子拨来拨去，等待它们燃尽。

我也把日记箱子搬去，抽出一本，嚅嚅地撕开，投进烈焰。眼看着火舌把

纸张舔得由白变黑，又舔得碎裂开来，蝴蝶般一片片飞上天空。这本是我 14 岁

还是 15 岁写的？里边都记了些什么？有爸爸去世的情景吗？究竟那是几月几号？

那个脸庞很可爱的小女生索去看的，是不是这一本？她读过之后在里面写了一

段话，十几行的娟秀小字竟害得我好些天魂不守舍。她是怎么说的？果真是表

示倾慕之心，还是我自作多情？

抽出第二本之后，我的手颤抖起来。日记里绝大部分的记载都已经从我的

记忆中消失，保存下它们，等于保存了我的生命。我还没有到对生命也“断痴

情”的份儿上！

我又把日记箱子搬回去，想出个折衷的办法：买一本厚笔记本，用蝇头小楷做一份摘录（每页竟有大约 3500 字之多，现在必须用放大镜看），摘完一本烧一本。

这可苦了妻子。她为了到干校做好医务室的工作，刚刚自觉自愿地做了人工流产（那时候真革命啊！），却要独自应付下放的艰巨准备工作，同时照看因托儿所解散回到家里捣乱的小女儿。直到今天，提起那一段日子，老太婆还心有余悸，抱怨我在那样沉重、复杂的任务面前当“甩手掌柜的”。我只能满心愧疚地冲着她笑，说，谁知道他们后来又变了主意呢！

要不是他们变了主意，这里的鸡毛蒜皮也不复存在。

我喜欢记录班里一切快活、有趣的事情。可惜，不久之后，活跃的、欢乐的色彩从我的日记里消褪。1957 年好像一条鲜明的分界线。我徒劳地在其后搜寻类似新年晚会、“本学期最后一次班会”的热闹、欢快场景。没有了。

2000年6月1日

按：北大中文系55级同学毕业40周年聚会时，
出一本散文集也是活动之一。

后来我觉得自己这篇东西太长了，收入该书
《开花或不开花的年代》时又
砍去三分之一，改题为《大学一年生》。

话说作文

小时候随家庭流浪，我前后换过9所小学、3所中学。每到一处，最先赏识我的总是语文老师。只要交上一两篇作文，我就成了他的得意弟子。从长春一中换到吉林实验初中，膀大腰圆的老头子老师给我第一次作文的评语是：“果出亲笔，堪称佳作”。别看“佳作”后面还有个大大的惊叹号，这是个“假言判断”——“佳作”是有前提的，就是：“假如你不是抄人家的”。我从来不看那些《模范作文》之类的玩意儿，更没当过一次“文抄公”。到第二次作文，他就对我的能力深信不疑了，举着我的作文本，摇头晃脑、抑扬顿挫地在讲台上宣读。

我不太喜欢我的作品被当众公开，觉得有点难为情。不过，作文堂上我总是很快活。别的课我都是被动地呆坐着接受灌输，作文课我可以自己在那里呱啦呱啦地讲了，心情十分愉快。

想想，感觉作文轻松应该归功于我的爸爸。还在我是个幼儿时，爸爸就想办法弄来不少图画书给我看。记得的有《猫大哥开汽车》和《桃太郎》。我不认字，爸爸读给我听。原来书这

么好看啊！从此我就爱书，千方百计自己找书读。在“北平”读小学四年级时，我迷上武侠小说，把平日买早点的钱和过年的“压岁钱”统统花在这些东西上，什么《十二金钱镖》、《琥珀连环》、《女侠黑龙姑》……买了一大箱。当时称这类书是“闲书”，我同学的家长都不许自家孩子看的。我得天独厚，爸爸见我入迷，嘲弄地说：“哪一天也成了个大侠客！”却从来干涉。

阅读的范围随着年龄不断扩大，兴趣也逐渐变化。从童话到武侠，又到历史演义，到新文学。读小学六年级时，我的书架摆满鲁迅、巴金、老舍、冰心的作品，有三四百本之多。我读烂了那些书，又独出心裁地开办了个“小小图书馆”，自己刻了个章子，一本本印上，借给弟弟妹妹和同学们看。

写作文感觉轻松也和我从小学五年级就天天记日记有关系。我写自己的思想感情，也有意地描写同学、老师和周围环境。实际上我几乎每天有一篇作文。

还有写信。流浪期间，爸爸常常独自到外地谋职。他十分惦念家里，能获知消息的唯一办法是家里来信。开始时我刚刚读小学三年级，却是家里“文化层次”最高的，妈妈没文化，五个孩子里我居长，写信的任务“历史地”落到我肩上。二三十个大字的信满足不了爸爸的渴求，我只好错别字连篇地胡扯一气，不想这些鸡毛蒜皮也使爸爸十分高兴，来信表扬我，我于是乎大写特写。

照我看，构成一篇好作文的不外是好的语言文字和适宜的表述方式。后者是方法，经过学习，不难掌握。前者是基本功，倒是要长期下工夫的。要多读些文学作品，要多有些写日记、写信之类的文字实践。我讲过，即使没有“说话课”，出于交际的需要，你也必须每天说话，在那里“练”，否则没办法活下去。

“写”可就不这样了，除了少得可怜的几篇作文，你一年不写一个字也照样儿活得舒舒服服。但是几年下去，你和每天写日记的同学比较，会落后一大截子，一碰到作文课就头如笆斗了。

2001 年 1 月 9 日

电脑里的日记

小时候的日记成了宝贝。

电脑里的日记更是宝贝。这是电脑的功能赋予的。

从使用电脑开始，我就建立了一个叫“日记”的文件。这很方便，不必拿日记本，找笔——说来惭愧：自从使用电脑，由于写稿子、写信，甚至写个“寻物启事”也使用电脑，我一向宝贵的自来水笔成了可有可无的东西，常弄得不知去向。每天结束工作，我随手就在电脑里写上几句。积少成多，居然也就有“日记 1”至“日记 4”，近三十万字了。

闲暇的时候，我把从小学时开始写的旧日记也陆陆续续往电脑里打。写散文的时候只要一移，那段文章就进入我的文章，极省事。写信跟几位初中时的老同学叙旧，我随手就能把半个世纪前他们在班上闹的笑话“搬”到信里来，使得他们又惊又喜：“呀，这事儿我早忘了！”电脑有“查找”的功能，我想找张小三当年的事迹，只消输入“张小三”三个字，再点“查找”，接着点“查找下一处”，他们在几年期间的全部事迹就都呈现在眼前，就用这办法，我已经给好几位老同学打印出漂漂亮亮的“历史”，把他们乐坏了。你想想啊，七老八十的，到哪儿去找这么珍贵的资料啊！

最近我把高中的日记也打完了。那一段时间不过两年零两个月，竟有五十万字之多。于是我又有条件为高中的老同学提供资料。

女儿从美国回来探亲，我不知道送她什么礼物才好。灵机一动，想起日记里有关她的记载。那里边，从她妈妈怀孕，我们猜她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我说女孩子会给家庭增添诗意，男孩子只会搅得天翻地覆）开始，到她生下来满脸皱纹的模样，到她初尝冰棍儿不知为何物，竟叫出一声“烫！”，直到她长大成人，都有形象、具体的记录。我就一一“查找”出来，打印之后装入一本漂亮的透明薄膜大夹子里。尽管“文革”之中记录极少，那本小女儿的成长史还是有120页之多，洋洋十余万言。女儿如获至宝，也不上街去逛了，天天捧读，一忽儿抹眼泪，一忽儿又哈哈笑。回美国后的来信里，她又几次讲起这本“大书”。我同时送她的白金项链她虽十分喜爱，还盛赞过“爸爸真有艺术眼光”，信里却一次也没提过。

这里有个前提，就是我写了多年具体描写生活的日记。这些日记对我提高写作能力起到极大的作用，并且在实用方面也为我提供了许多方便，至今给我无穷的快乐。

你是不是也有具体描绘生活的日记？你是不是也在电脑里建立了“日记”文件？如果没有，赶快做起来吧，免得将来后悔！

我和黄教导主任

那年我19岁，刚从部队专业回来，想进高中。

我情知那是一厢情愿的事。当时已经5月中旬，再有一个多月就是学年考试了。我的如意算盘是：进入一年级跟班学习，努力奋斗一番，力争学年考试及格，一个多月后随班升入高二。

踏进那座省城“最高学府”的大门时，我的心激烈地跳动起来。这一生还能不能有读书的机会，就在此一举了！

教导主任姓黄，长得高大、结实，但是一张长方形的脸有

些苍白，这就显得眉毛更黑。我给他敬个礼，站在他的大办公桌前，局促不安地说明了我的来意。

他又打量我一眼，慢条斯理地说：

“原则上，超过学期的二分之一，是不收学生的。剩下一个月就结业了，下学期开学再说吧！”

我凉了半截儿。但是，心里还存着一线希望，我说：

“老师，可以让我跟班听课吗？也省着浪费时间。期末考试如果及格，我就升班，不及格，我再从一年级念起……”

我笔直地、用立正姿势站在他面前，说话的时候也面带微笑，无论如何没想到，这话竟会激怒他。

“考试及格？”他的黑眉毛拧成个疙瘩，眼睛直瞪着我，用质问的口气说，“笑话！你初中还没毕业就走了，现在是什么时候？高一马上就结业！现在使用的全是苏联的新教材，很深，一天课没耽误的同学都吃力！你能及格，我们这些搞教育的可都是白吃干饭的了！”

我完全绝望了，不知所措地呆立在那里。“不及格再从一年级念起”其实是根本没有可能的。五个孩子里我居长，下面有三个弟弟一个妹妹。父亲猝然去世，13岁的妹妹到亚麻厂去当童工，每天9小时的体力劳动，大体上只能自己糊口；母亲在同一家工厂干活儿，收入也所余极少，却要负担包括我在内的三个男孩子读书。一家人衣衫褴褛，形同乞丐，在冬季零下30几度的严寒里，母亲还穿着单鞋，年年如此。

我意识到自己作为长子的责任，原本准备初中毕业就去工作的，不想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运动来了。在学校里我是个“进步学生”，没有丝毫个人考虑，毅然参军走了；对家庭来说，我却成了个极不负责任的“大男人”，因为怕见母亲流泪，连个招呼都没打，提上个小包就随大队上了火车。

一个月两块钱的津贴费，我对家庭什么忙也帮不上。一年半之后，因为心脏病，部队打发我回了家。家里的情况没任何

变化。过去就曾使全家人寄托希望的“大男人”突然从天而降，乐坏了大伙儿。我却很不懂事，读初中时就做过的“北大梦”死灰复燃。爱子心切的母亲察觉出我的心意，勇敢地说：

“念书吧！你要不回来，还不是一样过！”

我想，以我的家境，申请公助金不会有什么问题，这也确实不会给家庭增加多大负担，于是我对母亲说，如果现在能入学，两年后我就高中毕业了；现在不能入学，这高中我绝不再念！

我再从一年级念起？

黄教导主任看出我狼狈的样子，态度缓和多了。他说：

“你抗美援朝参军，也是很大的收获。事情就是这样子：你在一方面取得收获，不可能在另一方面也取得同样的收获——想追上原来的同班同学，那是不可能的！”

我什么时候说过我“想追上原来的同班同学”？他们过了暑假就是高三，再有一年就高中毕业了！

但是我没有向他解释这一点，很显然，他是为了增强说服力，故意这样讲的。我更不想提到家境使得我要么现在入学，要么永远失学。那近乎哀求，很丢面子。

“好啦，就这样子吧！”他下了逐客令。

我瞥一眼坐在一旁的教导干事杨秀莲（她是我初中的“学姐”），她正偷偷地笑，那笑里很有几分幸灾乐祸的味道。

我给黄教导主任敬个礼，转身走出主任办公室。

用我当时日记里的一句话来描述，我当时“感到无助的悲哀。”走出校门，我回头望望，觉得它已变得那样遥远，简直远在天边！

当时那座山城虽然是省会，高中却只有这么一所，原来叫“吉林省联合高中”，简称“联高”。改成“吉林省立第一高中”是后来的事。这一所高中的大门在我面前关上，也就是所有的

高中大门都关上了。

我很苦闷，觉得不说说肚子里的话简直会闷死。我就去找初中时代的同班同学辛原。

几天前我还对在首都师范大学当博导教授的辛原说：

“真怪，那时候我谁都不找，怎么偏去找你呢？”

读初中时，我跟辛原几乎是冤家对头。我是班主席，他是班里的捣蛋鬼。开个班会，你瞧他那通闹腾！会常常让他带头搅得根本开不下去。下边，我们也常常吵架。奇怪的是，我们俩心里又彼此佩服，大概是学习上都拔尖儿，暗地里有些惺惺相惜的意思吧。

我们沿松花江畔那条有铁栏杆的路散步，他默默地听着我诉苦。铁栏杆下面流着清清的松花江。这里有排一眼望不到尽头的大垂柳，冬天的时候连最细的柳丝也裹上白霜，使得这里成为一个绮丽的银的世界，童话里的世界。而此刻，柳枝正吐出嫩绿的长芽。

辛原同我一样，虽然聪明，却有一股书呆子气，碰到事情什么主意也没有。他说了一顿空泛的鼓励我的话，忽然一指马路的另一侧说：

“对呀，你找找他嘛！”

马路的另一侧是些别墅式的房子。他指的是座一级级石阶顶上的红砖二层小楼。他说，教育厅的田厅长就住在那儿。

田厅长就是东北的著名作家师田手。我常常在当时的《东北文学》上读到他的诗和散文。对呀，有枣没枣打一竿子嘛！何况，事情不成，我至少能看看大作家是什么模样。

第二天上午我就闯进那座小楼。大作家连教导主任的那点儿威风也没有。他胖胖的、黑黑的，有一张非常朴实的脸。他和蔼地接待了我。

我本以为我要有很长的陈述，事先准备了一大套进行答辩

的话。可是我刚讲到考试合格再升班“我觉得不算过分要求”时，他就笑着拿起笔说：

“不过分，不过分！”

我拿着他写的条子到教育厅去。教育厅给我开了一封正式的介绍信，上面说，请接纳该生入学，期考成绩合格随班升级，如不合格从高一读起。这正是我的请求。

黄教导主任只好收下我，手续是教务处另外一位老师给办的。但黄主任丝毫没有我想象中的尴尬，脸上那副神气仍然在说：

“你能升级？笑话！”

我的心脏状况那时很不好，但是我决心应付挑战。

糟糕的是，又出现了新问题。我的妹妹检查身体，大概是几年来吸“亚麻灰”吸多了，结论是“肺弱”。此外，像大多数少年女工一样，她也得了“妇女病”。由于劳动保护不好，她们车间已经有好几个女工染上肺结核。

我下决心放弃读书，把妹妹替换下来。我先到我原来读书的初中去，接受了他们在我转业时就想给我安排而被我拒绝的工作，接着办理退学手续。

我们的班辅导（班主任）董老师苦苦挽留我，同我长谈了不知多少次。他甚至决定从自己的工资里每月抽出一部分钱来支援我。我非常感动，但是，怎么可以这样！我终于闹得他只好同意。

在黄教导主任那里，我倒是没碰到任何阻力。他看了一眼我的“退学申请”，就在上面签了字。我达到目的，心中反倒有气，肚里说：“你先别高兴！我还要等到证明你是‘白吃干饭的’以后才走呢！”

我还是想参加期末考试，从积极方面说，我要洗雪受到的侮辱；消极地说，我不愿意黄教导主任认为我是临阵脱逃。

几天以后就是对任何同学来说都是十分紧张的学年考试。

考试的结果，我7月16号的日记是这样写的：

今天是举行结业式的一天。

结业式之前，我们班里开了班会。会是由班辅导董石凌老师主持

的。他首先公布了期考成绩。我的各科成绩是：

物理	84	人体解剖生理学	74
地理	84		
政治	85	化学	95
历史	93		
俄文	100	语文	92
代数	100		
几何	100		

董老师宣读分数的当时，很多坐在我前面的同学回过头来望我，有几个小子还伸出大拇指来示意。

我的心情非常愉快，浑身上下是从未有过的轻松。

宣布完分数，董老师扶扶眼镜说：

“在我们这一学期结束的时候，我感到有两件非常值得庆幸的

事。第一件就是孙幼军同学，来的日子不多，大家都担心他课程会

跟不上，而现在，不仅全部及格，成绩还是很优秀的，名次是全班

第三！可惜……”

没有什么“可惜”。柳暗花明又一村——叔叔答应每个月支援我10万（币制改革后的10元）学习费用，妹妹退厂进入女中，我可以升入高二学习了。

黄教导主任变成了“白吃干饭的”，似乎有些难为情，走廊里碰到我，眼睛看着别处。但是，他是老师。我仍然按照读小学、初中就培养出的习惯，见到老师就打招呼，恭恭敬敬地鞠躬。

开学以后不久就进行了教师的“思想改造运动”。

各班同学都开班会给老师提意见。大概因为黄教导主任平日八面威风，对同学过于严厉，很多同学对他有意见，提了一大堆，还给他上纲上线。会上，我的同桌揪揪我袖子：

“你怎么不提？”

我就给黄主任提了一条：他态度不好，说我要求入学是“笑话”。我给他上的纲是：“不相信群众”。

学生会的黑板报为配合运动，出了两个大黑板的专刊。那上边还有我发言的摘要。

黄主任做检查的那一天，会场上坐满了老师，还有一部分“同学代表”。没想到，为数不多的学生代表里竟然有我。

果然，他的检查里专门有一段“关于孙幼军同学入学的问题”。他挖掘思想很深，说对一些可能很有造就的同学“参军参军”不以为然，觉得学校是为国家培养人才的，都走了，还培养什么？在孙幼军同学入学的问题上更是带有情绪，心说：“你轰轰烈烈地参军，胸前戴着大红花，风头也出够了，现在又想跳班，学业上也没损失，好事儿都是你的了！”

他的话引起与会老师和学生的普遍愤慨。我却觉得他的检查很认真，很深刻，反而因此遭受更激烈的批判，尤其是听一些带侮辱性的话，是不太公正的。我甚至对自己在班会上提意

见有些后悔了。他一句也没提到他拒收我的理由，实际上，确有“学期过半不再收插班生”的规定。

从此，他再碰到我，眼睛不再看别处，苍白的方脸上也露出些微笑，使人觉得像严寒里的一阵春风。我呢，躬也就鞠得更深些。

我当时给他上“不相信群众”的纲未免可笑。不过，现在想想，倒也有些道理了。他是不相信学生身上那种他意想不到的潜在能力。在总共只有两年零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以我那样身体，除完成高中的学业之外，我还补上丢掉的一年的课程，还准备高考，并且以不错的成绩考入大学。正课之外，我用屠格涅夫的原著当课本，坚持每天自学一小时的俄文，以致在前天收到的浙江少儿社一张“世界少年经典文库”的海报上，见到令我哑然失笑的“著名翻译家”的头衔儿。我在那个时期阅读文学名著，直读到为图书馆里找不到没读过的书而苦恼。我还作为吉林省花样溜冰的代表队，两次参加东北区冰上运动大会，为此付出的训练时间加在一起不下三个月。连我自己也感到惊异的是：最近一个时期往电脑里打“高中日记”，发现竟写了五十万字之多！我哪儿来的那么大的精力啊？

孙迎写童话记（其一）

我从来没指望儿女成为作家，甚至没动过让他们业余试写一两篇作品的念头。照我的想法，当作家要有些特别的条件，例如比较丰富的感情，独特的想像力，还有不大寻常的经历，并不是靠我“培养”和他们自己的努力就办得到的。此外，我

也不认为作家是什么理想的职业。我自己也仅仅是个业余作者。一个很现实的问题是，假如我丢掉教师的工作专事自己喜爱的文学创作，我就会饿肚子。反之，即使我一篇东西不写，我照样会生活得很好，或许更好——至少轻松得多吧！我在一篇小文章里讲过“儿孙自有儿孙路”，其实是不愿让他们像我一样吃苦。到后来，女儿学金融，在中国银行有很稳定的收入，儿子学烹饪，当了厨师，我就更不操那份儿闲心了。

儿孙迎 1993 年到新开发区广西的北海去“闯荡江湖”，回来之后向我要“够写三十万字”的稿纸。我不知道他要干什么，不以为然地说：“我的稿纸可都是商店里买来的，你别‘狮子大张口’好不好？”

我只给了他 100 张，心想：“四万个空格子还不够你填一气的？”并没问他这纸做什么用。万一他是碰上了个女孩子，要写马拉松式的情书呢！

过了些日子，他把那叠纸摆到我面前，上面已经写满了字。他告诉我说，是长篇小说，刚开了个头儿。我笑了，说好吧，放在这儿，我看一看。

第二天，也许是第三天，我开始看他的稿子。老实说，我有些惊奇。我确实感到自己在读一部长篇小说。我对老伴儿说，没想到，迎迎还有这么两下子！

我的态度变得积极起来，鼓励他写下去。无论如何，这总比一下班就去玩台球要好得多。但是孙迎说：“写不下去啦！”

我想，这大概是他生活积累还不够的缘故。二十岁刚出头儿，写长篇小说不大牢靠。我建议他先写些短篇，并且说：“写写童话也可以嘛，你不是还帮我写过一篇童话么？”

孙迎哼了一声。我也不知道是他认为我小觑了他，表示不满，还是仅仅答应一声。他跟我不一样，性格太内向。

三天以后，他送来两篇童话给我。我又一次感到惊讶。他很会写童话，两篇东西没有初学写作者那里常见的模仿痕迹，

都有比较独特的构思，而且都篇幅短小，幽默诙谐，读起来很轻松。

我把他的四五篇童话拿给好朋友看，其中包括文亚。大头猫小姐居然认为迎迎有写童话的前景，写信给我说：“都可以用。”还说：“我看好孙迎！”

这样，孙迎的第一篇作品《瞧咱这条热带鱼》就在大头猫阿姨主持的《民生报》“儿童天地”栏发表了。

这对孙迎是个很大的鼓舞。他本来已经学着一休小和尚的调子宣布“休息休息”，此时又拿起笔来挥汗苦战，一篇接一篇地写，好像肚子里有写不完的童话，想一下子都倾倒出来。景彦安排房间，似乎有把儿子的屋子当作仓库的意图，两个立柜和一些不用的东西如床板、旧衣箱之类都塞在他那里。这样一来，儿子的天地狭小，只床铺与墙壁的夹缝中挤着个小二屉桌，他要写东西须双腿盘起坐在床铺上。天正热，他的房间又没有空调，那样面壁窝在角落里，他竟全然不察。他在一篇关于我的小文里说：“白天，老爸把阳台门窗关严，倒杯凉茶吹着电风扇埋头写作，一坐就是四五个钟头不动窝儿。这一点是我最佩服他的地方，因为想让我坐这么长时间，除非把我绑住。”现在轮到了他。并没谁绑他，他照样儿几个钟头“不动窝儿”。比我更苦的是，那时我已经摆脱了教学工作，他却还要在火焰山般的厨房中工作一整天。一向贪玩的儿子居然会在该玩的时间如此拼搏，可真让我刮目相看了。

不过，我不大相信文学创作这样搞法会持久。此外，他起步似乎也过于顺利了。连一次退稿的滋味也没尝过，未必是什么好事。“万事起头难”是符合规律的，假如“起头”不难，我想，那就该是“老鼠拖木锨，大头儿在后边”，总有一天会碰到拖不进洞的难题。轻易取得成绩，也使人容易忽视它的价值。有一次我在大街上看到刚刚发行的《童话报》，那上面有他一篇满不错的童话作品。我兴冲冲买了一份，想给他个意外的惊喜，

没料到他只“嗯”了一声，就把报纸撂到一旁，令我大为扫兴。几天后我问他，那篇童话有什么改动的地方吗？他含糊其词，分明是看也没看。我有些生气了，对他说，就是我这个发表了几十年作品的老头子，也不会这样冷漠地对待自己新发表的作品！

果然，孙迎写过那一阵子，就不再写了。我猜不出是木铢的“大头儿”已经到了洞口，他怎么用力也拖不进，还是他认为稿酬太微薄，写作并非正经营生。我能看出的是，他业余活动的兴趣显然已转移到另外方面。我历来不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子女，又想，不过是一种业余爱好，就由它自生自灭吧！

“自生”了，好像并没有“自灭”。有一天，孙迎又写起来。那是个长篇童话，他暂定的名字是《浪里水母号漂流记》。他很努力，一下班就伏案疾书，仍旧是许褚上阵的劲头儿。写了差不多有三万字，他又写不下去了。我把稿子读了一遍，对他说：“不错嘛，这样丢掉太可惜了！”

他说：“您觉得好，就送给您啦！”

我又好气又好笑。这东西也有送人的！基本框架已经打好了，主人公和几个重要人物的形像也大体勾勒出来，确实不错。假如我做到这一步，我肯定能完成它。但是我知道，无论我怎么费唇舌，都无法让他继续下去。我说：“那好吧，就由我来狗尾续貂！不过人物怎么发展，我可不知道你肚子里的安排，到时候少不了找你问问。”

我的想法是，用这一招儿把他拴住，开始我们的第二次合作——第一次还是他读初中的时候，他出故事我动笔，写了《海龟乐乐应召记》。

孙迎答应了。

我们的合作目前正紧张进行着。

孙迎写童话记（其二）

《漏勺号漂流记》原本是孙迎的作品。他想好了故事，一个人关在自己的房间里写。他曾一口气写出二十多个短篇童话，弄得还不错。看见他又拿起笔来，我心里暗自高兴。

谁知过了一段时间，他又去忙别的了。这回他写的是个中篇童话，我要来半截子的原稿看，觉得还不错，就给他打气：都写了近四万字了，丢了未免可惜。没想到他说：

“您瞧着好，就送给您啦！”

我又好气又好笑。倒是挺大方，可那全是他脑子里的东西，撂给我，我怎么办？这玩意儿也有送人的！

我忽然想起八、九年前的一件事。有一天他给我讲了一个故事，讲完，他说：“爸，你把它写成童话吧！”我不愿意让孩子失望，就写出来，叫《小海龟应召记》。他出故事我动笔，应该算我们的合作，所以拿给《童话报》的时候，也署上他的名字。不料，作品发表出来时，他的名字竟莫名其妙地丢失了。看来，“就送给您啦”也并不是第一次。

我生出跟他合作的念头。这样可以拖住他，免得他陷入炒股票、做生意中去不能自拔，完全放弃文学创作。我提出这建议后，他应了一声：

“那好吧！”

我搞不清自己是占了便宜，还是吃了亏。这部中篇的基本框架有了，重要的人物也都已出场，如小柠檬、鳄鱼典狱长、双头猎犬卫队长、鹦鹉先生、黑豹咪咪、猴子赖唧唧、大象国王……其中一些写得很有性格，不必我去设计。部分场面还很细致，很精彩，我只要照抄就是。鹦鹉诗人的“诗”也绝大部分写出，用不着我操心。尤其是，稿子已有四万字之多，我再

增加些细节描写，在碰到“大鲸”之后续写三两件海上遭遇，即可收尾了。从这一方面说，我是占了便宜。

但是这构思不是我的，我很难“进去”。既然是“合作”，就不能是他口述，我记录。何况，假如他能够口述，也就用不着我了。很多地方，我不知该怎么处理，例如，我很难处理那一帮子囚犯。小地方也如此，比方说，我建议将“浪里水母号”改作“漏勺号”，觉得这样比较幽默。我征求我合作者的意见，他只说了一个字：“好！”好则好矣，我却要绞脑汁——好端端的一艘船，为什么叫“漏勺号”？还得先给这船想出个“破浪号”的名字来。诸如此类，多得很。因为故事不是我设计的，我不知道这只船还会遇上什么怪事。而要想出几件怪事来，谈何容易？

有个传统的相声段子，叫《扒马褂》，是说一个人借了别人的马褂穿，就替别人圆谎，否则人家就要他把马褂脱下来。偏那人爱吹牛，净说些“烤熟的鸭子又飞了”，“骡子掉进茶杯烫死”之类，这人为了穿人家的马褂，只好胡编一气，千方百计把烤熟的鸭子为什么会飞之类讲得头头是道。孙迎设了许多悬案，都还没写结果。例如，大象国王从海上漂来的瓶子里发现一个纸条儿，上面不清不楚写着“红眼怪”和“大爪子”。而从“红眼怪”和“大爪子”手里夺回珠宝船，是结尾的事，还没写。我问孙迎说：

“那个‘红眼怪’和‘大爪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漫不经心地说：“我也没想好。您瞧着办吧！”

我生气地说：“我借你的马褂穿了呀？干嘛要替你圆谎？”没办法，我只好绞尽脑汁，在那里胡编。

就这样，冬去春来，写写停停，竟达四年之久！我想我是吃亏了。

不过，总算有了一本我们合作的《漏勺号漂流记》。

1997年12月3日

“老了”以后

糊里糊涂就六十九了，“年近古稀”不再是大话。还记得别人问到时响亮地回答说：“十八！”——大概由于觉得自己已经成年，有些自豪，所以对这个数字印象特别深。怎么一下子就到了这份儿上？想起来不免有些发呆。

不过心情还平静。我爷爷三十三岁就过世了，伯父活到三十五岁，父亲是三十九。我也有心脏病，居然经历许多磨难还“健在”，心满意足。

这一老，就出现不少新问题，有许多新感受。

一个是爱犯糊涂。我煮牛奶的时候，顺便也把脸盆儿带进厨房，打算煮了奶再烧点儿水，刮刮胡子。不料牛奶烧开之后，端起奶锅，随手就倒进洗脸盆里。事后我跟朋友讲起这事，叹气说：“老糊涂了！”朋友却说：“不相干！是你脑子里正构思童话呢。这跟牛顿煮鸡蛋把怀表放进锅里煮一样！”我倒成了大科学家了。

其实我什么也没“构思”。这类事儿多着呢，几乎天天当牛顿。把钥匙串儿放在冰箱里，然后翻天覆地地找；校园里碰上熟人，跟我亲热地谈天说地，同事三十多年，我竟怎么也想不起他是谁。老伴儿嘲笑我，去美国看女儿的时候对我说：“可别我回来的时候直眉瞪眼地瞧着我，不让我进屋子！”还有，一天到晚地找眼镜。我实在没辙了，干脆配了三副，桌上、床头柜上、书架上各放一副，钥匙也照此办理，以便能够左右逢源。

再一个是耳朵突然背得厉害。儿子跟我说话，我老是“啊？”

“啊？”儿子烦了，索性把同我的交流减少到最低限度。幸好老伴儿也出现跟我一样的毛病，我们可以“相听两不厌”。她问我：“中午吃什么呀？”我没听清，也没说“啊？”扭头瞧见地板上掉了东西，我问她说：“地上怎么一只袜子？”她说：“好吧，炒一个辣的！”我怔了一下，接着笑得蹲在地上站不起来。

偶尔参加会议，坐得稍远的人发言我就听不清。试把两只手立在耳朵上充当耳壳，效果竟意外地好。我去商店看过助听器，很贵，而且只解决一只耳朵的问题。我心想，如果做两只塑料的耳壳，眼镜般戴上，何等物美价廉？我还可以申请专利！

第三个是掌握平衡的能力衰退，走路会莫名其妙地撞在门框上。朋辈怕摔成骨折，纷纷放弃了自行车，我却依旧每天骑。这么着，就免不了摔跟头。检查身体中我最轻的一条是“缺钙”。所以，我有时四脚腾空，跌得极重，爬起来反而高兴——没有骨折！这说明我的骨头还相当磁实，并不“疏松”。我倒也没因此思想麻痹，下决心再不摔跟头，但紧接着又摔，左膝结的大疙瘩还没脱落，又摔得血淋淋的。看来这不是我“小心再小心”就能够解决的。

相应的是身上有许多地方不舒服，如左肩针刺般疼痛，胳膊一抬会情不自禁地“哎哟”一声叫；两眼在光线强的地方会突然间出现电灯丝形状的亮东西，以致看人的时候只见脑袋，胸部以下一律是黑的；十指关节也觉僵直，其中一个拇指一旦弯曲就回不来，且伴随着钻心的疼痛，需要赶紧用另一只手把它扳直；喉咙也嘶哑了一年多，电话里老是要回答对方：“您嗓子怎么了？”不胜其烦。如此种种，一时也列举不完。我只医院去看过嗓子，因为我这人爱说话，说不出话来实在憋得慌。医生说是“喉炎”，我说喉炎怎么老也不好？他说：“慢性喉炎！”反正我现在也不上课了，少说两句吧。

我自家心里明白——身体的各种零件都老化了，总没办法像我那辆自行车似的，一件一件重新换过，就由它去！

老了也有老了的好处。例如给发了老年证，上公共厕所的时候不必再花钱。大街上也受到以前得不到的尊敬，被称作“老师傅”、“老先生”、“大伯”、“老大爷”。最妙的是公共汽车上开始有人给让座儿了，可以用微笑和一声“谢谢”就换来舒服。

校园里有些退休的朋友显得六神无主，我出主意说：“学学电脑怎么样？”

我写不出童话了，但是电脑还是我每天都离不开的好朋友。除去使用“伊妹儿”通信、交流新作，我还把使用电脑以前的旧作品一本一本用扫描仪“扫”进电脑，仔细修改、整理，录进软盘。现在时间多了，又搞过去翻译的东西。而最费时间的是把几十年的日记一个字一个字地打进电脑。

写过的日记我几乎从来不看，那些日记又写得很具体，所以从头“打”起的时候，我感觉我又重新活过一次，兴致勃勃，干劲儿十足。我有时哈哈笑，有时又忍不住流下眼泪。要是此刻有人在窗外看到，一定以为屋子里那个老头儿是个疯子。

并没什么明确的目的，例如拿去出版之类。我是觉得查找什么会方便一些。过去曾为查找某些资料翻阅过日记，吃了大苦头。电脑里有“查找”功能，极方便。在我把小学、初中、从军、高中和一部分大学的日记“打”进去之后，优越性果然显示出来了。一次一位初中时的同窗来信叙旧，使我忆起少年时光。我打开电脑里的日记，在“查找”的“查找内容”栏里填入他的名字，结果竟找出他在班上出洋相、我们一起下乡搞“扫盲”中他的“英雄业绩”凡三十余则，有数千字之多。我毫不费力地就把这些都转进给他的信里。他看到之后兴奋得要命，立刻打长途电话给我，高兴地大叫：“呀，这是宝贝！”

我得到夸奖，越发打印得起劲，先后给好几位初中、高中的老同学搞了“外传”，接下来是给相处了近半个世纪的堂兄堂嫂、我的弟弟、妹妹。在一篇小散文里我讲到女儿时说：

女儿从美国回来探亲，我不知道送她什么礼物才好。灵机一动，

想起日记里有关她的记载。那里边，从她妈妈怀孕，我们猜她是男

孩子还是女孩子（我说女孩子会给家庭增添诗意，男孩子只会搅得

天翻地覆）开始，到她生下来满脸皱纹的模样，到她初尝冰棍儿不

知为何物，竟惊叫出一声“烫！”，直到她长大成人，都有形象、具

体的记录。我就一一“查找”出来，打印之后装入一本漂亮的透明

薄膜大夹子里。尽管“文革”之中记录极少，那本小女儿的成长史

还是有120页之多，洋洋十余万言。女儿如获至宝，也不上街去逛

了，天天坐在屋子里捧读，一忽儿抹眼泪，一忽儿又哈哈笑。回美

国后的来信里，她又几次讲起这本“大书”。我同时送她的白金项链

她虽十分喜爱，还盛赞过“爸爸真有艺术眼光”，信里却一次也没提过。

如果我把六年大学生活和其后四十多年的日记都打完，我想，我会给更多的朋友和亲人提供比白金更受欢迎的资料。

也还有“出去疯跑”（老伴儿语）。我既舍不得丢掉自行车，又嫌跑远路太累，就打起电动助力车的主意。跑了许多商店去看，觉得那东西太不划算——一个充电电池不过三四百块，何

以那辆自行车竟要两千多元？比较一下，还是一台有日本“小松”内燃机的助力车更“值”，反正这两种助力车都不给上牌照，一念之差，买了回来。

待到装配好这辆车我开着回家时，天已经黑了。路上行人和车辆都已稀少。我在北大读书时参加过摩托车训练班，这个连排挡都没有的小玩意儿不在话下。“老夫聊发少年狂”，为试试性能，也不管什么“磨合期”，加大油门，疯跑了一段路。嘿，那感觉实在太好了！想想看，不必蹬，它自己就跑！有一段过立交桥的路，我从来是累得呼呼喘大气，如今右手微微一动就风驰电掣般上去了！这东西完全是辆“小摩托”，我还不是指它前灯、尾灯、刹车灯、左右跳灯、电喇叭一应俱全。我朋友一辆这种车，必须蹬起来之后给油，才不会熄火。我的这辆只消发动起来，骑上去，在静止状态一给油就会直冲出去。

这一夜，我连睡梦中都在驾车飞驰，心情十分畅快。说来也可怜，我从小就立志当个飞行员，因为心脏病，早成泡影。后来降低要求，想开汽车或者摩托，可是熬到有条件时，我按规定已过了年龄，只好摇头叹气。一次去美国看望女儿，我把仅有的4000美元全带上了，想买辆二手车，搞个驾照。不料女儿当时住在南卡一个小镇，没有中文的驾驶考试，我的梦想又落空了。到了这般年纪，再不把握机会，更待何时？我绝不放弃“最后一跳”！

这里又显出“老了”的一条好处。商店在解答我“路上不会有麻烦”的问题时说：“没事儿！像您这岁数，交警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那帮每天开着这东西去钓鱼的老头子也纷纷响应，鼓励我说：“放心开你的！”我试验的结果，确乎如此。不止一次，民警同志望我一眼，旋即把眼光移开，大概是想：“这老头儿该是开残疾人车的年纪，就当他是开残疾人车吧！”

不过我并没有倚老卖老。毕竟骑这东西是违反交通法规的，我不该利用交通民警同志的宽容。骑了半个世纪自行车，我从

来没有违章过一次。我开玩笑地对老伴儿说：“我得保持晚节！”却不开玩笑地把我的“小摩托”锁进了厨房。

我想，我疯跑了一大阵子，完全体验了机动车的愉快，此生已无憾事，到了应该继续用自行车锻炼身体的时候。何况，骑自行车都摔跟头，万一用这东西把别人撞了，就太对不起人家了。

此外，我也不该只顾自己鼓捣电脑和“疯跑”，把老伴儿一个人撂在她自己的房间里。我陪老伴儿去两站路外的超市买东西，灵机一动问售票员小姐：“一块钱最远坐到哪儿？”售票员小姐回答说：“六郎庄。”我跟老伴儿商量：“去六郎庄看看怎么样？”她果然非常高兴。我们一路看北京的新建筑、新道路，到了从未去过的“六郎庄”。她下了车东张西望说：“不像咱们的百万庄，真地是农村耶！”然后深深地吸了两口气说：“空气真新鲜！”

从此以后，我们就常常坐车跑到莫名其妙的终点站，到处逛。

我的座右铭

真诚地对待工作。一个人的聪明才智是有限的，所以要尽全力发挥出来，能做到八分，做到七分的时候绝不罢手。

真诚地对待朋友。要尽善尽美很难，但“尽真”是起码的。

真诚地对待自己。不要虚名儿，不相信自己是个完人。

载《生活时报》1996年5月31日 此期发表该报记者 刘 晓玲、祁建写的《“齐天大圣”孙幼军》

